

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对本公告的内容概不负责，对其准确性或完整性亦不发表任何声明，并明确表示，概不对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内容而产生或因倚赖该内容而引致的任何损失承担任何责任。



中銀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BOC HONG KONG (HOLDINGS) LIMITED

(于香港注册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份代号：2388)

2011年中期业绩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欣然宣布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的未经审核业绩。本公告刊载本公司2011年中期业绩报告全文，并符合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中有关中期业绩初步公告附载的资料的要求。本公司2011年中期业绩报告的印刷版本将于2011年9月中旬寄发予已选择收取印刷版本的本公司的股东，并可于其时在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的网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的网站 www.bochk.com 阅览。

财务摘要

本期／年度	2011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2010年6月30日 ⁷ 港币百万元	2010年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提取减值准备前之净经营收入	15,126	12,541	27,508
经营溢利	13,103	8,168	18,239
除税前溢利	14,587	8,767	19,742
本期／年度溢利	12,354	7,355	16,690
本公司股东应占溢利	11,993	7,192	16,196
每股计	港币	港币	港币
每股基本盈利	1.1343	0.6802	1.5319
每股股息	0.6300	0.4000	0.9720
于期／年末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本公司股东应占股本和储备	126,163	107,991	115,181
已发行及缴足股本	52,864	52,864	52,864
资产总额	1,830,379	1,302,179	1,661,040
财务比率	%	%	%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 ¹	1.33	1.17	1.21
平均股东权益回报率 ²	19.88	13.56	14.77
成本对收入比率 ³	13.18	36.15	34.84
贷存比率 ⁴	60.95	64.02	59.69
平均流动资金比率 ⁵	36.38	37.81	38.77
资本充足比率 ⁶	17.62	16.17	16.14

1.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 = $\frac{\text{本期／年度溢利}}{\text{每日资产总额平均值}}$

2. 平均股东权益回报率 = $\frac{\text{本公司股东应占溢利}}{\text{本公司股东应占股本和储备之期初及期末余额的平均值}}$

3. 用以计算2011年上半年之成本对收入比率的成本包括从雷曼兄弟迷你债券取回的款项。

4. 贷存比率以2011年6月30日、2010年6月30日及2010年12月31日结算日数额计算。贷款为客户贷款总额。存款包括记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负债」的结构性存款。

5. 平均流动资金比率是以中银香港期／年内每月平均流动资金比率的简单平均值计算。

6. 资本充足比率乃根据《银行业（资本）规则》及按金管局就监管规定要求以综合基准计算中银香港及其指定之附属公司财务状况的比率。于2011年6月30日，本集团采用基础内部评级算法计算信用风险，而有关利率及汇率的一般市场风险，中银香港采用内部模型法计算，而于2010年12月31日，本集团则采用标准（信用风险）算法及标准（市场风险）算法。由于采用的基准有所改变，上表列示的资本比率不应作直接比较。

7. 若干比较数字已被重列以反映提前采纳香港会计准则第12号（经修订）「所得税」。

董事长报告书

2011年首6个月，本集团继续采取积极的发展战略并取得了令人满意的成绩。我们的业绩坚实而均衡，在核心业务持续增长的同时，保持雄厚的财务实力及健全的风险管理。截至2011年6月底，本集团总资产增长10.2%至18,304亿港元。提取减值准备前之经营收入按年增长20.6%至151.26亿港元。提取减值准备前之经营溢利增长64.0%至131.33亿港元。本集团股东应占溢利按年增长66.8%至119.93亿港元或每股1.1343港元。净利润的增加主要是由核心业务的增长及雷曼迷你债券的相关回拨所带动。董事会宣布派发中期股息每股0.63港元，较去年同期每股0.40港元增长57.5%。

在今年上半年，香港贷款需求仍然非常强劲，但存款增长则持续落后，引起市场关注香港银行业信贷持续快速增长及其可能对银行流动性及风险管理所产生的压力。本集团一贯采取平衡增长策略，以持续发展为目的，2010年的业绩已引证了有关策略的成效。期内，我们延续该经营策略并保持适当的增长步伐。在抓紧增长机遇的同时，严格控制风险并积极做好资产负债管理。我们恪守稳健的信贷政策并注重客户的挑选，以确保具质素的增长。截至2011年6月底，我们维持发展势头，进一步扩大贷款规模，录得9.7%的增幅。此外，贷款资产的质量保持良好，特定分类或减值贷款比率从2010年年底的0.14%再微降至0.10%。基于存款市场竞争激

烈，为支持业务增长，我们积极吸收存款，包括推出创新产品和推动市场营销。客户存款增加7.5%。贷存比率为60.95%，而2010年年底则为59.69%。平均流动资金比率维持在36.38%的稳健水平。

2011年本集团的资本管理取得重要进展。我们已根据巴塞尔协议II的资本充足框架按基础内部评级法来量化信贷风险。截至2011年6月，本集团的资本充足率为17.62%，维持在稳固的水平。基础内部评级法的实施为本集团信贷业务及风险管理提供了重要的支持，而雄厚的资本基础让本集团在计划未来业务发展时更灵活，及抵御市场波动时更稳固。我们将持续以审慎积极的态度去管理本集团的资本及流动性，以应对外部环境的变化和更趋严谨的监管要求。

就业务发展而言，我们继续加强业务平台的建设并加深与客户的往来关系，以推动本集团长远可持续的增长。本集团强劲的客户基础及业务优势不断为我们带来新的商机。透过全球客户关系经理计划，我们与中国银行紧密合作，为核心企业客户提供整体解决方案。透过为财富管理客户提供差异化服务，我们扩大了高质素和跨境客户的基础。人民币离岸业务是使我们抓紧更多商机并深化客户关系的另一个重要领域。期内，我们人民币存款基础持续扩大，贸易结算和外汇交易亦录得理想的升幅。我

董事长报告书

们亦加强了人民币资金的使用，扩大了人民币产品的范围，提高盈利及服务能力。作为本港人民币业务的唯一清算行，我们会致力推动人民币离岸市场健康有序地发展，为人民币参加行提供高效完善的清算服务。我们于上半年推出人民币回购服务，提升香港人民币市场的流动性。同时，亦推出人民币托管账户方案，使参加行能有效管理其与清算行的业务。

此外，我很高兴有关雷曼兄弟迷你债券的最终处理方案付诸实现，投资者收回相关系列押品的款项，正式为该事件划上句号。我想藉此机会感谢我们的客户、股东和利益相关者在此过程中的理解和支持。我们珍惜多年来与客户所建立的长期关系，而往后我们将进一步深化与客户的紧密关系，并遵循为客户提供专业服务以满足其需求和期望为首要任务之一。

展望下半年，预计整体环境仍存在很多不明朗及令市场波动的因素。美国经济复苏缓慢、欧洲债务危机阴霾未散、日本灾后尚待重建，加上通胀压力升温，这等因素都可能令全球环境呈现弱势增长。近期，美国主权债务评级被下调，触发市场担心全球经济前景恶化，令全球金融市场出现动荡。展望未来，我们仍需保持警觉并有所准备。我们将继续专注于积极且审慎地管理资本、流动性及风险，以可

持续及平衡的方式延续增长态势。凭藉本集团的财务实力和积极的管理措施，我们有信心在防范市场不确定性的同时，亦将全力捕捉各项业务商机。

本集团的业绩持续表现理想，实在是我们管理层和员工专注及勤奋的成果。我想藉此机会感谢他们每一位为本集团所作出的贡献。此外，我还要感谢客户和股东的一贯支持及董事会的出谋献策。我将与全体同事继续努力不懈，持续提升本集团的效益，为股东创造更大的价值。



董事长

肖钢

2011年8月24日

总裁报告

本人欣然告诉各位，在2011年上半年，集团充分利用核心竞争力及自身优势，在收入及盈利方面均取得强劲增长，同时巩固了在主要业务领域的市场领先地位。集团提取减值准备前的净经营收入、经营溢利以及股东应占溢利均创中期纪录新高，而派发给股东的中期股息也上升至新高水平。

上半年，我们在一个机会与不确定性并存的环境中经营。外部局势仍然动荡，特别是欧洲、美国及日本。幸而，亚洲经济整体向好，中国内地经济表现尤为强劲。香港也因而受惠，本地生产总值增长良好。对本地银行业而言，贷款及金融服务需求上升，人民币离岸银行业务的市场迅速扩大。但银行仍面对通胀压力加剧、利率特低及竞争激烈等挑战。

我们对市场的波动及挑战保持警觉，实施了积极主动的管理策略，推动稳定及可持续的增长。我们在恪守风险管理的前提下，充分利用经济复苏的机遇，抓紧新的商机，致力收入及盈利的均衡增长。与此同时，我们密切监控主要财务比率，在有需要时及时调整业务策略。作为一个具前瞻性的银行集团，我们着眼于增长的质量及其可持续性，确保在增长、回报及风险之间取得恰如其份的平衡。

业绩要点

我们在2011年上半年取得的主要业绩，再次显示了集团有能力为股东提供坚实及持续的增长。

- 我们在收入及盈利方面录得广泛的增长。所有核心业务，包括个人银行、企业银行、财资业务、人民币银行及保险业务等均稳健增长。从另一角度看，所有收入来源，包括净利息收入、净服务

费及佣金收入以及净交易收入等，也录得令人满意的增长。

- 我们透过扩大服务范围，创造新的需求及扩大客户基础，促进人民币业务的增长。我们为个人及企业客户开拓多项人民币产品。人民币相关业务的业务量及收入均取得令人鼓舞的增长，现已成为集团一股新的增长动力和新的盈利来源。
- 在贷款业务上，我们以增长的质量为重点，坚守审慎的信贷政策，继续均衡拓展贷款业务。与此同时，客户存款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下仍有良好的增长。由于我们的贷款增长及存款增长之间的差距较整体市场的差距为小，令集团的贷存比率维持在稳健的水平。
- 我们充分利用在传统业务上的优势，服务费及佣金收入录得理想增长，涵盖信用卡、保险、贷款、汇票、买卖货币及其他服务等范围。在投资气氛改善的背景下，我们的基金分销业务显著扩大。人寿保险业务在保费收入及盈利方面保持强劲的增长势头，并取得更大的市场份额。
- 集团不但在业务上取得佳绩，而且成本管理成效卓著。我们的成本对收入比率在本地市场名列前茅。
- 我们通过有效管理，保持了雄厚的财务实力和良好的资产质量。资本充足比率处于本地业界最佳水平。特定分类或减值贷款比率进一步下降，仍踞市场最低水平。
- 此外，雷曼兄弟迷债事件已圆满结束，早前的支出大部分得以收回。

财务表现

2011年上半年，集团股东应占溢利强劲增长66.8%而为港币119.93亿元，这是由于核心业务的盈利增长，以及雷曼兄弟迷你债券相关抵押品净取回港币28.54亿元。若剔除上述的净取回及雷曼兄弟相关支出的影响，股东应占溢利仍大幅上升33.4%而为港币96.79亿元。

集团提取减值准备前的净经营收入为港币151.26亿元，按年上升20.6%。提取减值准备前的经营溢利为港币131.33亿元，按年上升64.0%。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及平均股东权益回报率分别为1.33%及19.88%，2010年上半年则分别为1.17%及13.56%。

尽管利率持续低徊令利差受压，净利息收入仍比去年同期上升13.8%，达港币102.05亿元，主要由于平均生息资产增长达48.7%，抵销了上半年净息差收窄37个基点至1.21%的影响。净息差收窄的部分原因是中银香港人民币清算行业务对净息差有摊薄的影响。若剔除这一因素，净息差只收窄16个基点至1.48%。

净服务费及佣金收入按年增长17.3%而为港币39.86亿元。其中，保险佣金、基金销售服务费及汇票佣金收入分别增长177.3%、162.7%及12.7%；此外，来自信用卡业务、买卖货币、信托服务、缴费服务的净服务费收入均显著增长，分别为31.7%、79.2%、25.5%和11.4%。

2011年上半年，集团录得净交易收益港币7.61亿元，而去年同期则为净交易亏损港币0.36亿元。主要原因是外汇交易及相关产品的净交易收益增加，以及利率工具的亏损大幅减少。

在主动积极的管理策略下，集团贷款稳步增长。客户贷款总额增长9.7%，达港币6,728.58亿元，主要是由于企业贷款增长8.5%及住宅按揭贷款增长14.0%。在香港使用的贷款增长12.3%，而在香港以外使用的贷款则增加3.3%。由于预见到市场情况可能出现变化，期内我们在叙做贷款业务时更为审慎，同时采取措施改善新造企业贷款的定价。

客户存款增长7.5%，达港币11,040.04亿元。其中，人民币存款上升39.9%，达港币2,188.23亿元，反映了客户对人民币的喜好。至2011年6月底，集团的贷存比率维持在60.95%。

2011年6月30日，集团资产总额增加至港币18,303.79亿元，较去年底上升10.2%。有效的风险管理确保了集团资产的素质。特定分类或减值贷款比率由2010上半年的0.23%及2010年底的0.14%进一步下降至2011年上半年的0.10%，为市场最低的比率。

鉴于通胀加剧，同时为了进一步提高生产力，集团一如既往，恪守严格的成本控制。总经营支出按年下降56.0%，其中包含了雷曼兄弟相关产品的影响。若剔除这一因素，总经营支出则增加8.3%而为港币48.28亿元，主要反映出人事费用的增加，包括对良好表现予以奖励，以及增聘员工以支持业务发展。核心成本对收入比率（剔除雷曼兄弟相关产品的影响）为31.92%，属市场最佳水平。

我们的资本及资金流动性充裕。自2011年1月1日起，集团采用基础内部评级计算法计算资本充足比率。新算法强调风险控制，让集团更有效地管理业务。至2011年6月30日，集团的综合资本充足比率为17.62%，其中核心资本比率为12.87%。集团平均流动资金比率维持在36.38%的稳健水平。

总裁报告

业务回顾

集团各项主要业务的收入及盈利均有所提高。

个人银行业务延续其增长势头，稳步扩展。经营收入增长4.6%而为港币55.63亿元，除税前溢利增长22.1%而为港币27.23亿元。

广泛业务领域均见增长。随著物业市场蓬勃发展，我们采取措施满足客户对住宅按揭贷款的需求增长。集团透过推出新的按揭产品，以及与主要地产发展商合作，推动住宅按揭贷款增长14.0%。更重要的是，鉴于资金成本上升，集团调高了以香港银行同业拆息为基础的按揭贷款利率，藉以提高收益。为了充分把握本地居民和来港旅客消费支出大增的商机，我们加大力度拓展信用卡业务，使卡户消费及商户收单量分别增长26.2%及38.4%。集团透过服务提升及产品创新，在人民币—港币双币信用卡业务市场继续保持领先地位。在银行保险业务方面，我们透过有效的销售、营销及服务优化策略，使有关业务得以蓬勃发展。值得指出的是基金分销业务的发展，集团通过加强零售基金顾问服务，成立投资产品顾问团队，使基金分销业务量按年大幅增长近2.4倍。

为了更好地服务本地及跨境客户，集团继续提升及优化分销渠道。至6月底，集团的服务网络中，共有132家财富管理中心及21家内地客户专用服务中心。在上半年，「中银理财」客户总户数及其在集团的资产总值分别增长9.7%及4.0%。

集团**企业银行业务**在上半年同样蓬勃发展。经营收入增长29.7%，达港币57.85亿元；除税前溢利增长32.6%，达港币44.53亿元。

企业贷款按年增长8.5%，同时，贷款定价及贷款质量均有所改善。我们提升并扩大了对本地及跨境

企业客户的金融服务。受惠于全球贸易复苏，集团的贸易融资业务量显著增长，跨境贸易结算量更是大幅上升了138%。集团的托管业务也取得进一步发展，获得多家合资格境内机构投资者及其他金融机构委托，为其提供全球托管服务。至2011年6月底，集团托管的总资产值达港币4,817亿元。此外，集团在现金管理业务方面进展良好，特别是人民币现金管理业务。集团进一步提升了对根基稳健的本地中小企客户的服务，业务有所扩大。

集团**财资业务**上半年业绩理想。经营收入增长32.4%，达港币31.45亿元；除税前溢利增长35.3%，达港币28.65亿元。我们采取主动积极的管理策略，以流动性和安全为首要任务，增加了集团投资组合的多元化，并减持高风险投资。集团对受债务危机困扰的「欧猪」5国的风险敞口已下降至微不足道的水平。另一方面，我们利用收益曲线倾斜度增加的时机，增加对定息债务证券的投资，特别是政府相关证券及优质金融机构和企业债券。因应市场瞬息万变，集团不时调整投资策略，在防范风险的同时提高回报。

内地业务继续稳健发展，资产与贷款结构均有所改善。存款按年增长34.9%，贷存比率因而显著改善。净利息收入也有所增长。我们扩大了客户基础，进一步扩大了在内地的分行网络。在服务提升方面，集团丰富了财富管理产品系列，并提升了网上平台，更好地服务企业客户。

集团的**保险业务**在上半年表现良好。净经营收入增长101.4%，达港币4.23亿元；除税前溢利增长近2倍，达港币2.91亿元。由于期缴产品大幅增长，使毛保费收入大增132.1%。透过丰富产品供应—特别是期缴产品（包括人民币产品）及服务提升，我们成功扩大了在保险市场的份额，巩固了市场地位。

人民币离岸银行业务是我们的策略重点之一。集团的人民币业务已扩展至所有业务分部。我们很高兴地看到，人民币银行业务在集团已经发展成为日益重要的增长动力和盈利来源。我们在人民币市场保持领先地位，透过扩大人民币产品的范围及提升客户服务能力，满足本地、跨境及海外客户的广泛需要。集团进一步扩大人民币存款基础，在人民币贸易结算业务方面也继续位居前列。除了推出市场首创的「中银银联双币商务卡」外，集团也推出了一系列新的人民币保险产品，广受客户欢迎。此外，我们率先推出人民币本票服务、人民币缴付账单服务（透过支票存款机进行）以及跨境缴付账单服务。在企业客户方面，我们推出了多项人民币缴费及收款产品，包括人民币发薪、人民币自动转账，以及为人民币计价的证券提供人民币派息服务。为了在政策框架内提高人民币资产的回报，集团在贷款及投资业务上扩大了人民币资金的使用。在上半年，我们向高端客户推出了首个「中银香港人民币债券基金」。

前景展望

今年下半年伊始，市场已出现大幅波动，特别是在美国政府信贷评级被下调及欧元区的债务危机扩大之后。我们预期在今年余下的几个月内，经营环境将更为严峻。要在目前全面评估近期市场发展的影响，言之尚早，但估计全球经济复苏步伐很可能因而放缓。低利率将延续更长时间，通胀仍挥之不去。全球金融市场动荡加剧，对投资者信心将构成负面影响。

尽管面对上述种种挑战，我们相信香港仍不乏增长的机会，特别是人民币相关业务及跨境金融服务。因此，我们将继续采取主动积极的管理策略，推动业务的可持续增长。我们将凭藉本身的核心竞争力及独特的市场地位，力争在收益及盈利方面实现优质增长，同时维持雄厚的财务实力，以推动业务增长，并防范市场逆转。

我们在对市场变化保持警觉的前提下，将加强产品开拓，优化服务质素，提升服务能力，推动核心业务的增长。我们将深化与客户的关系，扩大本地及跨境客户的基础，并加强与中国银行及其海外分行的紧密合作。我们将继续专注发展核心业务，并因应市场情况变化为各项业务制订不同的发展策略。

具体来说，我们将进一步发展人民币离岸银行业务，提升服务的广度及深度，并通过产品创新及服务提升，继续带领市场，推动香港人民币相关业务的发展。我们将进一步扩大跨境银行服务的范围，致力为个人及企业客户提供全方位服务。在这方面，我们须与中国银行加强合作。我们亦将扩大南商（中国）的分行网络，扩大在内地的业务。

在推动增长的同时，我们必须审慎管理成本。同时，我们将继续投资于具战略性增长计划的业务，如提升服务基础设施及人力资源，两者对集团的长远发展皆不可或缺。鉴于市场不确定性增加及经济增长较预期疲弱，我们务须保持稳健的财务状况和良好的资产质素。我们将密切监察投资组合，并随形势变化及时作出调整。

总括而言，我们的业务策略进展良好。在董事会、股东、客户及全体同事的继续支持下，我们将处于有利地位，在应对挑战的同时，把握市场所带来的各项商机。



副董事长兼总裁
和广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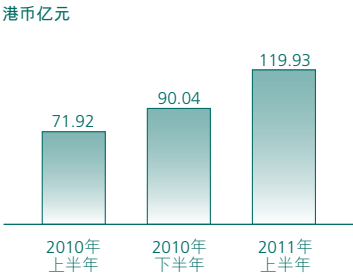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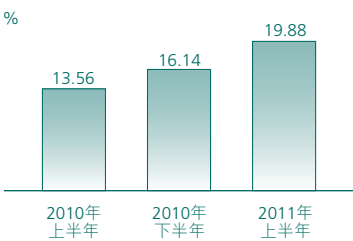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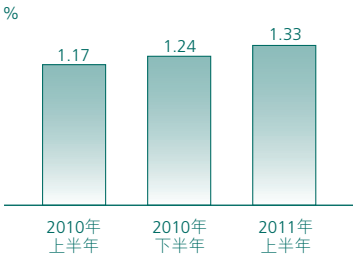
2011年8月24日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本部分对集团表现、财务状况及风险管理提供数据及分析，请结合本中期报告中的财务资料一并阅读。

财务表现及状况摘要

下表为集团2011年上半年主要财务结果的概要，以及与2010年上半年和下半年的比较。

财务指标	2011年上半年表现									
1. 股东应占溢利	<p>港币亿元</p>  <table border="1"> <caption>港币亿元</caption> <thead> <tr> <th>期间</th> <th>股东应占溢利</th> </tr> </thead> <tbody> <tr> <td>2010年上半年</td> <td>71.92</td> </tr> <tr> <td>2010年下半年</td> <td>90.04</td> </tr> <tr> <td>2011年上半年</td> <td>119.93</td> </tr> </tbody> </table>	期间	股东应占溢利	2010年上半年	71.92	2010年下半年	90.04	2011年上半年	119.93	<p>股东应占溢利</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集团盈利持续增长。股东应占溢利为港币119.93亿元，较去年同期上升港币48.01亿元或66.8%。 集团录得雷曼兄弟迷你债券相关抵押品的净取回共港币28.54亿元。* 剔除上述的净取回以及雷曼兄弟相关产品的支出（以下称「雷曼兄弟相关产品的影响」），股东应占溢利为港币96.79亿元，较去年同期上升港币24.23亿元或33.4%，创上市以来新高。 <p>* 请参照中期财务报表附注2及附注11。</p>
期间	股东应占溢利									
2010年上半年	71.92									
2010年下半年	90.04									
2011年上半年	119.93									
2. 平均股东权益回报率¹	<p>%</p>  <table border="1"> <caption>%</caption> <thead> <tr> <th>期间</th> <th>平均股东权益回报率</th> </tr> </thead> <tbody> <tr> <td>2010年上半年</td> <td>13.56</td> </tr> <tr> <td>2010年下半年</td> <td>16.14</td> </tr> <tr> <td>2011年上半年</td> <td>19.88</td> </tr> </tbody> </table>	期间	平均股东权益回报率	2010年上半年	13.56	2010年下半年	16.14	2011年上半年	19.88	<p>平均股东权益回报率</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平均股东权益回报率为19.88%，较去年同期上升6.32个百分点。 剔除雷曼兄弟相关产品的影响，平均股东权益回报率为15.75%，较去年同期上升2.49个百分点。
期间	平均股东权益回报率									
2010年上半年	13.56									
2010年下半年	16.14									
2011年上半年	19.88									
3.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²	<p>%</p>  <table border="1"> <caption>%</caption> <thead> <tr> <th>期间</th> <th>平均总资产回报率</th> </tr> </thead> <tbody> <tr> <td>2010年上半年</td> <td>1.17</td> </tr> <tr> <td>2010年下半年</td> <td>1.24</td> </tr> <tr> <td>2011年上半年</td> <td>1.33</td> </tr> </tbody> </table>	期间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	2010年上半年	1.17	2010年下半年	1.24	2011年上半年	1.33	<p>平均总资产回报率</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为1.33%，较去年同期上升0.16个百分点。 剔除雷曼兄弟相关产品的影响，平均总资产回报率为1.07%，较去年同期下降0.11个百分点，主要由于平均资产规模随著客户贷款及在同业的人民币结馀增加而上升。
期间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									
2010年上半年	1.17									
2010年下半年	1.24									
2011年上半年	1.33									

财务指标		2011年上半年表现								
4. 净息差	% <table border="1"> <tr><th>期间</th><th>净息差 (%)</th></tr> <tr><td>2010年上半年</td><td>1.58</td></tr> <tr><td>2010年下半年</td><td>1.42</td></tr> <tr><td>2011年上半年</td><td>1.21</td></tr> </table>	期间	净息差 (%)	2010年上半年	1.58	2010年下半年	1.42	2011年上半年	1.21	净息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净息差为1.21%，较去年同期下降37个基点，这是由于在低利率环境下市场利率基准贷款增长、激烈的存款竞争及本地人民币业务对净息差有摊薄的影响。 剔除中银香港人民币清算行业务的估计影响后，净息差为1.48%，较去年同期下降16个基点。
期间	净息差 (%)									
2010年上半年	1.58									
2010年下半年	1.42									
2011年上半年	1.21									
5. 成本对收入比率	% <table border="1"> <tr><th>期间</th><th>成本对收入比率 (%)</th></tr> <tr><td>2010年上半年</td><td>36.15</td></tr> <tr><td>2010年下半年</td><td>33.74</td></tr> <tr><td>2011年上半年</td><td>13.18</td></tr> </table>	期间	成本对收入比率 (%)	2010年上半年	36.15	2010年下半年	33.74	2011年上半年	13.18	成本对收入比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成本对收入比率为13.18%，较去年同期下降22.97个百分点，主要由于雷曼兄弟迷你债券相关抵押品的净取回。 剔除雷曼兄弟相关产品的影响后，成本对收入比率为31.92%，较去年同期下降3.62个百分点。
期间	成本对收入比率 (%)									
2010年上半年	36.15									
2010年下半年	33.74									
2011年上半年	13.18									
6. 客户存款（包括结构性存款）	港币亿元 <table border="1"> <tr><th>日期</th><th>客户存款 (港币亿元)</th></tr> <tr><td>2010.06.30</td><td>8,927</td></tr> <tr><td>2010.12.31</td><td>10,273</td></tr> <tr><td>2011.06.30</td><td>11,040</td></tr> </table>	日期	客户存款 (港币亿元)	2010.06.30	8,927	2010.12.31	10,273	2011.06.30	11,040	客户存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总存款较2010年底增长7.5%，其中人民币与美元存款表现强劲。
日期	客户存款 (港币亿元)									
2010.06.30	8,927									
2010.12.31	10,273									
2011.06.30	11,040									
7. 客户贷款	港币亿元 <table border="1"> <tr><th>日期</th><th>客户贷款 (港币亿元)</th></tr> <tr><td>2010.06.30</td><td>5,715</td></tr> <tr><td>2010.12.31</td><td>6,132</td></tr> <tr><td>2011.06.30</td><td>6,729</td></tr> </table>	日期	客户贷款 (港币亿元)	2010.06.30	5,715	2010.12.31	6,132	2011.06.30	6,729	客户贷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客户贷款较2010年底稳健增加9.7%。集团贷款定价有所改善。
日期	客户贷款 (港币亿元)									
2010.06.30	5,715									
2010.12.31	6,132									
2011.06.30	6,729									
8. 特定分类或减值贷款比率³	% <table border="1"> <tr><th>日期</th><th>特定分类或减值贷款比率 (%)</th></tr> <tr><td>2010.06.30</td><td>0.23</td></tr> <tr><td>2010.12.31</td><td>0.14</td></tr> <tr><td>2011.06.30</td><td>0.10</td></tr> </table>	日期	特定分类或减值贷款比率 (%)	2010.06.30	0.23	2010.12.31	0.14	2011.06.30	0.10	特定分类或减值贷款比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特定分类或减值贷款比率为0.10%，较2010年底下降0.04个百分点。 新增特定分类贷款维持在低水平，约占贷款总额的0.03%。
日期	特定分类或减值贷款比率 (%)									
2010.06.30	0.23									
2010.12.31	0.14									
2011.06.30	0.10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财务指标		2011年上半年表现								
9. 资本充足比率⁴	% <table border="1"> <tr> <th>日期</th> <th>资本充足比率 (%)</th> </tr> <tr> <td>2010.06.30</td> <td>16.17</td> </tr> <tr> <td>2010.12.31</td> <td>16.14</td> </tr> <tr> <td>2011.06.30</td> <td>17.62</td> </tr> </table>	日期	资本充足比率 (%)	2010.06.30	16.17	2010.12.31	16.14	2011.06.30	17.62	资本充足比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资本充足比率维持在17.62%的高水平。 核心资本比率为12.87%。
日期	资本充足比率 (%)									
2010.06.30	16.17									
2010.12.31	16.14									
2011.06.30	17.62									
10. 平均流动资金比率	% <table border="1"> <tr> <th>期间</th> <th>平均流动资金比率 (%)</th> </tr> <tr> <td>2010年上半年</td> <td>37.81</td> </tr> <tr> <td>2010年下半年</td> <td>39.74</td> </tr> <tr> <td>2011年上半年</td> <td>36.38</td> </tr> </table>	期间	平均流动资金比率 (%)	2010年上半年	37.81	2010年下半年	39.74	2011年上半年	36.38	平均流动资金比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平均流动资金比率维持在36.38%的健康水平。
期间	平均流动资金比率 (%)									
2010年上半年	37.81									
2010年下半年	39.74									
2011年上半年	36.38									

1 平均股东权益回报率率的定义请见「财务摘要」。

2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率的定义请见「财务摘要」。

3 特定分类或减值贷款是按集团的贷款质量分类，列为「次级」、「呆滞」或「亏损」的贷款，或已被个别评估为减值贷款的贷款。

4 资本充足比率乃根据《银行业（资本）规则》及按金管局就监管规定要求以综合基准计算中银香港及其指定之附属公司财务状况的比率。于2011年6月30日，本集团采用基础内部评级算法计算信用风险，而有关利率及汇率的一般市场风险，中银香港采用内部模型算法计算，而于2010年12月31日，本集团则采用标准（信用风险）算法及标准（市场风险）算法。由于采用的基准有所改变，上表列示的资本比率不应作直接比较。

经济背景和经营环境

尽管外围环境仍不明朗，如欧洲债务危机和日本地震灾难带来的负面影响，香港经济仍得以持续复苏。受惠于强劲的私人消费和商品出口，香港上半年的本地生产总值增长6.3%。劳动市场持续改善，失业率在第二季度下降至3.5%。通胀压力增加，2011年6月的整体消费物价按年上升5.6%。市场利率持续偏低，2011年上半年的平均1个月香港银行同业拆息维持于约0.18%的水平。

物业市道保持畅旺，本地私人住宅物业平均价格承接2010年21.0%的升幅，于2011年上半年上升了14.0%。政府及监管机构推出一系列的措施以确保物业市场及按揭环境的稳定，包括政府计划增加土地供应，以及香港金融管理局发出新的指引，降低按揭贷款的按揭成数。同时，鉴于资金成本上升，银行在本年上半年多次调高了以香港银行同业拆息为利率基准按揭定价。

2011年上半年，受欧洲债务危机、全球经济增长放缓的担忧情绪及内地的紧缩政策影响，香港股市投资气氛转弱。

贷款增长势头仍然强劲，这是由于市场需求上升，部分原因是内地实施了信贷紧缩。同时，存款市场竞争日益加剧，导致资金成本上升。

香港人民币离岸市场继续循序渐进地扩展。人民币贸易结算需求增长迅速，同时本地人民币存款也稳健地增长。境外货币监管机构及合资格的银行获准参与内地人民币债券市场。香港人民币清算行业务方面，其中一个重大发展便是人民币托管账户服务的推出，这有助参加行更妥善管理对清算行的交易对手风险。

综上所述，在2011年上半年，银行业的经营环境仍具挑战。在面对净息差收窄的同时，通胀压力也令银行的盈利增长受压。然而，贷款的强劲需求和人民币市场的迅速扩展则为银行业带来了重要的发展机遇。

展望本年余下时期，香港经济仍会面对不确定因素，包括尚未解决的欧洲债务危机及美国经济复苏进程缓慢。近期，美国主权评级被下调，触发市场担心全球经济前景恶化，令全球金融市场出现动荡。这些因素对金融市场及银行业的潜在影响将不容忽视。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综合财务回顾

财务要点

港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半年结算至 2011年 6月30日	半年结算至 2010年 12月31日	半年结算至 2010年 6月30日
净利息收入	10,205	9,770	8,964
其他经营收入	4,921	5,197	3,577
提取减值准备前之净经营收入	15,126	14,967	12,541
经营支出	(1,993)	(5,050)	(4,534)
提取减值准备前之经营溢利	13,133	9,917	8,007
减值准备净(拨备)/拨回	(30)	154	161
其他	1,484	904	599
除税前溢利	14,587	10,975	8,767
本公司股东应占溢利	11,993	9,004	7,192
每股盈利(港币)	1.1343	0.8517	0.6802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	1.33%	1.24%	1.17%
平均股东权益回报率	19.88%	16.14%	13.56%
净息差	1.21%	1.42%	1.58%
非利息收入比率	32.53%	34.72%	28.52%
成本对收入比率	13.18%	33.74%	36.15%

2011年上半年，集团继续致力于平衡增长，以促进长远发展。集团抓紧经济复苏和人民币离岸市场迅速发展所带来的机遇，取得了理想成绩。同时，集团对经营环境中的各种风险保持警觉，并继续实施审慎的风险管理。

与2010年上半年比较，集团的提取减值准备前之净经营收入增加港币25.85亿元或20.6%至港币151.26亿元。增长主要由净利息收入、净服务费及佣金收入和净交易性收益上升所带动。因雷曼兄弟迷你债券相关抵押品的净取回，经营支出大幅下跌。减值准备录得小额净拨备。物业重估净收益较去年同期增加。集团的股东应占溢利增加港

币48.01亿元或66.8%至港币119.93亿元。每股盈利为港币1.1343元，较去年同期上升港币0.4541元。平均总资产回报率为1.33%，平均股东权益回报率为19.88%。

与2010年下半年相比，集团的股东应占溢利增加港币29.89亿元或33.2%，主要由于净经营收入上升、雷曼兄弟迷你债券相关抵押品的净取回及物业重估净收益上升。净利息收入和净服务费及佣金收入均上升。然而，净交易性收益下降，主要因为部分金融工具的市场划价收益减少。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以下章节将分析集团的财务表现及业务经营状况。

净利息收入及净息差

港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半年结算至 2011年 6月30日	半年结算至 2010年 12月31日	半年结算至 2010年 6月30日
利息收入	15,156	12,778	10,671
利息支出	(4,951)	(3,008)	(1,707)
净利息收入	10,205	9,770	8,964
平均生息资产	1,698,704	1,367,524	1,142,383
净利差	1.14%	1.35%	1.53%
净息差	1.21%	1.42%	1.58%
调整后的净息差* (调整清算行业务)	1.48%	1.55%	1.64%

* 调整后的净息差剔除了中银香港人民币清算行业务的估计影响。自2003年12月起，中银香港被委任为清算行，在香港提供人民币清算服务。

与2010年上半年相比，集团净利息收入增加港币12.41亿元或13.8%，主要由平均生息资产增加所带动，而净息差收窄继续令净利息收入受压。

增长所带动。净息差为1.21%，较2010年上半年下降37个基点。若剔除中银香港人民币清算行业务的估计影响，调整后的净息差为1.48%，下跌16个基点。

2011年上半年，平均生息资产按年增加港币5,563.21亿元或48.7%，主要由客户存款及清算行业务人民币资金的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下表为各类资产及负债项目的平均余额和平均利率：

资产	半年结算至 2011年6月30日		半年结算至 2010年12月31日		半年结算至 2010年6月30日	
	平均余额 港币百万元	平均收益率 %	平均余额 港币百万元	平均收益率 %	平均余额 港币百万元	平均收益率 %
存放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的结餘	628,593	1.21	341,069	1.15	211,521	0.95
债务证券投资	423,344	2.36	418,023	2.20	369,306	2.28
客户贷款	630,343	2.02	593,731	2.02	547,281	2.00
其他生息资产	16,424	1.74	14,701	1.48	14,275	1.26
总生息资产	1,698,704	1.80	1,367,524	1.85	1,142,383	1.88
无息资产	160,827	–	136,300	–	116,018	–
资产总额	1,859,531	1.64	1,503,824	1.69	1,258,401	1.71

负债	半年结算至 2011年6月30日		半年结算至 2010年12月31日		半年结算至 2010年6月30日	
	平均余额 港币百万元	平均利率 %	平均余额 港币百万元	平均利率 %	平均余额 港币百万元	平均利率 %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之存款及结餘	441,309	0.89	179,419	0.87	105,914	0.58
往来、储蓄及定期存款	1,000,360	0.53	910,007	0.41	807,886	0.27
后偿负债	27,094	2.11	27,840	1.68	26,373	2.10
其他付息负债	41,910	0.40	68,091	0.35	39,572	0.31
总付息负债	1,510,673	0.66	1,185,357	0.50	979,745	0.35
无息存款	67,777	–	76,078	–	57,847	–
股东资金 [#] 及无息负债	281,081	–	242,389	–	220,809	–
负债总额	1,859,531	0.54	1,503,824	0.40	1,258,401	0.27

[#] 股东资金指本公司股东应占股本和储备。

生息资产平均收益率下跌8个基点，而付息负债平均利率则上升31个基点，净利差因而按年下降39个基点。净无息资金的贡献上升2个基点。

以银行同业拆息为利率基准的贷款（以下称「市场利率基准贷款」）比重上升，对集团的资产收益率造成压力。同时，本地人民币存款（包括来自清算行业务及集团的客户）增长显著，而在人民币离岸资金运用渠道有限的情况下，其利差持续偏低。市场激烈竞争也令存款成本上升。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集团客户贷款等高收益资产增长，令上述负面影响有所缓和。集团亦专注于优化企业贷款的定价。期内，新造企业贷款定价有所改善。2011年的第二季度，集团再度提升了市场利率基准住宅按揭贷款的定价。

与2010年下半年相比，净利息收入增加港币4.35亿元或4.5%，主要由平均生息资产增加所带动。净息差为

1.21%，下降21个基点。若剔除中银香港人民币清算行业务的估计影响，调整后的净息差为1.48%，下跌7个基点。

持续的低利率环境，存款成本增加，市场利率基准贷款占比上升，以及本地人民币资产增长均为集团的净息差带来压力。但随著客户贷款和债务证券投资等较高收益率的资产增加，上述负面因素被部分抵销。

净服务费及佣金收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11年 6月30日	半年结算至 2010年 12月31日	半年结算至 2010年 6月30日
证券经纪	1,485	1,829	1,509
信用卡	1,189	1,100	903
保险	610	341	220
贷款佣金	588	338	623
汇票佣金	418	380	371
缴款服务	303	296	272
买卖货币	224	207	125
基金分销	176	93	67
信托服务	123	108	98
保管箱	107	97	103
其他	209	209	190
服务费及佣金收入	5,432	4,998	4,481
服务费及佣金支出	(1,446)	(1,351)	(1,084)
净服务费及佣金收入	3,986	3,647	3,397

净服务费及佣金收入按年上升港币5.89亿元或17.3%至港币39.86亿元，主要由于保险业务佣金收入增加港币3.90亿元或177.3%以及基金分销服务费收入增加港币1.09亿元或162.7%。保险业务—包括代理人寿保险、一般保险及再保险业务—的佣金收入随业务量增加而增长。为提升基金销售量，集团加强营销力度，并藉著投资产品顾问团队加强对客户的服务。随著卡户消费及商户收单量分别上升26.2%或38.4%，信用卡业务的服务费收入也有所上升。买卖货币、汇票、信托服务及缴款服务的佣金收入亦录得令人满意的升幅。服务费及佣金支出上升港币3.62

亿元或33.4%，主要由于信用卡业务及保险佣金支出的增加。

与2010年下半年相比，净服务费及佣金收入上升港币3.39亿元或9.3%，增长主要受贷款佣金增加港币2.50亿元或74.0%及保险业务佣金收入增加港币2.69亿元或78.9%所带动。同时，信用卡业务服务费收入上升港币0.89亿元或8.1%，基金分销服务费收入则增加港币0.83亿元或89.2%。其他传统业务服务费及佣金收入，例如汇票、买卖货币及信托服务均有增长。投资气氛在2011年上半年有所转弱，证券经纪佣金收入减少港币3.44亿元或18.8%。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净交易性收益／(亏损)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11年 6月30日	半年结算至 2010年 12月31日	半年结算至 2010年 6月30日
外汇交易及外汇交易产品	662	649	350
利率工具及公平值对冲的项目	(4)	686	(424)
股份权益工具	32	12	(20)
商品	71	58	58
净交易性收益／(亏损)	761	1,405	(36)

净交易性收益为港币7.61亿元，较去年同期上升港币7.97亿元，主要由外汇交易及相关产品的净交易性收益增加，以及利率工具及公平值对冲的项目净亏损减少所带动。外汇交易及相关产品的净交易性收益上升港币3.12亿元或89.1%，主要来自增长迅速的外汇交易业务。利率工具及

公平值对冲的项目的净亏损减少，主要是部分利率工具的市场划价有所变化。

与2010年下半年比较，净交易性收益减少港币6.44亿元或45.8%。下降主要由于部分利率工具的市场划价收益减少。

界定为以公平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工具净收益／(亏损)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11年 6月30日	半年结算至 2010年 12月31日	半年结算至 2010年 6月30日
集团银行业务	18	(5)	49
中银人寿	380	107	591
界定为以公平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工具净收益	398	102	640

2011年上半年，集团界定以公平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工具录得港币3.98亿元的净收益，较去年同期下跌港币2.42亿或37.8%。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中银人寿部分债务证券的市场划价收益因市场利率变化而减少。而市场利率变

化也会引致保险准备金的变化，并反映在保险索偿利益净额中，从而抵销大部分债务证券市场划价变化的影响。

与2010年下半年比较，界定以公平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工具的净收益上升港币2.96亿元。增长主要原因是中银人寿部分债务证券投资录得市场划价收益。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经营支出

港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半年结算至 2011年 6月30日	半年结算至 2010年 12月31日	半年结算至 2010年 6月30日
人事费用	2,740	2,831	2,526
房屋及设备支出（不包括折旧）	610	627	574
自用固定资产折旧	614	575	556
其他经营支出	864	1,005	801
核心经营支出	4,828	5,038	4,457
雷曼兄弟相关产品的影响*	(2,835)	12	77
总经营支出	1,993	5,050	4,534
成本对收入比率	13.18%	33.74%	36.15%
核心成本对收入比率	31.92%	33.66%	35.54%

* 有关详细资料，请见中期财务报表附注2及附注11。

集团总经营支出下降港币25.41亿元或56.0%至港币19.93亿元，主要是由于雷曼兄弟迷你债券相关抵押品净取回港币28.54亿元。集团核心经营支出则增加港币3.71亿元或8.3%。2011年上半年，集团在费用投入方面以提升运营效率及推进业务发展为重点。

人事费用上升港币2.14亿元或8.5%，主要由于集团增加人力资源投放，特别是前线单位，以及薪酬及与绩效挂钩的酬金上升。与2010年6月30日相比，全职员工数目上升675人至2011年6月30日的14,104人。

房屋及设备支出增加港币0.36亿元或6.3%，这是由于本地及内地分行租金上升。自用固定资产折旧上升港币0.58亿元或10.4%，主要是由于重估增值令房屋折旧支出上升。

其他经营支出增加港币0.63亿元或7.9%，是由于营销和推广费用以及与业务量增长相关的支出上升。

与2010年下半年相比，经营支出下降港币30.57亿元或60.5%。这是主要由于雷曼兄弟相关产品的影响，以及人事费用及推广费用较低。

贷款减值准备净（拨备）／拨回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11年 6月30日	半年结算至 2010年 12月31日	半年结算至 2010年 6月30日
收回已撤销账项前之准备净拨回／（拨备）			
— 个别评估	42	93	56
— 组合评估	(295)	(272)	(256)
收回已撤销账项	216	155	294
贷款减值准备净（拨备）／拨回	(37)	(24)	94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2011年上半年，集团录得小额贷款减值准备净拨备，为港币0.37亿元。

由于经济环境持续向好，集团收回已撤销账项前的个别评估贷款减值准备录得净拨回港币0.42亿元，而收回已撤销账项前的组合评估贷款减值准备净拨备按年增长港币0.39

亿元或15.2%至港币2.95亿元，主要是贷款增长及对评估模型中的参数定期重检所致。

与2010年下半年相比，贷款减值准备净拨备增加港币0.13亿元或54.2%。收回已撤销账项前的组合评估贷款减值准备净拨备增加是由于贷款在2011年上半年增长。

财务状况

港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2011年 6月30日	2010年 12月31日
库存现金及存放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的结余	419,231	415,812
在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一至十二个月内到期之定期存放	89,618	39,499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负债证明书	54,460	46,990
证券投资 ¹	441,973	430,060
贷款及其他账项	719,500	645,424
固定资产及投资物业	47,774	41,391
其他资产 ²	57,823	41,864
资产总额	1,830,379	1,661,040
香港特别行政区流通纸币	54,460	46,990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之存款及结余	386,904	313,784
客户存款	1,103,435	1,027,033
对投保人保单之负债	43,045	39,807
其他账项及准备 ³	85,074	88,260
后偿负债 ⁴	27,838	26,877
负债总额	1,700,756	1,542,751
非控制权益	3,460	3,108
本公司股东应占股本和储备	126,163	115,181
负债及资本总额	1,830,379	1,661,040
贷存比率 ⁵	60.95%	59.69%

1 证券投资包括证券投资及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资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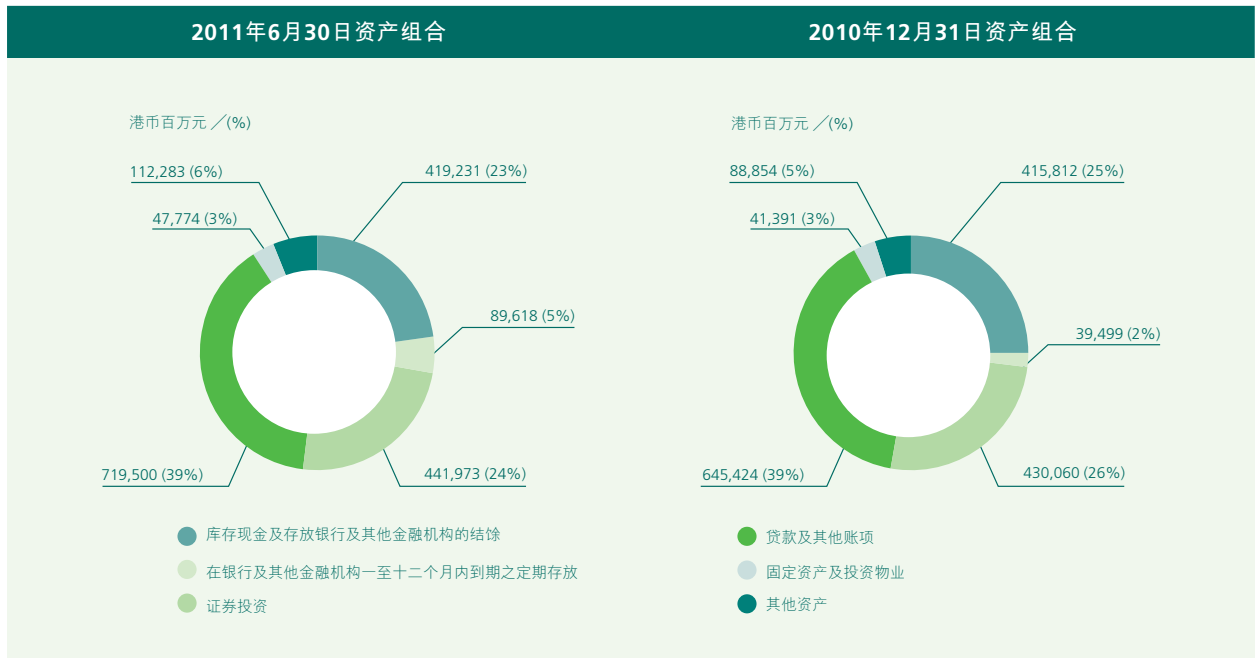
2 其他资产包括联营公司权益、递延税项资产及衍生金融资产。

3 其他账项及准备包括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按摊销成本发行之债务证券、本年税项负债及递延税项负债。

4 后偿负债包括在2010年发行的美元后偿票据，和中国银行在2008年提供的欧元后偿贷款。

5 存款基础亦包括计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负债」的结构性存款。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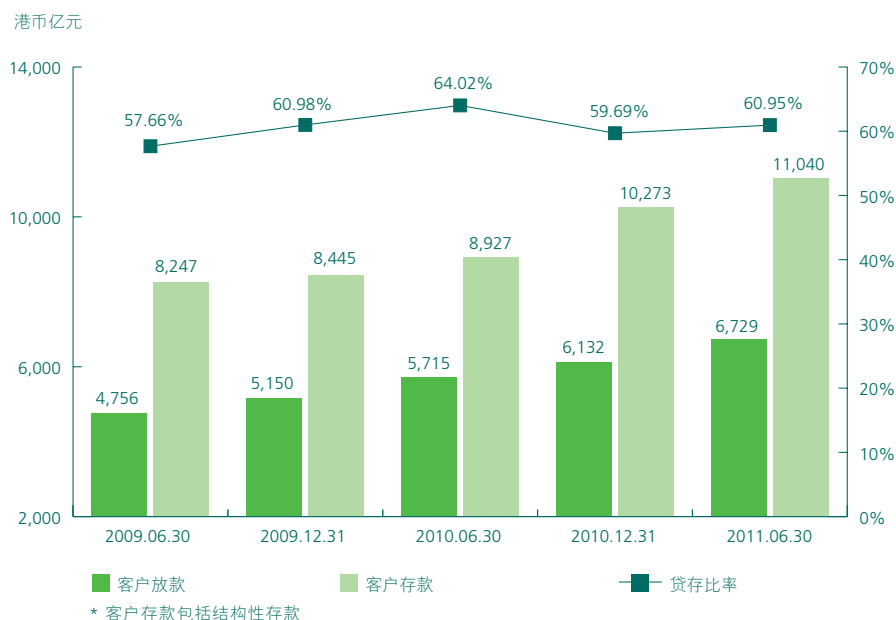


截至2011年6月30日，集团的总资产为港币18,303.79亿元，较2010年底上升港币1,693.39亿元或10.2%。整体资产的增长主要由集团核心银行业务及其在港的人民币业务扩充带动。主要变化包括：

- 在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一至十二个月内到期之定期存放增加港币501.19亿元或126.9%，主要由于对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的人民币拆放增长。
- 证券投资上升港币119.13亿元或2.8%，主要由于政府相关债券和优质金融机构及企业债券投资有所增长。
- 贷款及其他账项增加港币740.76亿元或11.5%，主要是由于客户贷款增长港币596.39亿元或9.7%。
- 其他资产增加港币159.59亿元或38.1%，主要因衍生金融工具及应收账款项上升。
-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之存款及结余增加港币731.20亿元或23.3%，主要由于同业拆入及人民币同业存款上升。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客户贷款及客户存款*



客户贷款

港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2011年 6月30日		2010年 12月31日	
		%		%
在香港使用之贷款	434,636	64.6	387,087	63.1
工商金融业	231,812	34.5	206,947	33.7
个人	202,824	30.1	180,140	29.4
贸易融资	59,840	8.9	53,396	8.7
在香港以外使用之贷款	178,382	26.5	172,736	28.2
客户贷款总额	672,858	100.0	613,219	100.0

集团继续对贷款实施均衡增长的业务策略，并致力优化贷款结构和提升定价。在2011年上半年，集团的放款健康增长港币596.39亿元或9.7%至港币6,728.58亿元。

在香港使用之贷款增长港币475.49亿元或12.3%：

- 工商金融业贷款增长港币248.65亿元或12.0%至港币2,318.12亿元，增长涵盖广泛行业。集团在批发及零售业、物业投资和运输及运输设备等行业的贷款均录得明显增长。
- 住宅按揭贷款（不包括政府资助置屋计划下的按揭贷款）增长港币206.60亿元或14.0%至港币1,680.84亿元，主要由于集团在物业市场活跃的环境下（尤其是2011年第一季）推出有效的销售策略。以香港银行同业拆息作为利率基准的新造住宅按揭贷款比例上升，主要由于同业拆息低企，客户倾向选取此类计划。

贸易融资上升港币64.44亿元或12.1%。此外，在香港以外使用之贷款增加港币56.46亿元或3.3%。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客户存款*

港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2011年		2010年	
	6月30日	%	12月31日	%
即期存款及往来存款	70,619	6.4	70,453	6.9
储蓄存款	522,972	47.4	528,035	51.4
定期、短期及通知存款	509,844	46.2	428,545	41.7
	1,103,435	100.0	1,027,033	100.0
界定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结构性存款	569	0.0	234	0.0
客户存款	1,104,004	100.0	1,027,267	100.0

* 包括结构性存款

2011年上半年，集团客户存款增长港币767.37亿元或7.5%至港币11,040.04亿元。在香港银行业激烈的竞争下，客户为获得较高利率而将资金转存至定期存款。定期、短期及通知存款上升港币812.99亿元或19.0%至港币5,098.44亿元。储蓄存款下跌港币50.63亿元或1.0%。集团贷存比率上升1.26个百分点至2011年6月底的60.95%。

贷款质量

港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2011年	2010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客户贷款	672,858	613,219
特定分类或减值贷款比率 ¹	0.10%	0.14%
减值准备	2,470	2,311
一般银行风险之法定储备	6,595	5,076
总准备及法定储备	9,065	7,387
总准备占客户贷款之比率	0.37%	0.38%
减值准备 ² 占特定分类或减值贷款比率	38.53%	40.02%
住宅按揭贷款 ³ －拖欠及经重组贷款比率 ⁴	0.01%	0.02%
信用卡贷款－拖欠比率 ^{4,5}	0.15%	0.15%
	半年结算至	半年结算至
	2011年	2010年
	6月30日	6月30日
信用卡贷款－撇账比率 ^{5,6}	1.07%	1.56%

1 特定分类或减值贷款是按集团贷款质量分类，列为「次级」、「呆滞」或「亏损」的贷款，或已被个别评估为减值贷款的贷款。

2 指按集团贷款质量定义被列为「次级」、「呆滞」或「亏损」的贷款，或已被个别评估为减值贷款的减值准备。

3 住宅按揭贷款不包括「居者有其屋」计划及其他政府资助置屋计划下的按揭贷款。

4 拖欠比率指逾期超过3个月之贷款占未偿还贷款总额的比率。

5 不包括长城卡并按金管局的定义计算。

6 撇账比率为期内撇账总额对期内平均信用卡应收款的比率。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集团的贷款质量保持良好，特定分类或减值贷款比率下降0.04个百分点至0.10%。特定分类或减值贷款余额下降港币1.61亿元或18.6%至港币7.06亿元，主要由于催收收回，以及新增特定分类贷款减少。2011年上半年新增的特定分类贷款约占贷款总余额的0.03%。

总贷款减值准备（包括个别评估及组合评估）为港币24.70亿元。特定分类或减值贷款的总减值准备占总特定分类或减值贷款余额的比率为38.53%。

集团住宅按揭贷款质量维持稳健，2011年6月底拖欠及经重组贷款合并比率处于0.01%的低水平。与2010年上半年比较，信用卡贷款的撇账比率下降0.49个百分点至1.07%，主要由于信用卡客户的还款能力随经济环境改善而有所提升。

资本比率及流动资金比率

港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2011年 6月30日	2010年 12月31日
核心资本	83,563	78,275
扣减项目	(791)	(332)
扣减后的核心资本	82,772	77,943
附加资本	31,347	33,876
扣减项目	(791)	(332)
扣减后的附加资本	30,556	33,544
扣减后的资本基础总额	113,328	111,487
风险加权资产		
信贷风险	561,273	648,236
市场风险	21,722	18,328
营运风险	48,789	47,895
资本下限调整	41,768	-
扣减项目	(30,230)	(23,862)
风险加权资产总额	643,322	690,597
资本充足比率（综合）		
核心资本比率	12.87%	11.29%
资本充足比率	17.62%	16.14%
	半年结算至 2011年 6月30日	半年结算至 2010年 6月30日
平均流动资金比率	36.38%	37.81%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本集团自2011年1月1日开始采用基础内部评级计算法计算信用风险，而若干获豁免的信用风险暴露则以标准（信用风险）计算法计算。本集团市场风险主要源自中银香港。自2011年4月1日起，中银香港采用内部模型法计算利率及汇率的一般市场风险。同时，本集团继续采用标准（市场风险）计算法计量其馀市场风险。此外，本集团继续采用标准（业务操作风险）计算法计算操作风险。本集团以上述各类风险计量为依据，计算资本充足比率。

本集团于2010年12月31日采用标准（信用风险）计算法及标准（市场风险）计算法分别计算信用风险及市场风险。由于采用的基准有所改变，上表列示的数额不应作直接比较。

2011年6月30日银行集团的综合资本充足比率为17.62%。集团总资本基础增长1.7%至港币1,133.28亿元，主要由于留存盈利增加。

2011年上半年，平均流动资金比率维持在36.38%的稳健水平。

业务回顾

个人银行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11年 6月30日	半年结算至 2010年 6月30日
净利息收入	2,843	2,932
其他经营收入	2,720	2,384
经营收入	5,563	5,316
经营支出	(2,754)	(3,044)
提取减值准备前之经营溢利	2,809	2,272
贷款减值准备净拨备	(77)	(37)
其他	(9)	(5)
除税前溢利	2,723	2,230

	2011年 6月30日	2010年 12月31日
分部资产	237,746	210,978
分部负债	656,172	657,605

注：详细分部资料请见中期财务报表附注40。

财务业绩

集团个人银行2011年上半年录得除税前溢利港币27.23亿元，按年上升港币4.93亿元或22.1%。经营收入上升4.6%，主要受净服务费及佣金收入的增长所带动，惟增幅部分被净利息收入下跌所抵销。提取减值准备前之经营溢利为港币28.09亿元，上升23.6%。

虽然平均贷款余额有所增长，但净利息收入仍下跌3.0%，主要由于存款成本上升。其他经营收入上升14.1%，主要受惠于保险和基金分销的服务费及佣金收入的强劲增长。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期内，集团采用了更细致及全面的成本摊分机制，对过往的比较数字并未作出修订。若在去年同期采用相同的成本摊分机制，则2011年上半年的经营支出预计按年上升港币1.79亿元，主要由于与业务相关的支出上升，如营销及推广费用等。

贷款减值准备净拨备为港币0.77亿元，主要由于客户贷款余额上升令组合评估的贷款减值准备增加。

贷款（包括按揭贷款和信用卡贷款）及其他账项上升12.3%至港币2,206.49亿元，而客户存款则下降0.3%至港币6,261.72亿元。

业务经营情况

2011年上半年，集团各主要个人银行业务增长良好。住宅按揭贷款业务增长理想，同时以香港银行同业拆息为利率基础的新造按揭贷款定价亦有所提升。集团透过新的手机银行渠道继续加强股票业务平台。集团亦致力为财富管理客户提供差异化服务。信用卡业务在发卡及收单业务方面稳步发展。为满足客户对人民币银行产品和服务的需求，集团不断扩大其产品系列，进一步巩固其在中国人民币银行业务的领先地位。

住宅按揭贷款增长强劲

2011年上半年，集团的住宅按揭贷款业务继续保持稳步增长。集团推出了「首年以香港银行同业拆息为利率基准，余下期数以最优惠利率为基准」的按揭贷款计划，以满足客户需求。与此同时，集团继续加强与本港主要地产发展商的夥伴合作关系，并参与主要房地产发展项目的联合营销活动。集团的住宅按揭贷款余额较2010年底上升

14.0%。因应资金成本上升，集团调高香港银行同业拆息按揭计划的利率。此外，集团对按揭业务保持严格的风险评估及监控，按揭贷款的信贷质量保持良好。

投资及保险业务持续增长

集团扩大股票经纪业务服务范围，推出了一系列宣传推广和营销活动。在手机银行的支持下，通过此渠道进行的股票交易量取得令人满意的增长。基金分销方面，集团引入更多的人民币基金。销售人员与新成立的投资产品顾问团队联动，提供专业的零售基金顾问服务，是集团零售基金分销业务量按年大幅上升237.1%的部分原因。

银行保险业务方面，集团通过优化其销售模式、开展有效的市场营销活动和实施多渠道销售策略，维持竞争优势。理财策划专队的销售模式效果理想，并持续发展。期内，保险产品的销售显著上升。集团推出更多的人民币保险产品，以满足市场的需求。集团致力提升服务质素，推出客户满意度调查等新措施，以提升服务。

信用卡业务增长良好

集团的信用卡业务保持增长势头。信用卡总发卡量较去年增长6.4%，而卡户消费及商户收单量按年分别上升26.2%和38.4%。集团保持了其在中国银联（「银联」）卡商户收单业务及「银联」卡发行业务的领先地位，相关商户收单量及卡户消费按年分别大增56.1%和85.6%。

继「中银银联双币信用卡」获得成功后，集团推出了「中银银联双币商务卡」，这是香港首张供企业客户使用、以人民币和港币为结算货币的双币信用卡。集团信用卡业务的成功拓展得到了业界的广泛认同，年内荣获分别由威士国际、万事达卡及中国银联所颁发的奖项共30个。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集团信用卡贷款的信贷质量保持稳健，今年上半年，年度化撇账率维持在1.07%。

巩固与高潜质客户群的关系

为进一步扩大高端客户群，集团继续致力维持与财富管理客户的长期客户关系，通过不同的服务渠道，为财富管理客户提供一系列差异化服务和度身订造的财富管理方案。集团还推出一系列营销活动，为财富管理客户提供多元化的市场资讯。集团透过「客户推荐计划」和「新客户联系推广优惠计划」，以交叉销售和捆绑式推广，扩大客户群。截至2011年6月底，「中银理财」客户总户数及其在集团的资产总值分别较2010年底增加9.7%及4.0%。

优化分销渠道及提升电子平台服务

集团继续优化分销渠道，以满足跨境和本地客户的需求。至2011年6月底，集团在香港的服务网络共有266家分行，其中包括132家财富管理中心和21家内地客户服务中

心。此外，集团特别设立了新的专用电话热线，为内地客户提供查询服务。

集团继续投资于自助银行网络设施，以方便客户在银行营业时间以外使用银行服务，包括增添最新设计的自动柜员机，以及加强功能的存钞机和存支票机。为加强多货币的存、提款服务，集团对存支票款机进行了升级，除了港元支票外，也可接受人民币及美元支票，这是香港首台有这项功能的存支票机。集团还加强了电子银行平台的功能，包括延长外汇和贵金属孖展的交易时间。此外，集团将网上银行服务扩展至手机银行平台，深受客户欢迎。自2010年底以来，集团手机银行的客户数量录得显著增长。

集团的电子平台和卓越的客户服务广受认同，荣获「2011年资本壹周服务大奖」中的「最佳网上银行」和「最佳手机银行」奖项。

企业银行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11年 6月30日	半年结算至 2010年 6月30日
净利息收入	4,163	2,995
其他经营收入	1,622	1,464
经营收入	5,785	4,459
经营支出*	(1,371)	(1,232)
提取减值准备前之经营溢利	4,414	3,227
贷款减值准备净拨回	40	131
其他	(1)	-
除税前溢利	4,453	3,358

	2011年 6月30日	2010年 12月31日
分部资产	508,613	458,928
分部负债	487,944	407,328

注：详细分部资料请见中期财务报表附注40。

* 期内，集团采用了更细致及全面的成本分摊机制，对过往的比较数字并未作出修订。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财务业绩

2011年上半年企业银行除税前溢利增长强劲，按年上升港币10.95亿元或32.6%至港币44.53亿元，提取减值准备前之经营溢利上升36.8%至港币44.14亿元，增长主要由净利息收入上升所带动。

净利息收入上升39.0%，主要由于贷款及存款平均余额增加及贷款定价有所改善。其他经营收入上升10.8%，主要由于缴费服务、买卖货币的服务费收入增长，以及汇票佣金增加所带动。

若在去年同期采用相同的成本分摊机制，则经营支出*按年上升港币1.35亿元，主要因与业务相关的支出及人事费用增加。

贷款减值准备净拨回因收回已撤销账项减少而下降。

贷款及其他账项增加10.9%至港币5,063.17亿元。客户存款增长20.2%至港币4,823.04亿元。

* 期内，集团采用了更细致及全面的成本分摊机制，对过往的比较数字并未作出修订。

业务经营情况

2011年上半年，集团企业银行业务继续采取均衡增长策略。在定价得到改善的同时，企业贷款也录得稳定增长。此外，集团致力为核心企业客户提供全方位服务，包括跨境金融服务。

在人民币企业银行方面，集团积极拓宽产品服务系列及加强业务推广，有关业务稳健增长。此外，集团进一步优化

服务平台，并针对客户实际需要，不仅成功争取新客户，并把握交叉销售的业务机会进一步提升业务收入。

同时，集团继续采取审慎的风险管理措施，以确保业务平稳和可持续增长。

企业贷款稳健增长

2011年上半年，客户对企业融资的需求进一步提高。集团抓住市场机遇，以均衡增长策略扩大信贷组合。集团在发放新增贷款时保持审慎，并关注贷款的定价。有关策略行之有效，使集团2011年上半年企业贷款录得8.5%的健康增长，而且贷款定价和贷款质量在上半年均得到改善。集团与中国银行保持紧密合作，通过「全球客户经理制计划」及「全球统一授信安排」，继续为客户提供更好的服务。2011年上半年，集团继续成为香港一澳门银团贷款市场的最大安排行。

中小企业务稳步发展

集团响应香港按揭证券有限公司推出的「中小企业融资担保计划」，继续优化服务模式及不断改良产品，并为中小企客户提供全方位服务，以进一步拓展中小企业务。集团加强与中国银行及南商（中国）的联动，并深化与大型贸易商会的合作，持续开拓新的目标客户。2011年5月，中银香港连续第四年荣获香港中小型企业商会颁发「中小企业最佳拍档奖」。

贸易融资及贸易结算业务稳定增长

全球贸易兴旺，带动集团的贸易融资业务上升。集团持续加强与中国银行的紧密合作，为香港及内地的企业客户提供跨境贸易融资服务，包括以人民币结付的服务等。截至2011年6月底，集团的贸易融资余额较2010年底上升12.1%。跨境贸易结算量按年大幅上升138%。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托管服务进展良好

托管业务于2011年上半年持续发展。集团加强了营销力度，并已成功获多家合资格境内机构投资者，以及内地和境外其他机构包括大型银行、基金公司及保险公司和证券公司所委托，为其提供全球托管服务。人民币投资工具的托管业务持续增加，而且集团继续为大型企业提供特殊委托服务。此外，集团深化与企业客户的关系，并从中积极寻求商机。截至2011年6月底，剔除人民币托管账户后，集团托管的总资产值为港币4,817亿元，较2010年底增长4.7%。

现金管理服务范围有所扩大

集团在发展现金管理业务方面继续取得进展。集团推出新服务以推动增长及增强竞争力。2011年3月，藉著香港银行同业结算有限公司发展本地银行同业人民币自动转账系统，集团推出了广泛的人民币支付和收款的产品。集团亦推出可让深圳商户通过中银香港账户进行收款的跨境人民币账单支付服务。同时，集团加强与中国银行及其海外分行现金管理服务平台之间的联系。透过有效的营销，中银企业网上银行(CBS Online)的客户数目较2010年底上升12.4%。

积极主动的风险管理

集团继续采取审慎的风险管理，实施严密的信贷监控以保障资产质量。集团密切监察那些受到内地生产成本上升、人民币升值、商品价格上涨及日本和欧洲地区风险上升等负面影响的企业客户。

内地业务

内地业务稳步增长

2011年上半年，集团内地业务录得令人满意的成长。期内，集团专注于加强存款基础以支持长远发展。客户存款上升34.9%，客户贷款则录得1.2%的降幅，贷存比率因而有所改善。集团亦致力于透过加强客户服务能力，以及为内地客户提供更多的人民币财富管理产品，以扩大客户基础。

进一步扩大内地分销及分行网络

集团进一步扩大在内地的网络。南商(中国)北京中关村支行已于2011年3月1日开业。截至2011年6月底，集团在内地的分支行数目已增至26家。同时，南商(中国)开立佛山支行及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的申请已获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此外，集团升级网上银行渠道的平台及功能，以提升客户体验。企业网上银行的新功能已于上半年推出，而新的个人网上银行也将在2011年下半年推出。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财资业务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11年 6月30日	半年结算至 2010年 6月30日
净利息收入	2,393	2,341
其他经营收入	752	35
经营收入	3,145	2,376
经营支出*	(323)	(330)
提取减值准备前之经营溢利	2,822	2,046
证券投资减值准备净拨回	43	72
除税前溢利	2,865	2,118

	2011年 6月30日	2010年 12月31日
分部资产	992,322	910,772
分部负债	509,338	437,174

注：详细分部资料请见中期财务资料附注40。

财务业绩

在2011年上半年，财资业务的除税前溢利按年上升35.3%至港币28.65亿元。提取减值准备前之经营溢利上升37.9%至港币28.22亿元，主要由净利息收入及其他经营收入改善所带动。

净利息收入上升2.2%，主要由于人民币业务增长及其资产收益率亦有提升。其他经营收入大幅上升，主要因外汇兑换和相关产品的净交易性收益上升，以及部分利率工具的市场划价变动所致。

若在去年同期采用相同的成本分摊机制，则经营支出*下跌港币0.57亿元。

* 期内，集团采用了更细致及全面的成本分摊机制，对过往的比较数字并未作出修订。

业务经营情况

加强投资组合管理

面对金融市场上的多项不明朗因素，集团积极主动地管理银行投资盘。抓住收益率曲线变陡峭的机会，集团继续增加对固定利率债务证券的投资，特别是政府相关债券、高素质金融机构及企业债券等。集团减持低收益债券以改善资产负债结构。此外，集团把握人民币投资市场扩展的机遇，积极发展内地人民币债券业务。

集团在管理投资组合时保持审慎。关于受债务危机影响的欧洲国家（包括葡萄牙、爱尔兰、意大利、希腊和西班牙），集团在2011年6月底只持有爱尔兰及意大利的金融机构债务证券，总额为港币10.02亿元（2010年底为港币12.38亿元）。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发展传统及人民币相关业务

集团通过提升客户服务质素，优化面向高端客户群的投资产品顾问团队，以持续巩固其传统产品服务。此外，集团将人民币相关业务作为重要的策略，继续取得可观成果。集团外汇兑换收入录得强劲增长。香港人民币清算行业务方面，其中一个重大发展便是人民币托管账户服务的推出，这有助参加行更妥善管理对清算行的交易对手风险。

集团亦透过债券工具中央结算系统推出证券出售及回购服务（人民币回购服务），协助参加行加强日间流动资金管理。同时，继去年底成立的资产管理平台，集团向高端客户推出了「中银香港人民币债券基金」。集团亦与中国银行海外分行合作，建设全球人民币现钞配送网络，并为其海外分行提供产品支援及报价服务。

保险业务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11年 6月30日	半年结算至 2010年 6月30日
净利息收入	847	724
保费收益总额	6,530	2,813
保费收益总额之再保分额	(3,133)	(11)
其他经营收入	399	559
经营收入	4,643	4,085
保险索偿利益净额	(4,220)	(3,875)
净经营收入	423	210
经营支出	(101)	(104)
提取减准备前之经营溢利	322	106
证券投资减值准备净拨备	(31)	-
除税前溢利	291	106

	2011年 6月30日	2010年 12月31日
分部资产	53,186	48,195
分部负债	49,850	45,149

注：详细分部资料请见中期财务报表附注40。

财务业绩

集团保险业务在2011年上半年录得强劲业绩增长，除税前溢利增长174.5%至港币2.91亿元。增长主要由于承保利润的改善以及人民币产品策略的成功。

净利息收入上升17.0%，主要由于新增保费收入用于投资令债券证券的增加。毛保费收入大幅增长132.1%，当中

绝大部分为定期产品收入。保险索偿利益净额（反映保险合同准备金变化）上升8.9%，主要因保险业务整体增长。

保险分部的资产增长10.4%，主要是对应新增保费收入的债务及股份证券增加。负债随保险合同负债增加而上升10.4%。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业务经营情况

进一步优化产品结构，提升服务质素及市场份额

集团在保险业务方面保持增长势头。集团继续专注于期缴产品的销售。其旗舰产品「目标五年保险计划系列」和「随心所享储蓄保险计划」均录得强劲的销售。集团亦于上半年推出「策略投资保险计划」及「存享保费回赠个人意外保险计划」等新产品。此外，集团加强承保及理赔的速度和质素，以提升其服务水平。透过持续优化产品结构和服务质量，集团进一步巩固其市场地位，并扩大市场份额。

保持人民币保险市场的领导地位

为满足市场的强劲需求，集团于上半年开发及推出更多的人民币保险产品，包括于深受客户欢迎的「目标五年保险计划系列」及「随心所享储蓄保险计划」等计划中加入人民币系列，进一步巩固集团在人民币保险市场的领导地位。

风险管理

集团银行业务

总览

集团深信良好的风险管理是企业成功的重要元素。在日常经营中高度重视风险管理，并强调风险控制与业务增长及发展之间要取得平衡。集团业务的主要内在风险包括信贷风险、利率风险、市场风险、流动资金风险、操作风险、信誉风险、法律及合规风险及策略风险。集团的风险管理目标是在提高股东价值的同时确保风险控制在可接受的水平之内。集团设有风险偏好陈述，经董事会审批，表达集团为达到利益相关者的期望，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实现业务发展目标而愿意承担的风险类型与程度。

风险管理管治架构

集团风险管理管治架构覆盖业务发展的全部过程，以保证在业务经营中的各类风险都能得到有效管理及控制。集团拥有完善的风险管理架构，并有一套全面的风险管理政策及程序，用以识别、量度、监察及控制可能出现的各类风险。有关风险管理政策及程序会定期重检及更新，以配合市场及业务策略的转变。不同层面的风险承担者分别负责与其相关的风险管理责任。

董事会代表著股东的利益，是集团风险管理的最高决策机构，并对风险管理负最终责任。董事会在其属下委员会的协助下，负责确定集团的总体风险管理策略，并确保集团具备有效的风险管理系统以落实执行有关策略。风险委员会是董事会成立的常设委员会，负责监控本集团的各类风险；审批高层次的风险相关政策，并监督其执行；审查重大的或高风险的风险承担或交易，并对认为不应该进行的交易行使否决权。稽核委员会协助董事会履行内部监控系统的监控职责。

总裁负责管理本集团各类风险，审批详细的风险管理政策，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审批重大风险承担或交易。风险总监负责协助总裁履行对各类风险日常管理的职责，提出新的风险管理策略、项目和措施以配合监管要求的变化，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从而使集团更好地监察及管理新业务、产品及营运环境转变而引致的风险。风险总监还根据授权负责审核重大风险承担或交易，并对认为不应该进行的交易行使否决权。

本集团的不同单位都有其相应的风险管理责任。业务单位是风险管理的第一道防线，而风险管理单位则独立于业务单位，负责各类风险的日常管理，以及草拟、检查和更新各类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

集团的主要附属银行南商、南商（中国）及集友，亦采用与集团一致的风险管理政策。这些附属公司独立执行其风险管理策略，并定期向集团管理层汇报。

信贷风险管理

信贷风险指因客户或交易对手未能或不愿意履行偿债责任而造成损失的风险。银行的交易帐户和银行帐户、以及资产负债表内和表外均存在这种风险。信贷风险主要来自借贷、贸易融资及资金业务，包括银行同业交易、外汇及衍生交易、债券及证券投资。信贷风险主管负责主持各类信贷风险管理工作，并在与集团制定的信贷风险管理原则及要求相一致前提下管控附属机构的信贷风险暴露；信贷定量模型总监负责内部评级模型的开发维护和评级标准。信贷风险主管及信贷定量模型总监直接向风险总监汇报。不同客户、交易对手或交易会根据其风险程度采用不同的信贷审批及监控程序。须由副总裁级或以上人员审批的大额授信申请，由集团信贷和其他业务专家组成的信贷评审委员会进行独立风险评审。企业及金融机构授信申请由风险管理单位进行独立审核、客观评估，并确定债务人评级和授信条件分级；零售授信交易包括零售小企业贷款、住宅按揭贷款、私人贷款及信用卡等采取零售内部评级系统进行

行信贷风险评估。本集团会应用债务人评级和损失预测结果（如适用）于支持信贷审批。

集团按照行业、地区、客户或交易对手等维度识别信贷风险集中，并监察每一交易对手信贷风险、信贷资产组合质素、信贷风险集中度的变化，定期向集团管理层汇报。

本集团会应用贷款分类级别、债务人评级和损失预测结果（如适用）于支持信贷监控、信贷风险报告及分析。对于较高风险的企业及金融机构客户，本集团会采取更频密的评级重检及更密切的监控；零售暴露则会在组合层面应用每月更新的内部评级及损失预测结果进行监察，对识别为高风险组别客户，会进行更全面检讨。本集团已制定适用于内部评级的总评级尺度表，该总尺度表符合《银行业（资本）规则》对于内部评级结构的要求。除了债务人评级以外，集团还采用了授信条件分级系统，以在授信审批时用于评估不同授信条件的风险水平。上述两维评级系统的制定符合金融管理局关于内部评级体系实施的合规要求。

至2011年6月底，集团继续参照金管局贷款分类制度的指引，实施信贷资产的五级分类。风险管理部定期提供信贷风险管理报告，并按管理委员会、风险委员会及董事会的特别要求，提供专题报告，以供集团管理层持续监控信贷风险。

对于债务证券及证券化资产，集团会应用债务人评级或外部信贷评级、通过评估证券相关资产的质素及设定客户及证券发行人限额，以管理债务证券及证券化资产的信贷风险；对于衍生产品，集团会采用客户限额及与客户贷款一致的审批及监控程序管理信贷风险，并制定持续监控及止损程序。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集团采用全面的方法评估各类资产抵押证券或按揭抵押证券(ABS/MBS)是否已减值。在此方法之下，集团不仅会考虑该债券的市场价格(MTM)及其外部评级，也会考虑其他因素包括资产池的FICO评分、发行年期、所在地、需作按揭利率调整(ARM)情况、拖欠比率、押品保障水平、贷款与估值比率及提前还款速度。在参考以上因素后，ABS/MBS还需符合集团所要求的信贷提升覆盖比率。此项比率基于对该项ABS/MBS所掌握的拖欠、强制收回及收回押品(REO)的数据，以及对违约率采用假设来确定。

利率风险管理

利率风险是指因利率水平、资产负债期限结构等要素发生不利变动而可能导致银行整体收益和经济价值承受损失。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来自银行账下的结构性持仓。结构性持仓的主要利率风险类别为：

- 利率重订风险 — 资产与负债的到期日或重订价格期限可能错配，进而影响净利息收益；
- 利率基准风险 — 不同交易的定价基准不同，令资产的收益率和负债的成本可能会在同一重订价格期间以不同的幅度变化；
- 收益率曲线风险 — 由于收益率曲线非平行式移动而对净利息收入或经济价值产生负面影响；
- 客户择权风险 — 由于资产、负债或表外项目附设有期权，当期权行使时会改变相关资产或负债的现金流。

本集团设定利率风险指标及限额，用于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利率风险。主要风险指标和限额包括但不限于重定价缺口、利率基准风险、久期、基点现值(PVBP)、期权价

格波动(Greeks)、净利息波动比率(NII)、经济价值波动比率(EV) (包括AFS债券组合EV限额)等。

主要风险指标和限额视管理需要划分为两个层级，分别由风险委员会和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批准。承担利率风险的各业务单位必须在批核的利率风险指标限额范围内开展相关业务。集团推出银行账新产品或新业务前，须先执行风险评估程序，包括评估其潜在的利率风险，并考虑现行的利率风险监控机制是否足够。如拟推出的新产品或新业务对银行利率风险造成重大影响，须向财务总监及风险总监提交建议，并报风险委员会批准。

净利息(NII)波动比率和经济价值(EV)波动比率反映利率风险对银行净利率收入和资本基础的影响，是本集团管理利率风险的重要风险指标。前者衡量利率变动导致的净利息收入变动占当年预算净利息收入的比率；后者衡量利率变化对银行经济价值(即按市场利率折算的资产、负债及表外业务预测现金流的净现值)的影响占最新资本基础的比率。风险委员会为这两项指标设定限额，用来监测和控制集团银行账利率风险。

本集团采用情景分析和压力测试方法，评估不利市况下银行账可能承受的利率风险。集团采用选择活期及储蓄存款客户择权及按揭客户提前还款的情景，以及资产抵押债券/按揭抵押债券加权平均寿命改变导致提前还款的情景，测试其对银行预期利息收益和经济价值乃至资本基础的影响。

市场风险管理

市场风险是指因金融市场价格(债券价格/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商品价格)变化导致银行的外汇和商品持仓值及交易账利率和股票持仓值波动而可能给银行带来的损失。本集团采取稳健的市场风险偏好，保持风险与收益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的平衡。市场风险管理的目标，是根据本集团的风险偏好和资金业务发展策略，依靠完善的风险管理制度和管理手段，有效管理银行业务中可能发生的市场风险，促进资金业务健康发展。

本集团按照风险管理管治架构管理市场风险，董事会及风险委员会、高层管理人员和职能部门，各司其职，各负其责。风险管理部（市场风险管理）是市场风险管理的主责单位，协助高层管理人员履行日常管理职责，独立监察中银香港及整个集团的市场风险状况以及管理政策和限额执行情况，确保整体和个别的市场风险均控制在可接受的风险水平内。

本集团市场风险管理的范围，包括集团层面和各附属机构。集团制订统一的市场风险管理政策，规范本集团及各附属机构的市场风险管理工作，同时，设置集团风险值限额，并根据各附属机构业务需求和风险承受能力，统一配置和监督使用。在符合集团政策规定的前提下，各附属机构管理者可以制订具体的实施办法（需经中银香港认可），并须承担管理其机构日常市场风险的责任。各附属机构设有独立的风险监控单位，监控每日的市场风险及限额执行情况，并定期向中银香港提交管理信息和报告。

本集团设定市场风险指标及限额，用于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市场风险。主要风险指标和限额包括但不限于风险值、止损额、敞口额、压力测试以及敏感性分析（基点价值、期权敏感度）等。主要风险指标和限额视管理需要划分为三个层级，分别由风险委员会、管理委员会或风险总监及资金业务的主管副总裁批准，中银香港资金业务单位

及各附属机构（就集团限额而言）必须在批核的市场风险指标和限额范围内开展业务。

本集团用于管理市场风险的核心指标是风险值。它是采用统计学方式估量的一段特定时间内和指定的置信度下，银行所持有的交易账头盘可能形成的最大损失。本集团采用统一的风险值计量模型，运用历史模拟法，以过去2年的市场数据为参照，计算99%置信水平下及1天持有期内集团层面及各附属机构的风险值，并设定集团总体和各附属机构的风险值限额。

本集团采用回顾测试检讨风险值模型计量结果的准确性。回顾测试是将交易账持盘的风险值数字与下一个交易日从这些持盘得到的实际收入作出比较，而实际交易收入中不包括非交易收益，例如服务费及佣金。若交易收入为负值，且超越风险值数字，则视为出现例外情况。一般而言，在连续12个月内的例外情况应该不超过4次。回顾测试结果需要向集团高层管理人员（包括总裁及风险总监）报告。中银香港每月对风险值模型计算结果进行回顾测试。

虽然风险值是量度市场风险的一项重要指标，但它也有一定局限性，例如：

- 采用过往数据估计未来动态未能顾及所有可能出现的情况，特别是一些极端情况；
- 一日持仓期的计算方法假设所有头盘均可以在一日内套现或对冲。这项假设未必能完全反映市场风险，尤其在市场流通度极低时，可能未及在一日持仓期内套现或对冲所有头盘；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 根据定义，当采用99%置信水平时，即未有考虑在此置信水平以外或会出现的亏损；以及
- 风险值是以营业时间结束时的头盘作计算基准，因此并不一定反映交易时段内的风险。

本集团充分了解风险值指标的局限性，因此，制定了压力测试指标及限额以评估和管理风险值不能涵盖的剩余市场风险。交易账市场风险压力测试包括按不同风险因素改变的严峻程度所作的敏感性测试，以及对历史事件的情景分析，如1987股灾、1994债券市场危机、1997亚洲金融风暴、2001年美国911事件以及2008金融海啸等。

香港金融管理局已批准中银香港一行利用内部模型法计算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的一般市场风险资本要求。该批准自2011年4月1日起生效。

流动资金风险管理

流动资金风险是指银行因无法提供资金以应对资产增加或履行到期义务，而可能要承受的不欲接受的损失。本集团遵循稳健的流动资金风险偏好，确保在正常情况或压力情景下均有能力提供稳定、可靠和足够的现金来源，满足流动资金需求；在极端情景下无需借助金管局的流动性支持，累积的净现金流为正值，可以保证基本生存期内的流动资金需要。

本集团管理流动资金风险的目标，是按照流动资金风险偏好，以合理的成本有效管理资产负债表内及表外业务的流动性，实现稳健经营和持续盈利。本集团根据不同期限及压力情景下的流动资金需求，安排资产组合的结构（包括贷款、债券投资或拆放同业等），保持充足的高流动性资产，以便提供足够的流动资金支持正常业务需要，及在紧急情况下有能力以合理的成本及时筹集到资金，保证对外

支付。本集团致力实现资金运用和融资渠道的多样化，以避免资产负债过于集中，防止因资金来源或运用过于集中在某个方面，当其出现问题时，导致整个资金供应链断裂，触发流动资金风险。本集团注重表外业务，如贷款承诺、衍生工具、期权及其他复杂的结构性产品可能产生的流动资金风险，将其纳入整体流动资金风险管理。本集团的流动资金风险管理策略还涵盖了外币资产负债流动性、即日流动性、集团内流动性以及其他风险引致的流动资金风险等，并针对流动资金风险制订了应急方案。

本集团设定流动资金风险指标和限额，用来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流动资金风险，包括但不限于流动比率、存款稳定性比率、贷存比率，以及最大累计现金流出、流动性缓冲资产组合等。本集团采用现金流量分析（正常及压力情况下）和压力测试（包括本机构危机及市场危机情况）等方法，预测及评估银行满足流动资金需求的能力。本集团建立了资产负债管理系统(ALM)，为管理好流动资金风险提供技术支持。

本集团对流动资金风险的管理，适用于新产品或新业务。有关产品或业务推出前，相关单位必须首先履行风险评估程序，包括评估潜在的流动资金风险，并考虑现行管理措施是否足够控制相关风险。如果新产品或新业务可能对银行流动资金风险形成重大影响，须上报风险委员会审批。

本集团制订统一的流动资金风险管理政策，规范和指导全集团及各附属机构的流动风险管理；各附属机构根据集团的统一政策，结合自身特点制订具体的管理办法（需经中银香港认可），并承担管理本机构流动资金风险的责任。各附属机构须定期向中银香港报告流动资金风险管理信息，中银香港风险管理部（市场风险管理）汇总各附属机构的信息，对整个集团的流动资金风险状况进行监控。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操作风险管理

操作风险是指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员工、资讯科技系统，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损失的风险。操作风险隐藏在业务操作的各个环节，是银行在日常操作活动中面对的风险。

集团建立了有效的内部控制程序，对所有重大活动订下政策及监控措施。设置适当的职责分工和授权乃集团紧守的基本原则。企业层面的操作风险管理政策及程序由操作风险及合规部制定，交风险委员会审批。

集团的操作风险管理治理架构采用「三道防线」的模型：所有部门为第一道防线，是操作风险的所有者，通过自我评估、自我检查、自我整改来履行业务经营过程中自我风险管控职能。操作风险及合规部连同一些与操作风险管理相关的专门职能单位为第二道防线，负责评估和监控第一道防线操作风险状况，对其工作提供指导；独立于业务单位的操作风险及合规部，履行操作风险的中央管理职能，除制定操作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之外，亦负责设计操作风险的评估方法、工具及汇报机制（含操作风险事件损失数据收集），透过操作风险管理工具监控各部门对政策及操作程序的执行情况，评估及向管理层、风险委员会汇报总体操作风险状况。人力资源部、资讯科技部、公司服务部、操作风险及合规部、财务管理部、会计部等专门职能单位对操作风险的一些特定范畴，履行第二道防线的管理责任，除负责本单位操作风险管理外，亦须就指定的操作风险管理范畴向其他单位提供专业意见／培训并履行企

业层面的操作风险牵头管理。稽核部为第三道防线，提供对操作风险管理框架的独立评估，需定期稽查全行各部门、业务单位操作风险管理工作的合规性、有效性，并提出整改意见。

集团采用重要风险指标、自我评估、操作风险事件汇报及检查等工具或方法来识别、评估、监察及控制潜在业务活动及产品内的风险，同时透过购买保险将未能预见的操作风险转移。对支援紧急或灾难事件时的业务运作备有紧急事故应变方案，并维持充足的后备设施及定期进行演练。

信誉风险管理

信誉风险是指因与本集团业务经营有关的负面报导（不论是否属实），可能引致客户基础缩小、成本高昂的诉讼或收入减少等的风险。信誉风险隐藏于各业务运作环节，涉及面广。

为减低信誉风险，本集团制定并遵循信誉风险管理政策。此政策的目的是当信誉风险事件发生时本集团能够尽早识别和积极防范。鉴于信誉风险往往是由各种可能令公众对本集团信任受损的操作及策略失误所引发，本集团建立关键控制自我评估机制以评估各主要风险可能对本集团造成的严重影响，包括对本集团信誉的损害程度。此外，本集团建立包括系统支援在内的监控机制，以紧密监测外界的信誉风险事故，并借鉴金融界已公开的信誉风险事件，汲取经验。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法律及合规风险管理

法律风险是指因不可执行合约、诉讼或不利判决而使本集团运作或财务状况出现混乱或负面影响的风险。合规风险是指因未有遵循所有适用的法律和监管规例而可能导致本集团承受法律或监管机构制裁、财务损失或信誉损失的风险。法律及合规风险由操作风险及合规部管理，该部门直接向风险总监汇报工作。所有法律事务均由法律服务中心处理，该中心向营运总监汇报工作。操作风险及合规部在法律服务中心的协助下负责管理法律风险。法律合规风险管理政策是集团公司治理架构的组成部分，由董事会属下的风险管理委员会审批。

策略风险管理

策略风险是指因在策略制订和实施过程中失当，或未能对市场变化作出及时的调整，从而影响集团现在或未来的财务状况和市场地位的风险。董事会检讨和审批策略风险管理政策。重点战略事项均得到高层管理人员与董事会的充分评估与适当的审批。

本集团会因应最新市场情况及发展，定期检讨业务策略。

资本管理

集团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维持与集团整体风险状况相称的资本充足水平，同时为股东带来最大回报。集团定期检讨其资本结构，并在需要进行调整。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负责监控集团的资本充足性。本集团在申报时段内符合各项法定资本要求。

为符合香港金融管理局监管政策手册「监管审查程序」内的要求，本集团已建立内部资本充足评估程序(ICAAP)并每年作出重检。ICAAP以法定最低资本充足率(8%)为出发点，评估第一支柱未能捕捉的风险所需的额外资本。本集

团采用符合香港金融管理局第二支柱合规指引的计分卡评估集团的风险状况，以推断在第一支柱基础之上所需的第二支柱额外资本需要，从而设定最低资本充足率。另外，本集团亦设定了资本充足率运作区间，以支持业务发展需要及促进资本的有效运用。2011年度本集团增设了最低普通股资本充足率及最低核心资本充足率，以回应巴塞尔协议III对核心资本的要求。因应本集团于2011年度起采用基础内部评级法计算信贷风险，各项资本充足性指标均按基础内部评级法设定。

压力测试

集团以压力测试辅助各项风险的分析工作。压力测试是一种风险管理工具，用以评估当市场或宏观经济因素急剧变化并产生极端不利的经营环境时银行风险暴露的情况。集团内各风险管理单位定期进行压力测试，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根据风险委员会批准的限额，对压力测试的结果进行监控，财务管理部定期向董事会及风险委员会汇报综合测试结果。

中银人寿保险

中银人寿的业务主要为在香港承保人寿及年金等长期保险，以及投资相连保险和退休管理计划。中银人寿的保险业务引致的主要风险为保险风险、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及信贷风险。中银人寿严密监控上述风险，并定期向其风险委员会汇报。保险业务的主要风险及相关的控制程序如下：

保险风险管理

中银人寿的业务为承保投保人的死亡、疾病、伤残、危疾、意外及相关风险。中银人寿透过实施承保政策和再保安排来管理上述风险。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承保策略旨在厘定合理的保费价格水平，使其符合所承保的风险。中银人寿的承保程序包括筛查过程，如检查投保人的健康状况及家族病史等。

在保险过程中，中银人寿可能会受某一特定或连串事件影响，令理赔责任的风险过分集中。此情况可能因单一或少量相关的保险合约所产生，而导致理赔责任大增。

对仍有效的保险合约，大部分的潜在保单责任和储蓄寿险及投资相连保险有关。中银人寿所签发的大部分保单中，每一投保人均设有自留额。根据溢额分出的再保险安排，中银人寿会将标准风险（由医疗角度而言）的保单当中超过自留额的保障利益部分分出给再保险人。

由于整体死亡率及续保率的长期变化不可预计，所以不易准确估测长期保险合同中的未来利益支出及保费收入。为了评估因死亡假设和失效率假设所引致的不确定性，中银人寿进行了死亡率研究和失效率研究，以选择合适的假设。这些研究均显示，上述两项假设的结果具有一致性，并留有合理的边际。

利率风险管理

利率上升可能导致债券组合贬值，同时可能加速客户退保。相反地，利率下调亦可能导致未能兑现保证回报或导致回报下降从而导致客户不满。中银人寿在已建立的资产负债管理框架下管理其资产负债匹配状况，以达致投资回报匹配其保单责任。

流动性风险管理

中银人寿的流动性风险是指不能在不承受难以接受的损失之情况下，提供资金以应付资产增加或履行到期义务的风险。中银人寿的资产负债管理框架包括现金流管理，能够保持资金之流动性以支付不时之保单支出。中银人寿在正常营运之情况下，新造保费会提供持续的现金流入，而使资产组合相应续步增长以符合未来之流动性要求。

信贷风险管理

中银人寿面对的信贷风险，主要来自客户或交易对手未能或不愿意履行合约责任的风险。中银人寿保险业务主要面对的信贷风险包括：

- 债券发行人及结构性产品交易对手的违约风险
- 因信贷评级变更（下调）而引致信贷息差扩大
- 再保险公司所承担的未支付保险债务
- 再保险公司所应承担的已支付赔款
- 保单持有人所应支付的款项
- 保险中介人所应支付的款项

中银人寿透过对单一或多名投资对手设定交易上限，以管理信贷风险。管理层每年会就有关上限进行一次或以上的检讨。

为加强信贷风险管理，中银人寿与集团之投资管理保持紧密联系，并密切监控及定期重检已制定之出售名单及观察名单，以确保与集团信贷风险管理及投资策略的一致性。

简要综合收益表

	附注	(未经审核) 半年结算至 2011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重列) (未经审核) 半年结算至 2010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利息收入		15,156	10,671
利息支出		(4,951)	(1,707)
净利息收入	4	10,205	8,964
服务费及佣金收入		5,432	4,481
服务费及佣金支出		(1,446)	(1,084)
净服务费及佣金收入	5	3,986	3,397
保费收益总额		6,524	2,809
保费收益总额之再保分额		(3,133)	(11)
净保费收入		3,391	2,798
净交易性收益/(亏损)	6	761	(36)
界定为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工具净收益		398	640
证券投资之净收益	7	360	404
其他经营收入	8	245	249
总经营收入		19,346	16,416
保险索偿利益总额	9	(7,100)	(3,880)
保险索偿利益之再保分额		2,880	5
保险索偿利益净额		(4,220)	(3,875)
提取减值准备前之净经营收入		15,126	12,541
减值准备净(拨备)/拨回	10	(30)	161
净经营收入		15,096	12,702
经营支出	11	(1,993)	(4,534)
经营溢利		13,103	8,168
投资物业出售/公允价值调整之净收益	12	1,486	601
出售/重估物业、厂房及设备之净亏损	13	(5)	(1)
应占联营公司之税后溢利扣减亏损		3	(1)
除税前溢利		14,587	8,767
税项	14	(2,233)	(1,412)
本期溢利		12,354	7,355
应占溢利：			
本公司股东权益		11,993	7,192
非控制权益		361	163
		12,354	7,355
股息	15	6,661	4,229
		港币	港币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之每股盈利			
基本及摊薄	16	1.1343	0.6802

第43至109页之附注属本中期财务资料之组成部分。

简要综合全面收益表

		(未经审核) 半年结算至 2011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重列) (未经审核) 半年结算至 2010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附注		
本期溢利		12,354	7,355
可供出售证券之公平值变化		1,001	1,681
现金流对冲之公平值变化		-	(1)
房产重估		5,252	1,953
货币换算差额		170	25
净投资对冲下对冲工具之公平值变化		(52)	-
递延税项净额影响	31	(958)	(566)
重新分类调整			
因出售可供出售证券之转拨		(318)	(380)
可供出售证券之减值准备净拨回转拨收益表	10	(6)	(40)
由可供出售证券转至持有至到期日证券产生之摊销		(17)	(22)
本期除税后其他全面收益		5,072	2,650
本期全面收益总额		17,426	10,005
应占全面收益总额：			
本公司股东权益		17,030	9,839
非控制权益		396	166
		17,426	10,005

第43至109页之附注属本中期财务资料之组成部分。

简要综合资产负债表

	附注	(未经审核) 于2011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经审核) 于2010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资产			
库存现金及存放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的结余	19	419,231	415,812
在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一至十二个月内到期之定期存放		89,618	39,499
公平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资产	20	48,337	69,876
衍生金融工具	21	27,554	23,854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负债证明书		54,460	46,990
贷款及其他账项	22	719,500	645,424
证券投资	23	393,636	360,184
联营公司权益		214	212
投资物业	24	11,664	10,342
物业、厂房及设备	25	36,110	31,049
递延税项资产	31	147	157
其他资产	26	29,908	17,641
资产总额		1,830,379	1,661,040
负债			
香港特别行政区流通纸币		54,460	46,990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之存款及结余		386,904	313,784
公平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负债	27	4,875	25,493
衍生金融工具	21	23,940	21,355
客户存款	28	1,103,435	1,027,033
按摊销成本发行之债务证券		5	-
其他账项及准备	29	47,842	35,480
应付税项负债		3,334	1,726
递延税项负债	31	5,078	4,206
对投保人保单之负债	32	43,045	39,807
后偿负债	33	27,838	26,877
负债总额		1,700,756	1,542,751
资本			
股本	34	52,864	52,864
储备	35	73,299	62,317
本公司股东应占股本和储备		126,163	115,181
非控制权益		3,460	3,108
资本总额		129,623	118,289
负债及资本总额		1,830,379	1,661,040

第43至109页之附注属本中期财务资料之组成部分。

简要综合权益变动表

	(未经审核)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									
	股本 港币百万元	房产 重估储备 港币百万元	可供出售 证券公平值 变动储备 港币百万元	现金流 对冲储备 港币百万元	法定储备* 港币百万元	换算储备 港币百万元	留存盈利 港币百万元	总计 港币百万元	非控制权益 港币百万元	资本总额 港币百万元
于2010年1月1日之早期列账 提前采纳香港会计准则第12号 (经修订)之影响	52,864	11,559	1,880	-	4,040	225	32,334	102,902	2,733	105,635
	-	101	-	-	-	-	1,176	1,277	3	1,280
于2010年1月1日之重列	52,864	11,660	1,880	-	4,040	225	33,510	104,179	2,736	106,915
全面收益	-	1,629	974	(1)	-	66	7,171	9,839	166	10,005
因房产出售之转拨	-	(30)	-	-	-	-	30	-	-	-
留存盈利转拨	-	-	-	-	571	-	(571)	-	-	-
已付股息	-	-	-	-	-	-	(6,027)	(6,027)	(72)	(6,099)
于2010年6月30日	52,864	13,259	2,854	(1)	4,611	291	34,113	107,991	2,830	110,821
本公司及附属公司 联营公司	52,864	13,259	2,854	(1)	4,611	291	34,062	107,940		
	-	-	-	-	-	-	51	51		
	52,864	13,259	2,854	(1)	4,611	291	34,113	107,991		
于2010年7月1日之早期列账 提前采纳香港会计准则第12号 (经修订)之影响	52,864	13,157	2,854	(1)	4,611	291	32,935	106,711	2,826	109,537
	-	102	-	-	-	-	1,178	1,280	4	1,284
于2010年7月1日之重列	52,864	13,259	2,854	(1)	4,611	291	34,113	107,991	2,830	110,821
全面收益	-	2,496	(225)	1	-	162	8,985	11,419	334	11,753
因房产出售之转拨	-	(5)	-	-	-	-	5	-	-	-
留存盈利转拨	-	-	-	-	465	-	(465)	-	-	-
已付股息	-	-	-	-	-	-	(4,229)	(4,229)	(56)	(4,285)
于2010年12月31日	52,864	15,750	2,629	-	5,076	453	38,409	115,181	3,108	118,289
本公司及附属公司 联营公司	52,864	15,750	2,629	-	5,076	453	38,359	115,131		
	-	-	-	-	-	-	50	50		
	52,864	15,750	2,629	-	5,076	453	38,409	115,181		
于2011年1月1日	52,864	15,750	2,629	-	5,076	453	38,409	115,181	3,108	118,289
全面收益	-	4,369	588	-	-	97	11,976	17,030	396	17,426
因房产出售之转拨	-	(19)	-	-	-	-	19	-	-	-
留存盈利转拨	-	-	-	-	1,519	-	(1,519)	-	-	-
已付股息	-	-	-	-	-	-	(6,048)	(6,048)	(44)	(6,092)
于2011年6月30日	52,864	20,100	3,217	-	6,595	550	42,837	126,163	3,460	129,623
本公司及附属公司 联营公司	52,864	20,100	3,217	-	6,595	550	42,785	126,111		
	-	-	-	-	-	-	52	52		
	52,864	20,100	3,217	-	6,595	550	42,837	126,163		
组成如下： 2011年中期股息(附注15)							6,661			
其他							36,176			
于2011年6月30日之留存盈利							42,837			

* 除按香港会计准则第39号对贷款提取减值准备外，按金管局要求拨转部分留存盈利至法定储备用作银行一般风险之用(包括未来损失或其他不可预期风险)。

第43至109页之附注属本中期财务资料之组成部分。

简要综合现金流量表

		(未经审核) 半年结算至 2011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未经审核) 半年结算至 2010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附注		
经营业务之现金流量			
除税前经营现金之流入	36(a)	7,166	21,742
支付香港利得税		(583)	(325)
支付海外利得税		(118)	(32)
经营业务之现金流入净额		6,465	21,385
投资业务之现金流量			
购入物业、厂房及设备		(255)	(162)
购入投资物业		(12)	(2)
出售物业、厂房及设备所得款项		5	93
出售投资物业所得款项		6	163
收取联营公司股息		1	3
投资业务之现金(流出)／流入净额		(255)	95
融资业务之现金流量			
支付本公司股东股息		(6,048)	(6,027)
支付非控制权权益股息		(44)	(72)
发行后偿票据所得款项		-	19,261
偿还后偿贷款		-	(19,418)
支付后偿负债利息		(296)	(156)
融资业务之现金流出净额		(6,388)	(6,412)
现金及等同现金项目(减少)／增加		(178)	15,068
于1月1日之现金及等同现金项目		446,679	182,708
于6月30日之现金及等同现金项目	36(b)	446,501	197,776

第43至109页之附注属本中期财务资料之组成部分。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1. 编制基准及主要会计政策

编制基准

此未经审核之中期财务资料，乃按照香港会计师公会所颁布之香港会计准则第34号「中期财务报告」而编制。

主要会计政策

除以下所述外，此未经审核之中期财务资料所采用之主要会计政策及计算方法，均与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之本集团年度财务报表之编制基础一致，并需连同本集团2010年之年度报告一并阅览。

已强制性于2011年1月1日起开始的会计年度首次生效的经修订之准则及修订

- 香港会计准则第24号(经修订)「有关连人士披露」。本集团于2009年12月31日年结之年度财务报表内提前采纳了与政府相关实体交易之披露要求的部分豁免。于本年度，已应用此经修订准则的余下部分，即关于有关连人士的定义修订，并不会对本集团构成重大影响。
- 香港会计准则第34号(经修订)「中期财务报告」。此修订乃「2010年完善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的一部分，并强调了香港会计准则第34号中的现行披露原则，并加入进一步指引，以说明如何应用此等原则。此外，亦更注重对重大事项和交易的披露原则。新增的要求涵盖了对公平值计量变动(如重大)的披露，以及需要更新源于最近期年报的相关信息。采纳此修订只对本集团的财务报表列示有所影响。
- 其他对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的完善包含多项被香港会计师公会认为非紧急但有需要的修订。当中包括引致在列示、确认或计量方面出现会计变更的修订，以及多项与个别的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相关之术语或编辑上的修订。对于由2011年1月1日起开始的会计年度生效的修订，预期不会对会计政策构成重大的变动。

已颁布并与本集团相关但尚未强制性生效及没有被本集团于2011年提前采纳之准则及修订

准则	内容	起始适用之年度
香港会计准则第27号(2011)	独立财务报表	2013年1月1日
香港会计准则第28号(2011)	联营公司及合资企业的投资	2013年1月1日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9号	金融工具	2013年1月1日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0号	综合财务报表	2013年1月1日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1号	合资安排	2013年1月1日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2号	其他企业投资权益的披露	2013年1月1日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3号	公平值计量	2013年1月1日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1. 编制基准及主要会计政策 (续)

主要会计政策 (续)

已颁布并与本集团相关但尚未强制性生效及没有被本集团于2011年提前采纳之准则及修订 (续)

于2011年上半年新颁布，并与本集团相关的准则：

-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0号「综合财务报表」。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0号取代了香港会计准则第27号(经修订)「综合及独立财务报表」中所有对控制和合并的指引规定和HK(SIC)-Int 12「合并—特殊目的企业」。香港会计准则第27号(经修订)余下部分将更名为香港会计准则第27号(2011)「独立财务报表」，专为处理独立财务报表而设，其内容并没有对独立财务报表的现有指引作出改变。
-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1号「合资安排」。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1号对定义的修改会令合资安排的类别减少至两个：合资作业及合资企业。合资作业属于一种合资安排，并让该安排的各方直接对资产拥有权利和对负债承担义务。至于在香港会计准则第31号「合资企业权益」中被归类为「共同控制资产」的类别，将合并于合资作业，因为此两类别的安排，一般会导致相同的会计结果。相反，合资企业让合资夥伴对合资安排的净资产或业绩拥有权利。合资企业按照香港会计准则第28号「联营公司投资」(此准则更名为香港会计准则第28号(2011)「联营公司及合资企业投资」，以将合资企业纳入其应用范围，并与HK(SIC)-Int 13「合资控制企业—合营者的非货币性投入」合并)。采用权益法核算。应用此会计准则后，企业将不可再以比例合并的方法来核算合资企业。
-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2号「其他企业投资权益的披露」。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2号规定了企业按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0号及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1号两个新准则，以及按经修订后的香港会计准则第28号(2011)编制报告时必须披露的信息。香港会计准则第27号(经修订)对独立财务报表的现行指引和信息披露要求维持不变。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2号要求企业需披露能协助财务报表使用者评估企业投资于附属公司、联营公司、合资安排及非综合的结构企业之性质，风险和财务影响相关的信息。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0号、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1号、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2号、香港会计准则第27号(2011)及香港会计准则第28号(2011)为一组共5项于2011年6月颁布的新准则。并将取代香港会计准则第27号(经修订)、香港会计准则第28号、香港会计准则第31号、HK(SIC)-Int 12及HK(SIC)-Int 13。此等准则获准可提前实施，但必须同时开始一起应用。本集团仍在评估上述准则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13号「公允价值计量」。此项于2011年6月颁布的新准则为所有与公允价值计量相关的会计准则提供了一个精确的公允价值定义、单一的公允价值计量方法和信息披露要求，并取代了现时载于个别会计准则内有关公允价值计量的指引。有关的要求并没有扩阔公允价值会计的应用范围，只是对现已于香港财务报告准则内被要求或被允许应用的公允价值会计提供了应用指引。本集团仍在评估应用此准则的财务影响。

1. 编制基准及主要会计政策 (续)

主要会计政策 (续)

尚未强制性生效但被本集团提前采纳之已颁布修订

准则	内容	起始适用之年度	于本年度与本集团相关	提前采纳年度
香港会计准则第12号 (经修订)	所得税	2012年1月1日	是	2010

- 香港会计准则第12号 (经修订)「所得税」。此会计准则于2010年12月被修订，将于2012年1月1日起开始的会计年度生效，并容许提前应用。本集团考虑到修订准则的处理要求更能反映本集团持有投资物业的相关税务责任的实况，因此以追溯调整方式自2010年12月31日结算之年度起提前采纳此项经修订的准则。

当提前采纳时，重估投资物业的递延税项负债会以追溯方式以零税率计算。于2010年6月30日，采纳此修订准则之影响如下：

	于2010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简要综合资产负债表项下：	
增加递延税项资产	3
净增加资产	3
减少递延税项负债	(1,281)
净减少负债	(1,281)
增加房产重估储备	102
增加留存盈利	1,178
增加非控制权益	4
净增加资本	1,284

	半年结算至 2010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简要综合收益表项下：	
减少税项	(2)

	半年结算至 2010年6月30日 港币
增加每股盈利，基本及摊薄	0.0002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2. 应用会计政策时之重大会计估计及判断

除以下所述，本集团会计估计的性质及假设，均与本集团截至2010年12月31日的财务报告内所采用的一致。

于2011年6月15日，本集团与其他13家雷曼兄弟迷你债券（「迷债」）的分销银行，就有关若干迷债系列的最终处理方案（「最终方案」）联合刊发了公告。作为此最终方案的一部分，各分销银行主动提出向合格客户支付特惠款项，及同意向迷债受托人（「受托人」）提供进一步的资助，用以支付可能与收回迷债的相关押品及受托人就迷债所担任角色相关的支出。本集团从迷债的相关押品取回的款项，扣除特惠款项及对受托人的拨备支出后之净额，已于截至2011年6月30日之6个月期间的简要综合收益表内冲回经营支出（附注11）。

3. 金融风险管理

本集团因从事各类业务而涉及金融风险。主要金融风险包括信贷风险、市场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及利率风险）及流动资金风险。本附注概述本集团的这些风险承担。

3.1 信贷风险

(A) 总贷款及其他账项

(a) 减值贷款

当有客观证据反映金融资产出现一项或多项损失事件，经过评估后相信有关损失事件已影响其未来现金流，则该金融资产已出现减值损失。

3.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1 信贷风险 (续)

(A) 总贷款及其他账项 (续)

(a) 减值贷款 (续)

如有客观证据反映金融资产已出现减值损失，有关损失按账面值与未来现金流折现值两者间之差额计量；金融资产已出现减值损失的客观证据包括那些已有明显讯息令资产持有人知悉发生了损失事件。

	于2011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0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减值之客户贷款总额	345	455
就上述贷款作个别评估之贷款减值准备	249	326
就上述有抵押品覆盖之客户贷款之抵押品市值	63	109
上述有抵押品覆盖之客户贷款	51	80
上述没有抵押品覆盖之客户贷款	294	375
总减值之客户贷款对总客户贷款比率	0.05%	0.07%

贷款减值准备之拨备已考虑有关贷款之抵押品价值。

特定分类或减值之客户贷款分析如下：

	于2011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0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特定分类或减值之客户贷款总额	706	867
总特定分类或减值之客户贷款对总客户贷款比率	0.10%	0.14%

特定分类或减值之客户贷款乃按《银行业（披露）规则》内的定义界定及按本集团放款质量分类的「次级」、「呆滞」或「亏损」贷款或已被个别评估为减值贷款。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3.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1 信贷风险 (续)

(A) 总贷款及其他账项 (续)

(b) 逾期超过3个月之贷款

有明确到期日之贷款，若其本金或利息已逾期及仍未偿还，则列作逾期贷款。须定期分期偿还之贷款，若其中一次分期付款已逾期及仍未偿还，则列作逾期处理。须即期偿还之贷款若已向借款人送达还款通知，但借款人未按指示还款，或贷款一直超出借款人获通知之批准贷款限额，亦列作逾期处理。

逾期超过3个月之贷款总额分析如下：

	于2011年6月30日		于2010年12月31日	
	金额 港币百万元	占客户贷款 总额百分比	金额 港币百万元	占客户贷款 总额百分比
客户贷款总额，已逾期：				
— 超过3个月但 不超过6个月	63	0.01%	38	0.01%
— 超过6个月但 不超过1年	28	0.01%	38	0.01%
— 超过1年	307	0.04%	359	0.05%
逾期超过3个月之贷款	398	0.06%	435	0.07%
就上述之贷款作个别评估之 贷款减值准备	189		194	

	于2011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0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就上述有抵押品覆盖的客户贷款之抵押品市值	518	558
上述有抵押品覆盖之客户贷款	168	213
上述没有抵押品覆盖之客户贷款	230	222

3.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1 信贷风险 (续)

(A) 总贷款及其他账项 (续)

(b) 逾期超过3个月之贷款 (续)

逾期贷款或减值贷款的抵押品主要包括公司授信户项下的商用资产如商业及住宅楼宇、个人授信户项下的住宅按揭物业。

于2011年6月30日及2010年12月31日，没有逾期超过3个月之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贷款。

(c) 经重组贷款

	于2011年6月30日		于2010年12月31日	
	金额 港币百万元	占客户贷款 总额百分比	金额 港币百万元	占客户贷款 总额百分比
经重组客户贷款净额 (已扣减包含于 「逾期超过3个月之贷款」 部分)	115	0.02%	228	0.04%

于2011年6月30日及2010年12月31日，没有经重组之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贷款。

经重组贷款乃指客户因为财政困难或无能力如期还款而经双方同意达成重整还款计划之贷款。修订还款计划后之经重组贷款如仍逾期超过3个月，则包括在逾期贷款内。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3.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1 信贷风险 (续)

(A) 总贷款及其他账项 (续)

(d) 客户贷款集中度

(i) 按行业分类之客户贷款总额

根据在香港境内或境外以及借贷人从事之业务作出分类之客户贷款总额分析如下：

	于2011年6月30日					
	抵押品覆盖之 客户贷款 港币百万元	百分比	特定分类 或减值 港币百万元	逾期* 港币百万元	个别评估之 贷款减值准备 港币百万元	组合评估之 贷款减值准备 港币百万元
在香港使用之贷款						
工商金融业						
— 物业发展	30,767	39.34%	3	3	-	105
— 物业投资	70,522	86.63%	87	197	6	397
— 金融业	9,720	29.75%	-	-	-	57
— 股票经纪	1,625	63.74%	-	-	-	7
— 批发及零售业	32,296	70.05%	30	104	16	162
— 制造业	16,559	44.82%	54	155	16	103
— 运输及运输设备	26,535	37.60%	70	4	1	95
— 休闲活动	593	15.50%	-	-	-	2
— 资讯科技	14,994	0.67%	2	5	1	51
— 其他	28,201	38.54%	43	150	20	115
个人						
— 购买居有其屋计划、 私人机构参建居屋计划及 租者置其屋计划楼宇之贷款	11,643	99.96%	54	321	-	10
— 购买其他住宅物业之贷款	168,084	99.99%	44	961	-	109
— 信用卡贷款	8,595	-	20	238	-	75
— 其他	14,502	64.29%	49	157	20	19
在香港使用之贷款总额	434,636	72.99%	456	2,295	80	1,307
贸易融资	59,840	15.35%	128	164	90	263
在香港以外使用之贷款	178,382	22.34%	122	166	79	651
客户贷款总额	672,858	54.44%	706	2,625	249	2,221

3. 金融风险(续)

3.1 信贷风险(续)

(A) 总贷款及其他账项(续)

(d) 客户贷款集中度(续)

(i) 按行业分类之客户贷款总额(续)

	于2010年12月31日					
	客户贷款 港币百万元	抵押品覆盖之 百分比	特定分类 或减值 港币百万元	逾期* 港币百万元	个别评估之 贷款减值准备 港币百万元	组合评估之 贷款减值准备 港币百万元
在香港使用之贷款						
工商金融业						
— 物业发展	29,542	34.21%	3	3	-	93
— 物业投资	67,265	88.59%	87	273	7	374
— 金融业	9,011	30.57%	-	4	-	50
— 股票经纪	556	69.32%	-	-	-	2
— 批发及零售业	24,300	67.23%	29	127	12	131
— 制造业	15,125	44.57%	70	118	22	83
— 运输及运输设备	23,409	34.39%	80	21	2	80
— 休闲活动	521	19.00%	-	-	-	2
— 资讯科技	14,212	0.62%	3	3	1	44
— 其他	23,006	42.85%	48	168	7	86
个人						
— 购买居者有其屋计划、 私人机构参建居屋计划及 租者置其屋计划楼宇之贷款	12,291	99.96%	64	377	-	10
— 购买其他住宅物业之贷款	147,424	99.99%	75	1,199	-	84
— 信用卡贷款	8,230	-	18	217	-	75
— 其他	12,195	63.44%	44	179	20	15
在香港使用之贷款总额	387,087	72.71%	521	2,689	71	1,129
贸易融资	53,396	16.73%	95	141	57	228
在香港以外使用之贷款	172,736	24.45%	251	153	198	628
客户贷款总额	613,219	54.24%	867	2,983	326	1,985

* 有明确到期日之贷款，若其本金或利息已逾期及仍未偿还，则列作逾期贷款。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3.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1 信贷风险 (续)

(A) 总贷款及其他账项 (续)

(d) 客户贷款集中度 (续)

(ii) 按地理区域分类之客户贷款总额

下列关于客户贷款之地理区域分析是根据交易对手之所在地，并已顾及风险转移因素。一般而言，假如客户贷款之担保人所处国家与客户不同，则会确认有关贷款之风险转移。

客户贷款总额

	于2011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0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香港	487,844	447,494
中国内地	144,794	127,436
其他	40,220	38,289
	672,858	613,219
就客户贷款总额作组合评估之 贷款减值准备		
香港	1,514	1,375
中国内地	554	478
其他	153	132
	2,221	1,985

3.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1 信贷风险 (续)

(A) 总贷款及其他账项 (续)

(d) 客户贷款集中度 (续)

(ii) 按地理区域分类之客户贷款总额 (续)

逾期贷款

	于2011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0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香港	2,379	2,761
中国内地	145	207
其他	101	15
	2,625	2,983
就逾期贷款作个别评估之 贷款减值准备		
香港	154	137
中国内地	42	64
其他	37	2
	233	203
就逾期贷款作组合评估之 贷款减值准备		
香港	61	51
中国内地	5	5
其他	2	-
	68	56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3.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1 信贷风险 (续)

(A) 总贷款及其他账项 (续)

(d) 客户贷款集中度 (续)

(ii) 按地理区域分类之客户贷款总额 (续)

特定分类或减值贷款

	于2011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0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香港	582	656
中国内地	74	113
其他	50	98
	706	867
就特定分类或减值贷款作个别评估之 贷款减值准备		
香港	170	163
中国内地	42	65
其他	37	98
	249	326
就特定分类或减值贷款作组合评估之 贷款减值准备		
香港	20	19
中国内地	2	2
其他	1	-
	23	21

(B) 收回资产

本集团于2011年6月30日持有的收回资产之估值为港币2.88亿元(2010年12月31日:港币2.80亿元)。这包括本集团通过对抵押资产取得处置或控制权(如通过法律程序或业主自愿交出抵押资产方式取得)而对借款人的债务进行全数或部分减除的资产。

3. 金融风险(续)

3.1 信贷风险(续)

(C) 债务证券

下表为以信贷评级及信贷风险性质分析之债务证券账面值，并按穆迪评级或其他同等评级对个别投资债券的评级分类。

	于2011年6月30日							
	无评级							总计 港币百万元
	Aaa 港币百万元	Aa1至Aa3 港币百万元	A1至A3 港币百万元	A3以下 港币百万元	其他			
					香港政府 及其机构 港币百万元	国家政府 及其机构 港币百万元	其他 港币百万元	
证券投资								
美国non-agency								
住房贷款抵押								
- 次级	174	37	102	-	-	-	-	313
- Alt-A	26	21	-	94	-	-	-	141
- Prime	90	46	110	93	-	-	-	339
房利美								
- 担保的住房贷款								
抵押债券	-	-	-	-	-	10	-	10
房贷美								
- 发行的债券	79	-	-	-	-	-	-	79
- 担保的住房贷款								
抵押债券	-	-	-	-	-	454	-	454
其他住房贷款/资产								
抵押债券	2,094	201	-	-	-	9,721	-	12,016
其他债券	92,470	71,737	49,801	5,462	36,736	49,133	71,405	376,744
小计	94,933	72,042	50,013	5,649	36,736	59,318	71,405	390,096
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								
金融资产								
其他住房贷款/								
资产抵押债券	19	-	-	-	-	-	-	19
其他债券	3,141	6,862	17,019	1,483	11,358	15	2,791	42,669
小计	3,160	6,862	17,019	1,483	11,358	15	2,791	42,688
总计	98,093	78,904	67,032	7,132	48,094	59,333	74,196	432,784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3.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1 信贷风险 (续)

(C) 债务证券 (续)

	于2010年12月31日							总计 港币百万元
	无评级							
	Aaa 港币百万元	Aa1至Aa3 港币百万元	A1至A3 港币百万元	A3以下 港币百万元	香港政府 及其机构 港币百万元	其他 国家政府 及其机构 港币百万元	其他 港币百万元	
证券投资								
美国non-agency 住房贷款抵押								
— 一级	351	1	5	-	-	-	-	357
— Alt-A	90	112	40	-	-	-	-	242
— Prime	391	64	87	53	-	-	-	595
房利美								
— 担保的住房贷款 抵押债券	-	-	-	-	-	15	-	15
房贷美								
— 发行的债券	79	158	-	-	-	-	-	237
— 担保的住房贷款 抵押债券	-	-	-	-	-	602	-	602
其他住房贷款/资产 抵押债券	2,490	282	-	-	-	7,334	-	10,106
其他债券	99,456	79,249	45,852	6,885	15,989	49,260	47,812	344,503
小计	102,857	79,866	45,984	6,938	15,989	57,211	47,812	356,657
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 金融资产								
其他住房贷款/ 资产抵押债券	19	-	-	-	-	-	-	19
其他债券	1,303	7,958	17,037	1,682	33,486	-	3,306	64,772
小计	1,322	7,958	17,037	1,682	33,486	-	3,306	64,791
总计	104,179	87,824	63,021	8,620	49,475	57,211	51,118	421,448

于2011年6月30日无评级之总金额为港币1,816.23亿元(2010年12月31日:港币1,578.04亿元),其中没有发行人评级仅为港币139.56亿元(2010年12月31日:港币66.97亿元),详情请参阅第57页。

3.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1 信贷风险 (续)

(C) 债务证券 (续)

就以上没有评级的债务证券，按发行人之评级分析如下：

	于2011年6月30日					
	Aaa 港币百万元	Aa1至Aa3 港币百万元	A1至A3 港币百万元	A3以下 港币百万元	无评级 港币百万元	总计 港币百万元
可供出售证券	37,055	61,452	12,603	6,263	12,445	129,818
持有至到期日证券	431	20,517	700	100	512	22,260
贷款及应收款	-	14,089	1,292	-	-	15,381
公平值变化计入损益之 金融资产	-	11,443	1,722	-	999	14,164
总计	37,486	107,501	16,317	6,363	13,956	181,623

	于2010年12月31日					
	Aaa 港币百万元	Aa1至Aa3 港币百万元	A1至A3 港币百万元	A3以下 港币百万元	无评级 港币百万元	总计 港币百万元
可供出售证券	39,825	34,342	8,321	4,833	5,638	92,959
持有至到期日证券	668	10,910	1,119	-	-	12,697
贷款及应收款	-	11,187	4,169	-	-	15,356
公平值变化计入损益之 金融资产	-	33,581	2,152	-	1,059	36,792
总计	40,493	90,020	15,761	4,833	6,697	157,804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3.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1 信贷风险 (续)

(C) 债务证券 (续)

减值债务证券之信贷评级分析如下：

	于2011年6月30日						
	账面值						其中：累计 减值准备
	Aaa	Aa1至Aa3	A1至A3	A3以下	无评级	总计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证券投资							
美国non-agency 住房贷款抵押							
一次级	174	37	94	-	-	305	30
— Prime	-	-	16	13	-	29	3
其他债券	-	-	-	36	-	36	3
总计	174	37	110	49	-	370	36
其中：累计减值准备	19	5	8	4	-	36	

	于2010年12月31日						
	账面值						其中：累计 减值准备
	Aaa	Aa1至Aa3	A1至A3	A3以下	无评级	总计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证券投资							
美国non-agency 住房贷款抵押							
一次级	345	1	-	-	-	346	36
— Alt-A	-	36	40	-	-	76	30
— Prime	48	-	45	12	-	105	26
其他住房贷款/ 资产抵押债券	-	15	-	-	-	15	-
其他债券	-	-	-	271	-	271	56
总计	393	52	85	283	-	813	148
其中：累计减值准备	53	14	21	60	-	148	

于2011年6月30日及2010年12月31日，没有逾期之债务证券。

3. 金融风险(续)

3.1 信贷风险(续)

(C) 债务证券(续)

住房贷款／资产抵押债券

下表为本集团住房贷款／资产抵押债券风险承担之地理区域分析：

	于2011年6月30日		
	账面值		其中： 累计减值准备 港币百万元
	总计 港币百万元	已减值证券 港币百万元	
美国住房贷款／资产抵押债券			
Non-agency住房贷款抵押			
— 次级	313	305	30
— Alt-A	141	—	—
— Prime	339	29	3
真利美	9,721	—	—
房利美	10	—	—
房贷美	454	—	—
其他	623	—	—
	11,601	334	33
其他国家住房贷款／			
资产抵押债券			
住房贷款抵押	1,672	—	—
商用贷款抵押	19	—	—
	1,691	—	—
住房贷款／资产抵押债券总计	13,292	334	33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3.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1 信贷风险 (续)

(C) 债务证券 (续)

住房贷款/资产抵押债券 (续)

	于2010年12月31日		
	账面值		其中： 累计减值准备 港币百万元
	总计 港币百万元	已减值证券 港币百万元	
美国住房贷款/资产抵押债券			
Non-agency住房贷款抵押			
— 次级	357	346	36
— Alt-A	242	76	30
— Prime	595	105	26
真利美	7,334	—	—
房利美	15	—	—
房贷美	602	—	—
其他	850	—	—
	9,995	527	92
其他国家住房贷款/ 资产抵押债券			
住房贷款抵押	1,860	15	—
商用贷款抵押	81	—	—
	1,941	15	—
住房贷款/资产抵押债券总计	11,936	542	92

	于2011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0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期/年内有关住房贷款/资产抵押债券之可供 出售证券储备的公平值增加(扣除减值准备拨回 转拨收益表后净额, 不包括递延税项影响)	68	53
与住房贷款/资产抵押债券有关之可供出售证券 储备期/年末结余(不包括递延税项影响)	31	(37)

3.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1 信贷风险 (续)

(C) 债务证券 (续)

住房贷款 / 资产抵押债券 (续)

下表为2011年6月30日及2010年12月31日持有的住房贷款 / 资产抵押债券于期 / 年内减值准备净(拨回) / 拨备分析：

	于2011年6月30日					
	Aaa	Aa1至Aa3	A1至A3	A3以下	无评级	总计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美国住房贷款 / 资产抵押债券						
Non-agency住房贷款抵押						
– 次级	(4)	–	(1)	–	–	(5)
– Prime	–	–	(1)	(2)	–	(3)
住房贷款 / 资产抵押债券总计	(4)	–	(2)	(2)	–	(8)
	于2010年12月31日					
	Aaa	Aa1至Aa3	A1至A3	A3以下	无评级	总计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美国住房贷款 / 资产抵押债券						
Non-agency住房贷款抵押						
– 次级	(16)	(2)	–	–	–	(18)
– Alt-A	–	(2)	(4)	–	–	(6)
– Prime	(4)	–	5	(2)	–	(1)
	(20)	(4)	1	(2)	–	(25)
其他国家住房贷款 / 资产抵押债券						
住房贷款抵押	–	(4)	–	–	–	(4)
住房贷款 / 资产抵押债券总计	(20)	(8)	1	(2)	–	(29)

注：以上减值准备净(拨回) / 拨备不包括期 / 年内已处置之住房贷款 / 资产抵押债券。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3.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2 市场风险

(A) 风险值

本集团用于管理市场风险的核心指标是风险值。它是采用统计学方式估量的一段特定时间内和指定的置信度下，银行所持有的交易账头盘可能形成的最大损失。本集团采用统一的风险值计量模型，运用历史模拟法，以过去2年的市场数据为参照，计算99%置信水平下及1天持有期内集团层面及各附属机构的风险值，并设定集团总体和各附属机构的风险值限额。

下表详述中银香港自营盘市场风险持仓的风险值¹。

	年份	于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上半年 最低数值 港币百万元	上半年 最高数值 港币百万元	上半年 平均数值 港币百万元
全部市场风险持仓之风险值	2011	13.0	6.8	14.6	9.6
	2010	7.4	6.9	15.7	10.5
汇率风险产品持仓之风险值	2011	9.6	1.9	12.8	6.3
	2010	5.6	2.3	11.2	5.2
利率风险产品持仓之风险值	2011	7.5	5.1	9.4	7.5
	2010	6.0	5.1	13.6	8.7
股票风险产品持仓之风险值	2011	0.1	0.0	0.4	0.1
	2010	0.0	0.0	1.7	0.3
商品风险产品持仓之风险值	2011	0.2	0.0	0.6	0.1
	2010	0.0	0.0	0.2	0.0

2011年上半年，中银香港从市场风险相关的自营交易赚得的每日平均收益²为港币7.2百万元（2010年上半年：港币4.5百万元）。

注：

- 1 不包括外汇结构性敞口的风险值。
- 2 不包括外汇结构性敞口的损益及背对背收入。

本集团采用回顾测试检讨风险值模型计量结果的准确性。回顾测试是将交易账持盘的风险值数字与下一个交易日从这些持盘得到的实际收入作出比较，而实际交易收入中不包括非交易收益，例如服务费及佣金。若交易收入为负值，且超越风险值数字，则视为出现例外情况。一般而言，在连续12个月内的例外情况应该不超过4次。回顾测试结果需要向集团高层管理人员（包括总裁及风险总监）报告。中银香港每月对风险值模型计算结果进行回顾测试。

(B) 外汇风险

本集团的资产及负债均以主要货币为主，尤其集中在港元、美元及人民币。为确保外汇风险暴露保持在可接受水平，集团利用风险限额（例如头盘及风险值限额）作为监控工具。此外，集团致力于减少相同货币资产与负债的错配，并通常利用外汇合约（例如外汇掉期）管理由外币资产负债所产生的汇率风险。

3.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2 市场风险 (续)

(B) 外汇风险 (续)

下表概述了本集团于2011年6月30日及2010年12月31日之外币汇率风险承担。表内以折合港元账面值列示资产及负债，并按原币分类。

	于2011年6月30日							
	人民币 港币百万元	美元 港币百万元	港元 港币百万元	欧元 港币百万元	日圆 港币百万元	英镑 港币百万元	其他 港币百万元	总计 港币百万元
资产								
库存现金及存放银行及 其他金融机构的结余	378,135	20,430	17,168	1,139	142	1,021	1,196	419,231
在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一至 十二个月内到期之定期存放	71,445	14,040	3,675	30	13	150	265	89,618
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资产	1,571	13,881	32,676	129	-	-	80	48,337
衍生金融工具	301	2,834	24,387	10	-	-	22	27,554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负债证明书	-	-	54,460	-	-	-	-	54,460
贷款及其他账项	29,774	217,736	454,658	5,997	2,137	63	9,135	719,500
证券投资								
— 可供出售证券	24,628	160,954	77,546	17,099	1,333	272	33,231	315,063
— 持有至到期日证券	17,795	23,877	10,911	1,706	2,055	8	6,840	63,192
— 贷款及应收款	-	-	4,004	1,431	-	9,688	258	15,381
联营公司权益	-	-	214	-	-	-	-	214
投资物业	102	-	11,562	-	-	-	-	11,664
物业、厂房及设备	436	1	35,673	-	-	-	-	36,110
其他资产 (包括递延税项资产)	5,199	3,800	19,757	520	218	151	410	30,055
资产总额	529,386	457,553	746,691	28,061	5,898	11,353	51,437	1,830,379
负债								
香港特别行政区流通纸币	-	-	54,460	-	-	-	-	54,460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之存款及结余	272,183	70,045	35,043	578	170	34	8,851	386,904
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负债	28	192	4,436	-	-	-	219	4,875
衍生金融工具	282	3,328	19,707	485	1	-	137	23,940
客户存款	218,795	208,140	608,788	15,086	1,427	15,798	35,401	1,103,435
按摊销成本发行之债务证券	-	-	5	-	-	-	-	5
其他账项及准备 (包括应付税项 及递延税项负债)	3,896	14,009	35,255	1,128	441	726	799	56,254
对投保人保单之负债	6,181	6,646	30,218	-	-	-	-	43,045
后偿负债	-	20,399	-	7,439	-	-	-	27,838
负债总额	501,365	322,759	787,912	24,716	2,039	16,558	45,407	1,700,756
资产负债表头寸净值	28,021	134,794	(41,221)	3,345	3,859	(5,205)	6,030	129,623
表外资产负债头寸净值*	(15,970)	(127,470)	156,177	(3,353)	(3,867)	5,245	(5,944)	4,818
或然负债及承担	19,756	99,615	241,458	4,779	1,197	793	3,295	370,893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3.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2 市场风险 (续)

(B) 外汇风险 (续)

	于2010年12月31日							
	人民币 港币百万元	美元 港币百万元	港元 港币百万元	欧元 港币百万元	日元 港币百万元	英镑 港币百万元	其他 港币百万元	总计 港币百万元
资产								
库存现金及存放银行及 其他金融机构的结余	369,368	18,084	22,058	2,762	657	1,884	999	415,812
在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一至 十二个月内到期之定期存放	8,886	22,840	6,279	42	-	144	1,308	39,499
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资产	1,560	16,413	51,716	112	-	-	75	69,876
衍生金融工具	122	2,540	21,144	18	-	-	30	23,854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负债证明书 贷款及其他款项	-	-	46,990	-	-	-	-	46,990
25,299	190,935	413,767	5,447	1,260	53	8,663	645,424	
证券投资								
- 可供出售证券	15,279	155,583	46,438	22,876	4,421	1,767	40,080	286,444
- 持有至到期日证券	6,577	28,811	11,567	1,743	2,028	15	7,643	58,384
- 贷款及应收款	-	5,791	9,565	-	-	-	-	15,356
联营公司权益	-	-	212	-	-	-	-	212
投资物业	96	-	10,246	-	-	-	-	10,342
物业、厂房及设备	420	-	30,629	-	-	-	-	31,049
其他资产 (包括递延税项资产)	2,200	404	14,916	77	89	40	72	17,798
资产总额	429,807	441,401	685,527	33,077	8,455	3,903	58,870	1,661,040
负债								
香港特别行政区流通纸币	-	-	46,990	-	-	-	-	46,990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之存款及结余	241,539	42,496	13,393	99	252	15	15,990	313,784
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负债	-	76	25,280	-	-	-	137	25,493
衍生金融工具	130	3,599	16,863	681	2	-	80	21,355
客户存款	156,391	184,993	612,360	15,764	1,921	16,745	38,859	1,027,033
其他账项及准备 (包括应付税项 及递延税项负债)	4,430	10,799	24,267	535	48	642	691	41,412
对投保人保单之负债	2,761	6,963	30,083	-	-	-	-	39,807
后偿负债	-	20,029	-	6,848	-	-	-	26,877
负债总额	405,251	268,955	769,236	23,927	2,223	17,402	55,757	1,542,751
资产负债表头寸净值	24,556	172,446	(83,709)	9,150	6,232	(13,499)	3,113	118,289
表外资产负债头寸净值*	(17,769)	(165,279)	192,604	(9,078)	(6,290)	13,368	(3,256)	4,300
或然负债及承担	11,813	85,973	227,256	5,720	1,559	1,076	3,313	336,710

* 表外资产负债头寸净值指外汇衍生金融工具的名义合约净额净值。外汇衍生金融工具主要用来减低本集团之汇率变动风险。

3. 金融风险(续)

3.2 市场风险(续)

(C) 利率风险

下表概述了本集团于2011年6月30日及2010年12月31日的利率风险承担。表内以账面值列示资产及负债，并按合约重定息率日期或到期日（以较早者为准）分类。

	于2011年6月30日						
	一个月内 港币百万元	一至三个月 港币百万元	三至十二个月 港币百万元	一至五年 港币百万元	五年以上 港币百万元	不计息 港币百万元	总计 港币百万元
资产							
库存现金及存放银行及 其他金融机构的结余	413,624	-	-	-	-	5,607	419,231
在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一至 十二个月内到期之定期存放	-	34,369	55,249	-	-	-	89,618
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资产	6,741	6,986	2,452	12,984	13,525	5,649	48,337
衍生金融工具	-	-	-	-	-	27,554	27,554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负债证明书	-	-	-	-	-	54,460	54,460
贷款及其他账项	531,932	128,908	41,466	12,418	111	4,665	719,500
证券投资							
—可供出售证券	37,814	57,696	50,270	120,427	45,316	3,540	315,063
—持有至到期日证券	7,997	15,636	10,633	20,047	8,879	-	63,192
—贷款及应收款	2,856	1,206	11,319	-	-	-	15,381
联营公司权益	-	-	-	-	-	214	214
投资物业	-	-	-	-	-	11,664	11,664
物业、厂房及设备	-	-	-	-	-	36,110	36,110
其他资产(包括递延税项资产)	-	-	-	-	-	30,055	30,055
资产总额	1,000,964	244,801	171,389	165,876	67,831	179,518	1,830,379
负债							
香港特别行政区流通纸币	-	-	-	-	-	54,460	54,460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之存款及结余	357,801	11,371	2,452	-	-	15,280	386,904
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负债	1,392	2,562	679	221	21	-	4,875
衍生金融工具	-	-	-	-	-	23,940	23,940
客户存款	820,643	138,094	80,202	9,544	-	54,952	1,103,435
按摊销成本发行之债务证券	-	-	5	-	-	-	5
其他账项及准备(包括应付税项 及递延税项负债)	11,824	648	1,832	479	-	41,471	56,254
对投保人保单之负债	-	-	-	-	-	43,045	43,045
后偿负债	-	-	7,439	-	20,399	-	27,838
负债总额	1,191,660	152,675	92,609	10,244	20,420	233,148	1,700,756
利率敏感度缺口	(190,696)	92,126	78,780	155,632	47,411	(53,630)	129,623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3.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2 市场风险 (续)

(C) 利率风险 (续)

	于2010年12月31日						
	一个月内 港币百万元	一至三个月 港币百万元	三至十二个月 港币百万元	一至五年 港币百万元	五年以上 港币百万元	不计息 港币百万元	总计 港币百万元
资产							
库存现金及存放银行及 其他金融机构的结余	409,210	-	-	-	-	6,602	415,812
在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一至 十二个月内到期之定期存放	-	19,346	20,153	-	-	-	39,499
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资产	3,439	30,225	3,638	14,214	13,275	5,085	69,876
衍生金融工具	-	-	-	-	-	23,854	23,854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负债证明书	-	-	-	-	-	46,990	46,990
贷款及其他账项	513,018	92,528	27,356	7,659	119	4,744	645,424
证券投资							
- 可供出售证券	34,227	41,732	49,471	125,084	32,403	3,527	286,444
- 持有至到期日证券	7,142	16,570	9,808	16,132	8,732	-	58,384
- 贷款及应收款	5,791	3,402	6,163	-	-	-	15,356
联营公司权益	-	-	-	-	-	212	212
投资物业	-	-	-	-	-	10,342	10,342
物业、厂房及设备	-	-	-	-	-	31,049	31,049
其他资产 (包括递延税项资产)	-	-	-	-	-	17,798	17,798
资产总额	972,827	203,803	116,589	163,089	54,529	150,203	1,661,040
负债							
香港特别行政区流通纸币	-	-	-	-	-	46,990	46,990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之存款及结余	298,078	8,729	969	-	-	6,008	313,784
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负债	4,996	16,993	3,316	168	20	-	25,493
衍生金融工具	-	-	-	-	-	21,355	21,355
客户存款	787,316	107,409	73,421	5,010	-	53,877	1,027,033
其他账项及准备 (包括应付税项 及递延税项负债)	11,005	1,070	2,163	394	-	26,780	41,412
对投保人保单之负债	-	-	-	-	-	39,807	39,807
后偿负债	-	-	6,848	-	20,029	-	26,877
负债总额	1,101,395	134,201	86,717	5,572	20,049	194,817	1,542,751
利率敏感度缺口	(128,568)	69,602	29,872	157,517	34,480	(44,614)	118,289

3.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3 流动资金风险

(A) 流动资金比率

	半年结算至 2011年6月30日	半年结算至 2010年6月30日
平均流动资金比率	36.38%	37.81%

平均流动资金比率是以中银香港期内每月平均流动资金比率的简单平均值计算。

流动资金比率是根据《银行业条例》附表四及以单独基准（即只包括香港办事处）计算。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3. 金融风险(续)

3.3 流动资金风险(续)

(B) 到期日分析

下表为本集团之资产及负债于2011年6月30日及2010年12月31日的到期日分析，并按于结算日时，资产及负债相距合约到期日的剩餘期限分类。

	于2011年6月30日							
	即期 港币百万元	一个月内 港币百万元	一至三个月 港币百万元	三至十二个月 港币百万元	一至五年 港币百万元	五年以上 港币百万元	不确定日期 港币百万元	总计 港币百万元
资产								
库存现金及存放银行及 其他金融机构的结余	366,804	52,427	-	-	-	-	-	419,231
在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一至 十二个月内到期之定期存放 公平值变化计入损益之 金融资产	-	-	34,369	55,249	-	-	-	89,618
- 交易性债务证券								
- 持有之存款证	-	200	1,179	-	2	-	-	1,381
- 其他	-	6,550	5,011	1,029	2,880	5,003	-	20,473
- 界定为以公平值变化 计入损益之债务证券								
- 持有之存款证	-	-	430	22	1,312	490	-	2,254
- 其他	-	50	112	1,583	9,052	7,783	-	18,580
- 基金及股份证券	-	-	-	-	-	-	5,649	5,649
衍生金融工具	22,709	552	471	684	1,433	1,705	-	27,554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 负债证明书	54,460	-	-	-	-	-	-	54,460
贷款及其他账项								
- 客户贷款	55,889	13,123	49,886	116,556	249,499	184,812	623	670,388
- 贸易票据	33	13,629	17,848	15,316	37	-	-	46,863
-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贷款	-	1	73	1,320	855	-	-	2,249
证券投资								
- 可供出售之债务证券								
- 持有之存款证	-	1,450	4,591	11,807	15,316	-	-	33,164
- 其他	-	20,496	29,473	49,139	129,676	49,515	60	278,359
- 持有至到期日之债务证券								
- 持有之存款证	-	444	1	804	2,675	161	-	4,085
- 其他	-	3,320	4,709	12,075	28,300	10,393	310	59,107
- 贷款及应收款之债务证券	-	2,856	1,206	11,319	-	-	-	15,381
- 股份证券	-	-	-	-	-	-	3,540	3,540
联营公司权益	-	-	-	-	-	-	214	214
投资物业	-	-	-	-	-	-	11,664	11,664
物业、厂房及设备	-	-	-	-	-	-	36,110	36,110
其他资产(包括递延税项资产)	6,862	17,730	28	253	4,200	888	94	30,055
资产总额	506,757	132,828	149,387	277,156	445,237	260,750	58,264	1,830,379

3. 金融风险(续)

3.3 流动资金风险(续)

(B) 到期日分析(续)

	于2011年6月30日							总计 港币百万元
	即期 港币百万元	一个月内 港币百万元	一至三个月 港币百万元	三至十二个月 港币百万元	一至五年 港币百万元	五年以上 港币百万元	不确定日期 港币百万元	
负债								
香港特别行政区流通纸币	54,460	-	-	-	-	-	-	54,460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之 存款及结余	313,144	59,937	11,371	2,452	-	-	-	386,904
公平值变化计入损益之 金融负债								
— 发行之存款证	-	-	-	-	-	-	-	-
— 其他	-	1,392	2,562	679	221	21	-	4,875
衍生金融工具	17,490	702	525	794	3,470	959	-	23,940
客户存款	594,576	278,395	137,054	82,568	10,842	-	-	1,103,435
按摊销成本发行之债务证券	-	-	-	5	-	-	-	5
其他账项及准备(包括应付 税项及递延税项负债)	28,102	16,254	778	5,247	5,873	-	-	56,254
对投保人保单之负债	980	419	30	3,424	27,050	11,142	-	43,045
后偿负债	-	-	420	1	-	27,417	-	27,838
负债总额	1,008,752	357,099	152,740	95,170	47,456	39,539	-	1,700,756
流动资金缺口	(501,995)	(224,271)	(3,353)	181,986	397,781	221,211	58,264	129,623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3.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3 流动资金风险 (续)

(B) 到期日分析 (续)

	于2010年12月31日							总计 港币百万元
	即期 港币百万元	一个月内 港币百万元	一至三个月 港币百万元	三至十二个月 港币百万元	一至五年 港币百万元	五年以上 港币百万元	不确定日期 港币百万元	
资产								
库存现金及存放银行及 其他金融机构的结餘	374,818	40,994	-	-	-	-	-	415,812
在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一至 十二个月内到期之定期存放 公平值变化计入损益之 金融资产	-	-	19,346	20,153	-	-	-	39,499
- 交易性债务证券								
- 持有之存款证	-	-	568	1,678	2	-	-	2,248
- 其他	-	3,209	27,603	2,628	3,179	5,054	-	41,673
- 界定为以公平值变化 计入损益之债务证券								
- 持有之存款证	-	-	118	422	1,316	474	-	2,330
- 其他	-	63	180	722	9,964	7,611	-	18,540
- 基金及股份证券	-	-	-	-	-	-	5,085	5,085
衍生金融工具	19,539	507	509	1,080	1,167	1,052	-	23,854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 负债证明书	46,990	-	-	-	-	-	-	46,990
贷款及其他账项								
- 客户贷款	43,572	17,031	43,051	107,513	232,575	166,473	693	610,908
- 贸易票据	53	10,109	16,190	5,253	-	-	-	31,605
-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贷款	-	1	147	1,209	1,554	-	-	2,911
证券投资								
- 可供出售之债务证券								
- 持有之存款证	-	303	501	11,577	11,248	-	-	23,629
- 其他	-	18,164	12,873	48,637	142,051	37,144	419	259,288
- 持有至到期日之债务证券								
- 持有之存款证	-	3	41	1,280	2,910	366	-	4,600
- 其他	-	1,054	3,743	11,637	26,645	10,311	394	53,784
- 贷款及应收款之债务证券	-	5,791	3,402	6,163	-	-	-	15,356
- 股份证券	-	-	-	-	-	-	3,527	3,527
联营公司权益	-	-	-	-	-	-	212	212
投资物业	-	-	-	-	-	-	10,342	10,342
物业、厂房及设备	-	-	-	-	-	-	31,049	31,049
其他资产 (包括递延税项资产)	4,609	10,744	6	211	2,125	-	103	17,798
资产总额	489,581	107,973	128,278	220,163	434,736	228,485	51,824	1,661,040

3. 金融风险(续)

3.3 流动资金风险(续)

(B) 到期日分析(续)

	于2010年12月31日							总计 港币百万元
	即期 港币百万元	一个月内 港币百万元	一至三个月 港币百万元	三至十二个月 港币百万元	一至五年 港币百万元	五年以上 港币百万元	不确定日期 港币百万元	
负债								
香港特别行政区流通纸币	46,990	-	-	-	-	-	-	46,990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之 存款及结余	260,453	43,633	8,729	969	-	-	-	313,784
公平值变化计入损益之 金融负债								
- 发行之存款证	-	-	-	-	-	-	-	-
- 其他	-	4,996	16,994	3,316	167	20	-	25,493
衍生金融工具	14,706	1,040	495	1,287	3,082	745	-	21,355
客户存款	599,586	239,253	107,982	74,014	6,198	-	-	1,027,033
其他账项及准备(包括应付 税项及递延税项负债)	22,967	8,579	1,829	3,237	4,800	-	-	41,412
对投保人保单之负债	1,407	1,131	55	3,413	25,351	8,450	-	39,807
后偿负债	-	-	419	1	-	26,457	-	26,877
负债总额	946,109	298,632	136,503	86,237	39,598	35,672	-	1,542,751
流动资金缺口	(456,528)	(190,659)	(8,225)	133,926	395,138	192,813	51,824	118,289

上述到期日分类乃按照《银行业(披露)规则》之相关条文而编制。本集团将逾期不超过1个月之资产，例如贷款及债务证券申报为「即期」资产。对于按不同款额或分期偿还之资产，只有该资产中实际逾期之部分被视作逾期。其他未到期之部分仍继续根据剩馀期限申报，但假若对该资产之偿还能力有疑虑，则将该等款项列为「不确定日期」。上述列示之资产已扣除任何相关准备(如有)。

按尚馀到期日对债券资产之分析是为符合《银行业(披露)规则》之相关条文而披露的。所作披露不代表此等证券将持有至到期日。

以上与对投保人保单之负债的相关分析，乃代表于2011年6月30日及2010年12月31日就表内已确认的对投保人保单之负债，其净现金流出的估计到期日分类。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3. 金融风险管理 (续)

3.4 保险风险

本集团的业务为承保投保人的死亡、疾病、伤残、危疾、意外及相关风险。本集团透过实施承保政策和再保险安排来管理上述风险。

承保策略旨在厘定合理的保费价格水平，使其符合所承保的风险。本集团的承保程序包括筛查过程，如检查投保人的健康状况及家族病史等。

在保险过程中，本集团可能会受某一特定或连串事件影响，令理赔责任的风险过份集中。此情况可能因单一或少量相关的保险合约所产生，而导致理赔责任大增。

对仍生效的保险合约，大部分的潜在保单责任和储蓄寿险有关。本集团所签发的大部分保单中，每一投保人均设有自留额。根据溢额分出的再保险安排，本集团会将标准风险（由医疗角度而言）的保单当中超过自留额的保障利益部分分出给再保险人。此外，集团下的保险业务附属公司通过另一份再保险协议，将部分人民币保险业务的大部分保险风险分保予再保险公司。

由于整体死亡率及续保率的长期变化难以预计，所以不易准确估测长期保险合约中的未来利益支出及保费收入。为了评估因死亡假设和失效假设所引致的不确定性，本集团进行了死亡率研究和失效率研究，以选择合适的假设。这些研究均显示，上述两项假设的结果具有一致性，并留有合理的边际。

3.5 资本管理

本集团自2011年1月1日开始采用基础内部评级算法计算信用风险，而若干获豁免的信用风险暴露则以标准（信用风险）算法计算。本集团市场风险主要源自中银香港。自2011年4月1日起，中银香港采用内部模型法计算利率及汇率的一般市场风险。同时，本集团继续采用标准（市场风险）算法计量其余市场风险。此外，本集团继续采用标准（业务操作风险）算法计算操作风险。本集团以上述各类风险计量为依据，计算资本充足比率。

本集团于2010年12月31日采用标准（信用风险）算法及标准（市场风险）算法分别计算信用风险及市场风险。由于采用的基准有所改变，下表列示的数额不应作直接比较。

(A) 资本充足比率

	于2011年 6月30日	于2010年 12月31日
资本充足比率	17.62%	16.14%
核心资本比率	12.87%	11.29%

3. 金融风险(续)

3.5 资本管理(续)

(A) 资本充足比率(续)

资本比率乃根据《银行业(资本)规则》及按金管局就监管规定要求以综合基准计算中银香港及其指定之附属公司财务状况的比率。

按会计及监管要求所采用不同之综合基础，对其差异之描述见于第122页「附录一 本公司之附属公司」。

(B) 扣减后的资本基础成份

用于计算以上2011年6月30日及2010年12月31日之资本充足比率及已汇报金管局之扣减后的综合资本基础分析如下：

	于2011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0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核心资本：		
缴足股款的普通股股本	43,043	43,043
储备	32,509	28,475
损益账	6,401	5,332
非控制权益	1,610	1,425
	83,563	78,275
核心资本之扣减	(791)	(332)
核心资本	82,772	77,943
附加资本：		
重估可供出售证券之公平值收益	931	588
重估界定为以公平值变化计入损益之证券 公平值收益	35	29
按组合评估之贷款减值准备	92	1,985
法定储备	247	5,076
过剩准备	3,232	-
定期后偿债项	26,810	26,198
	31,347	33,876
附加资本之扣减	(791)	(332)
附加资本	30,556	33,544
扣减后的资本基础总额	113,328	111,487

不纳入计算资本充足比率之附属公司见于第119至122页「附录一 本公司之附属公司」。该等附属公司之投资成本会从资本基础中扣减。

定期后偿债项指根据金管局的监管要求，可作为中银香港二级资本的后偿负债。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4. 净利息收入

	半年结算至 2011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10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利息收入		
存放于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的款项	3,760	996
客户贷款	6,306	5,419
上市证券投资	2,240	1,934
非上市证券投资	2,708	2,233
其他	142	89
	15,156	10,671
利息支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的款项	(1,949)	(303)
客户存款	(2,636)	(1,068)
后偿负债	(283)	(275)
其他	(83)	(61)
	(4,951)	(1,707)
净利息收入	10,205	8,964

2011年上半年之利息收入包括港币1百万元（2010年上半年：港币5百万元）被界定为减值贷款的确认利息。减值证券投资产生的利息收入为港币1千万元（2010年上半年：港币5千万元）。

非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所产生的未计算对冲影响之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分别为港币151.13亿元（2010年上半年：港币105.93亿元）及港币52.53亿元（2010年上半年：港币19.06亿元）。

5. 净服务费及佣金收入

	半年结算至 2011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10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服务费及佣金收入		
证券经纪	1,485	1,509
信用卡	1,189	903
保险	610	220
贷款佣金	588	623
汇票佣金	418	371
缴款服务	303	272
买卖货币	224	125
基金分销	176	67
信托服务	123	98
保管箱	107	103
其他	209	190
	5,432	4,481
服务费及佣金支出		
信用卡	(950)	(668)
证券经纪	(234)	(234)
缴款服务	(44)	(42)
其他	(218)	(140)
	(1,446)	(1,084)
净服务费及佣金收入	3,986	3,397
其中源自		
— 非以公允价值计入损益之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服务费及佣金收入	690	725
— 服务费及佣金支出	(1)	(4)
	689	721
— 信托及其他受托活动		
— 服务费及佣金收入	249	213
— 服务费及佣金支出	(3)	(3)
	246	210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6. 净交易性收益／(亏损)

	半年结算至 2011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10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净收益／(亏损) 源自：		
— 外汇交易及外汇交易产品	662	350
— 利率工具及公平值对冲的项目	(4)	(424)
— 股份权益工具	32	(20)
— 商品	71	58
	761	(36)

7. 证券投资之净收益

	半年结算至 2011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10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出售可供出售证券之净收益	359	404
赎回持有至到期日证券之净收益	1	—
	360	404

8. 其他经营收入

	半年结算至 2011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10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证券投资股息收入		
— 上市证券投资	48	41
— 非上市证券投资	14	13
投资物业之租金总收入	184	164
减：有关投资物业之支出	(41)	(30)
其他	40	61
	245	249

「有关投资物业之支出」包括港币4百万元（2010年上半年：港币7百万元）属于期内未出租投资物业之直接经营支出。

9. 保险索偿利益总额

	半年结算至 2011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10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已付索偿、利益及退保 负债变动	3,866	2,239
	3,234	1,641
	7,100	3,880

10. 减值准备净(拨备)/拨回

	半年结算至 2011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10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客户贷款		
个别评估		
— 新提准备	(79)	(46)
— 拨回	121	102
— 收回已撤销账项	204	277
按个别评估贷款减值准备净拨回	246	333
组合评估		
— 新提准备	(357)	(265)
— 拨回	62	9
— 收回已撤销账项	12	17
按组合评估贷款减值准备净拨备	(283)	(239)
贷款减值准备净(拨备)/拨回	(37)	94
可供出售证券		
可供出售证券减值准备净拨回		
— 个别评估	6	40
持有至到期日证券		
持有至到期日证券减值准备净拨回		
— 个别评估	6	32
其他	(5)	(5)
减值准备净(拨备)/拨回	(30)	161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11. 经营支出

	半年结算至 2011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10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人事费用(包括董事酬金)		
— 薪酬及其他费用	2,529	2,332
— 退休成本	211	194
	2,740	2,526
房产及设备支出(不包括折旧)		
— 房产租金	286	249
— 资讯科技	178	183
— 其他	146	142
	610	574
折旧	614	556
核数师酬金		
— 审计服务	4	4
— 非审计服务	2	6
雷曼兄弟相关产品*	(2,835)	77
其他经营支出	858	791
	1,993	4,534

* 包括本集团扣除特惠款项及对受托人的拨备支出后，从迷债的相关押品取回的净额港币28.54亿元(附注2)。

12. 投资物业出售／公允价值调整之净收益

	半年结算至 2011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10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投资物业公允价值调整之净收益	1,486	601

13. 出售／重估物业、厂房及设备之净亏损

	半年结算至 2011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10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出售其他固定资产之净亏损	(7)	(2)
重估房产之净收益	2	1
	(5)	(1)

14. 税项

简要综合收益表内之税项组成如下：

	半年结算至 2011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重列) 半年结算至 2010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香港利得税		
本年税项		
— 本期税项	2,168	1,341
(拨回) / 计入递延税项	(76)	18
香港利得税	2,092	1,359
海外税项	141	53
	2,233	1,412

香港利得税乃按照截至2011年上半年估计应课税溢利依税率16.5% (2010年：16.5%) 提拨准备。海外溢利之税款按照2011年上半年估计应课税溢利依集团经营业务所在国家之现行税率计算。

本集团除税前溢利产生的实际税项，与根据香港利得税率计算的税项差异如下：

	半年结算至 2011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重列) 半年结算至 2010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除税前溢利	14,587	8,767
按税率16.5% (2010年：16.5%) 计算的税项	2,407	1,447
其他国家税率差异的影响	17	14
无需课税之收入	(269)	(99)
税务上不可扣减之开支	108	47
未确认的税务亏损	2	3
使用往年未确认的税务亏损	(32)	—
计入税项	2,233	1,412
实际税率	15.3%	16.1%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15. 股息

	半年结算至 2011年6月30日		半年结算至 2010年6月30日	
	每股 港币	总额 港币百万元	每股 港币	总额 港币百万元
中期股息	0.63	6,661	0.40	4,229

根据2011年8月24日所召开之会议，董事会宣告派发2011年上半年每股普通股港币0.63元中期股息，总额约为港币66.61亿元。此拟派股息并无于本中期财务资料中列作应付股息，惟将于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列作留存分配。

16.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之每股盈利

2011年上半年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据本公司股东应占综合溢利约为港币119.93亿元（2010年上半年：港币71.92亿元）及按已发行普通股之股数10,572,780,266股（2010年：10,572,780,266普通股）计算。

由于截至2011年上半年内并没有发行任何潜在普通股本，因此每股盈利并不会被摊薄（2010年上半年：无）。

17. 退休福利成本

本集团给予本集团员工的定额供款计划主要为获强积金条例豁免之职业退休计划及中银保诚简易强积金计划。根据职业退休计划，雇员须向职业退休计划之每月供款为彼等基本薪金之5%，而雇主之每月供款为雇员基本月薪之5%至15%不等（视乎彼等之服务年期）。雇员有权于10年服务期届满后，在雇佣期终止时收取100%之雇主供款，或于3年至10年以下服务期届满后，在退休、提前退休、永远丧失工作能力及健康欠佳或雇佣期终止等情况（被即时解雇除外）下，收取30%至90%之雇主供款。

随著强积金条例于2000年12月1日实施，本集团亦参与中银保诚简易强积金计划，该计划之受托人为中银国际英国保诚信托有限公司，投资管理人为中银国际英国保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此两间公司均为本公司之有关连人士。

截至2011年上半年止，在扣除约港币2.5百万元（2010年上半年：约港币5.9百万元）之没收供款后，职业退休计划之供款总额约为港币1.61亿元（2010年上半年：约港币1.55亿元），而本集团向强积金计划之供款总额则约为港币2.5千万元（2010年上半年：约港币2.2千万元）。

18. 认股权计划

(a) 认股权计划及股份储蓄计划

认股权计划及股份储蓄计划的主要条款已于2002年7月10日由本公司的全体股东以书面决议案批准并采纳。

认股权计划旨在向参与者提供购买本公司专有权益的机会。董事会可以完全根据自己的决定，将认股权授予董事会可能选择的任何人士。股份认购价格将根据董事会的决定于授出日期按既定规则计算每股价格。认股权可于董事会确定的任何日期之后的任何时间，或在要约不时规定的时间，或于董事会确定的终止日期当日或之前，可部分或全部行使。

股份储蓄计划旨在鼓励雇员认购本公司股份。每月为认股权支付的款项应该是合资格雇员在其申请表格中指明愿意支付的额度，该额度必须不少于合资格雇员于申请日期的月薪的1%亦不得多于10%，或董事会当时可能厘定的最高或最低额度。认股权可于行使期间内全部或部分行使。

上述两个计划在2011年上半年并未有授出认股权（2010年上半年：无）。

(b) 上市前认股权计划

于2002年7月5日，本公司直接控股公司中银(BVI)根据上市前认股权计划向若干董事及另外约60名本集团高层管理人员和中国银行员工授予认股权，彼等可据此向中银(BVI)购入合共31,132,600股本公司现有已发行股份。本集团受惠于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2号53段之过渡条文内列明新确认及计量政策并不应用于2002年11月7日或之前授予员工的认股权。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18. 认股权计划 (续)

(b) 上市前认股权计划 (续)

截至2011年6月30日及2010年12月31日止认股权详情披露如下：

	董事	高层管理人员	认股权总计	平均行使价 (每股港币)
于2011年1月1日及 于2011年6月30日	3,976,500	247,300	4,223,800	8.5
于2011年6月30日 可行使之认股权	3,976,500	247,300	4,223,800	8.5
于2010年1月1日	3,976,500	1,074,300	5,050,800	8.5
减：年内行使之认股权	-	(827,000)	(827,000)	8.5
于2010年12月31日	3,976,500	247,300	4,223,800	8.5
于2010年12月31日 可行使之认股权	3,976,500	247,300	4,223,800	8.5

认股权于期内未有被行使。认股权于2010年期间曾多次被行使，有关之加权平均股价为港币22.73元。

根据此计划而授出之认股权之行使价为每股港币8.50元，而相对之认股权价为港币1.00元。该等认股权由本公司股份于联交所开始买卖日期起计的4年内归属，有效行使期为10年。于本公司股份开始在联交所买卖之日或其后，将不会再根据上市前认股权计划授出任何认股权。

19. 库存现金及存放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的结余

	于2011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0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库存现金	4,558	4,571
存放中央银行的结余	321,945	336,923
存放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的结余	40,301	33,324
在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一个月内到期之定期存放	52,427	40,994
	419,231	415,812

20. 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资产

	交易性证券		界定为以公允价值变化 计入损益之金融资产		总计	
	于2011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0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1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0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1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0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按公允价值入账						
债务证券						
— 于香港上市	2,030	1,398	794	829	2,824	2,227
— 于海外上市	5,185	5,188	2,897	3,253	8,082	8,441
	7,215	6,586	3,691	4,082	10,906	10,668
— 非上市	14,639	37,335	17,143	16,788	31,782	54,123
	21,854	43,921	20,834	20,870	42,688	64,791
基金						
— 非上市	—	—	2,958	3,028	2,958	3,028
股份证券						
— 于香港上市	31	38	2,329	1,810	2,360	1,848
— 于海外上市	—	—	200	112	200	112
— 非上市	131	97	—	—	131	97
	162	135	2,529	1,922	2,691	2,057
总计	22,016	44,056	26,321	25,820	48,337	69,876

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资产按发行机构之分类如下：

	于2011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0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主权政府	14,322	35,223
公共机构*	281	302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	24,003	25,135
公司企业	9,731	9,216
	48,337	69,876

* 包括在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资产港币2.37亿元（2010年12月31日：港币2.58亿元）在《银行业（资本）规则》内认可为公共机构。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20. 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资产 (续)

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资产分类如下：

	于2011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0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库券	11,378	32,840
持有之存款证	3,635	4,578
其他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资产	33,324	32,458
	48,337	69,876

21.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订立下列汇率、利率、贵金属及股份权益相关的衍生金融工具合约用作买卖及风险管理之用：

远期外汇合约是指于未来某一日期买或卖外币的承诺。利率期货是指根据合约按照利率的变化收取或支付一个净金额的合约，或在交易所管理的金融市场上按约定价格在未来的某一日期买进或卖出利率金融工具的合约。远期利率合同是经单独协商而达成的利率期货合约，要求在未来某一日期根据合约利率与市场利率的差异及名义本金的金额进行计算及现金交割。

货币、利率及贵金属掉期是指交换不同现金流量或商品的承诺。掉期的结果是不同货币、利率（如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或贵金属（如白银掉期）的交换或以上的所有组合（如交叉货币利率掉期）。除某些货币掉期合约外，该等交易无需交换本金。

外汇、利率、贵金属及股份权益期权是指期权的卖方（出让方）为买方（持有方）提供在未来某一特定日期或未来一定时期内按约定的价格买进（认购期权）或卖出（认沽期权）一定数量的金融工具的权利（而非承诺）的一种协定。考虑到外汇和利率风险，期权的卖方从购买方收取一定的期权费。本集团期权合约是与对手方在场外协商达成协定的或透过交易所进行（如于交易所进行买卖之期权）。

本集团之衍生金融工具合约／名义合约数额及其公平值详列于下表。资产负债表日各类型金融工具的合约／名义合约数额仅显示了于资产负债表日之未完成交易量，而若干金融工具之合约／名义合约数额则提供了一个与简要综合资产负债表内所确认的公平值资产或负债的对比基础。但是，这并不代表所涉及的未来的现金流量或当前的公平值，因而也不能反映本集团所面临的信用风险或市场风险。随著与衍生金融工具合约条款相关的汇率、市场利率、贵金属价格或股份权益价格的波动，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可能产生对银行有利（资产）或不利（负债）的影响，这些影响可能在不同期间有较大的波动。

21. 衍生金融工具 (续)

下表概述衍生金融工具中每项重要类别于2011年6月30日及2010年12月31日之合约 / 名义合约数额：

	于2011年6月30日			
	买卖 港币百万元	风险对冲 港币百万元	不符合采用 对冲会计法* 港币百万元	总计 港币百万元
汇率合约				
即期及远期	333,433	-	321	333,754
掉期	310,258	4,442	4,086	318,786
外汇交易期权				
— 买入期权	3,006	-	-	3,006
— 卖出期权	3,227	-	-	3,227
	649,924	4,442	4,407	658,773
利率合约				
期货	4,047	-	-	4,047
掉期	344,942	12,313	3,432	360,687
利率期权				
— 买入掉期期权	1,006	-	-	1,006
— 卖出掉期期权	506	-	-	506
	350,501	12,313	3,432	366,246
贵金属合约	13,585	-	-	13,585
股份权益合约	112	-	-	112
其他合约	89	-	-	89
总计	1,014,211	16,755	7,839	1,038,805

* 为符合《银行业(披露)规则》要求，需分别披露不符合采用对冲会计法资格，但与指定以公允价值经收益表入账的金融工具一并管理的衍生金融工具。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21. 衍生金融工具 (续)

	于2010年12月31日			
	买卖 港币百万元	风险对冲 港币百万元	不符合采用 对冲会计法 港币百万元	总计 港币百万元
汇率合约				
即期及远期	332,032	-	111	332,143
掉期	310,451	4,437	2,993	317,881
外汇交易期权				
- 买入期权	1,543	-	-	1,543
- 卖出期权	2,601	-	-	2,601
	646,627	4,437	3,104	654,168
利率合约				
期货	7,735	-	-	7,735
掉期	266,326	46,345	3,144	315,815
	274,061	46,345	3,144	323,550
贵金属合约	13,761	-	-	13,761
股份权益合约	145	-	-	145
其他合约	99	-	-	99
总计	934,693	50,782	6,248	991,723

21. 衍生金融工具 (续)

下表概述各类衍生金融工具于2011年6月30日及2010年12月31日之公平值：

	于2011年6月30日							
	公平值资产				公平值负债			
	买卖	风险对冲	不符合采用 对冲会计法	总计	买卖	风险对冲	不符合采用 对冲会计法	总计
汇率合约								
即期及远期	22,386	-	2	22,388	(17,400)	-	(1)	(17,401)
掉期	739	68	78	885	(960)	(72)	(79)	(1,111)
外汇交易期权								
- 买入期权	10	-	-	10	-	-	-	-
- 卖出期权	-	-	-	-	(12)	-	-	(12)
	23,135	68	80	23,283	(18,372)	(72)	(80)	(18,524)
利率合约								
期货	1	-	-	1	(3)	-	-	(3)
掉期	3,227	3	1	3,231	(4,027)	(535)	(108)	(4,670)
利率期权								
- 买入掉期期权	10	-	-	10	-	-	-	-
- 卖出掉期期权	-	-	-	-	(14)	-	-	(14)
	3,238	3	1	3,242	(4,044)	(535)	(108)	(4,687)
贵金属合约	1,027	-	-	1,027	(728)	-	-	(728)
股份权益合约	2	-	-	2	(1)	-	-	(1)
总计	27,402	71	81	27,554	(23,145)	(607)	(188)	(23,940)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21. 衍生金融工具 (续)

	于2010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资产				公允价值负债			
	买卖 港币百万元	风险对冲 港币百万元	不符合采用 对冲会计法 港币百万元	总计 港币百万元	买卖 港币百万元	风险对冲 港币百万元	不符合采用 对冲会计法 港币百万元	总计 港币百万元
汇率合约								
即期及远期	19,376	-	1	19,377	(14,673)	-	-	(14,673)
掉期	843	56	63	962	(1,315)	(74)	(83)	(1,472)
外汇交易期权								
- 买入期权	11	-	-	11	-	-	-	-
- 卖出期权	-	-	-	-	(12)	-	-	(12)
	20,230	56	64	20,350	(16,000)	(74)	(83)	(16,157)
利率合约								
期货	-	-	-	-	(3)	-	-	(3)
掉期	1,592	869	1	2,462	(2,339)	(1,842)	(114)	(4,295)
	1,592	869	1	2,462	(2,342)	(1,842)	(114)	(4,298)
贵金属合约	1,040	-	-	1,040	(899)	-	-	(899)
股份权益合约	2	-	-	2	(1)	-	-	(1)
总计	22,864	925	65	23,854	(19,242)	(1,916)	(197)	(21,355)

上述衍生金融工具之信贷风险加权数额如下：

	于2011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0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汇率合约		
远期	2,069	1,938
掉期	975	1,365
外汇交易期权		
- 买入期权	1	-
利率合约		
掉期	1,071	1,165
利率期权		
- 买入掉期期权	3	-
贵金属合约	25	2
	4,144	4,470

21. 衍生金融工具 (续)

信贷风险加权数额是根据《银行业(资本)规则》计算。该数额与交易对手之情况及各类合约之期限特徵有关。

本集团于2011年6月30日采用基础内部评级计算法计算信贷风险，而于2010年12月31日则采用标准(信用风险)计算法。由于采用的基准有所改变，上表列示的风险加权数额不应作直接比较。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或信贷风险加权数额并没有受双边净额结算安排所影响。

22. 贷款及其他账项

	于2011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0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个人贷款	210,458	187,000
公司贷款	462,400	426,219
客户贷款*	672,858	613,219
贷款减值准备		
— 按个别评估	(249)	(326)
— 按组合评估	(2,221)	(1,985)
	670,388	610,908
贸易票据	46,863	31,605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贷款	2,249	2,911
总计	719,500	645,424

于2011年6月30日，客户贷款包括应计利息港币10.66亿元(2010年12月31日：港币8.86亿元)。

于2011年6月30日及2010年12月31日，对贸易票据和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之贷款并无作出任何贷款减值准备。

* 包括港元客户贷款港币4,537.03亿元(2010年12月31日：港币4,155.85亿元)及美元客户贷款折合港币1,774.71亿元(2010年12月31日：港币1,597.66亿元)。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23. 证券投资

	于2011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0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a) 可供出售证券		
债务证券，按公允价值入账		
— 于香港上市	10,990	10,176
— 于海外上市	112,934	111,966
	123,924	122,142
— 非上市	187,599	160,775
	311,523	282,917
股份证券，按公允价值入账		
— 于香港上市	2,909	2,971
— 非上市	631	556
	3,540	3,527
	315,063	286,444
(b) 持有至到期日证券		
上市，按摊销成本入账		
— 于香港上市	1,167	1,121
— 于海外上市	16,947	19,296
	18,114	20,417
非上市，按摊销成本入账	45,110	38,016
	63,224	58,433
减值准备	(32)	(49)
	63,192	58,384
(c) 贷款及应收款		
非上市，按摊销成本入账	15,381	15,356
总计	393,636	360,184
持有至到期日之上市证券市值	18,269	20,414

23. 证券投资 (续)

证券投资按发行机构之分类如下：

	于2011年6月30日			
	可供出售证券 港币百万元	持有至 到期日证券 港币百万元	贷款及应收款 港币百万元	总计 港币百万元
主权政府	80,206	21,248	–	101,454
公共机构*	39,341	8,611	–	47,952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	173,926	29,155	15,381	218,462
公司企业	21,590	4,178	–	25,768
	315,063	63,192	15,381	393,636

	于2010年12月31日			
	可供出售证券 港币百万元	持有至 到期日证券 港币百万元	贷款及应收款 港币百万元	总计 港币百万元
主权政府	73,394	10,507	–	83,901
公共机构*	32,975	7,741	–	40,716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	165,201	34,647	15,356	215,204
公司企业	14,874	5,489	–	20,363
	286,444	58,384	15,356	360,184

* 包括在可供出售证券港币242.01亿元 (2010年12月31日：港币159.73亿元) 及持有至到期日证券港币19.71亿元 (2010年12月31日：港币8.22亿元) 在《银行业 (资本) 规则》内认可为公共机构。

可供出售及持有至到期日证券分类如下：

	可供出售证券		持有至到期日证券	
	于2011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0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1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0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库券	39,956	23,847	9,681	5,037
持有之存款证	33,164	23,629	4,085	4,600
其他	241,943	238,968	49,426	48,747
	315,063	286,444	63,192	58,384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24. 投资物业

	于2011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0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于1月1日	10,342	9,364
增置	12	2
出售	(6)	(171)
公平值收益	1,486	1,511
重新分类转至物业、厂房及设备(附注25)	(171)	(365)
汇兑差额	1	1
于期/年末	11,664	10,342

25. 物业、厂房及设备

	房产 港币百万元	设备、固定 设施及装备 港币百万元	总计 港币百万元
于2011年1月1日之账面净值	28,581	2,468	31,049
增置	24	231	255
出售	(4)	(8)	(12)
重估	5,254	–	5,254
本期折旧(附注11)	(283)	(331)	(614)
重新分类转自投资物业(附注24)	171	–	171
汇兑差额	4	3	7
于2011年6月30日之账面净值	33,747	2,363	36,110
于2011年6月30日 成本或估值	33,747	7,019	40,766
累计折旧及准备	–	(4,656)	(4,656)
于2011年6月30日之账面净值	33,747	2,363	36,110
于2010年1月1日之账面净值	23,701	2,585	26,286
增置	92	596	688
出售	(106)	(11)	(117)
重估	4,946	–	4,946
年度折旧	(484)	(647)	(1,131)
重新分类转自/(转至)投资物业(附注24)	378	(13)	365
转拨	47	(47)	–
汇兑差额	7	5	12
于2010年12月31日之账面净值	28,581	2,468	31,049
于2010年12月31日 成本或估值	28,581	6,859	35,440
累计折旧及准备	–	(4,391)	(4,391)
于2010年12月31日之账面净值	28,581	2,468	31,049

25. 物业、厂房及设备（续）

上述资产之成本值或估值分析如下：

	房产 港币百万元	设备、固定 设施及装备 港币百万元	总计 港币百万元
于2011年6月30日			
按成本值	-	7,019	7,019
按估值	33,747	-	33,747
	33,747	7,019	40,766
于2010年12月31日			
按成本值	-	6,859	6,859
按估值	28,581	-	28,581
	28,581	6,859	35,440

26. 其他资产

	于2011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0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收回资产	71	81
贵金属	4,617	3,664
再保险资产	4,988	2,158
应收账款项及预付费用	20,232	11,738
	29,908	17,641

27. 公平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负债

	于2011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0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交易性负债		
— 外汇基金票据及债券短盘	4,306	25,259
界定为以公平值变化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		
— 结构性存款（附注28）	569	234
	4,875	25,493

2011年6月30日界定为以公平值变化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账面值比本集团于到期日约定支付予持有人之金额多港币2百万元。（2010年12月31日：港币2百万元）。由信贷风险变化引致公平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负债之公平值变动金额（包括期内及累计至期末）并不重大。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28. 客户存款

	于2011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0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往来、储蓄及其他存款（于简要综合资产负债表）	1,103,435	1,027,033
列为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负债的结构性存款（附注27）	569	234
	1,104,004	1,027,267
分类：		
即期存款及往来存款		
— 公司	55,726	54,660
— 个人	14,893	15,793
	70,619	70,453
储蓄存款		
— 公司	168,111	158,284
— 个人	354,861	369,751
	522,972	528,035
定期、短期及通知存款		
— 公司	303,714	235,283
— 个人	206,699	193,496
	510,413	428,779
	1,104,004	1,027,267

29. 其他账项及准备

	于2011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0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其他应付账项	47,505	35,284
准备	337	196
	47,842	35,480

30. 已抵押资产

截至2011年6月30日，本集团之负债港币54.50亿元（2010年12月31日：港币238.32亿元）是以存放于中央保管系统以便利结算之资产作抵押。此外，本集团通过售后回购协议的债务证券抵押之负债为港币426.21亿元（2010年12月31日：港币140.71亿元）。本集团为担保此等负债而质押之资产金额为港币483.38亿元（2010年12月31日：港币379.32亿元），并于「交易性证券」及「可供出售证券」内列账。

31. 递延税项

递延税项是根据香港会计准则第12号「所得税」计算，就资产负债之税务基础与其在本中期财务资料内账面值两者之暂时性差额作提拨。

简要综合资产负债表内之递延税项（资产）／负债主要组合，以及其在2011年上半年及于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变动（包括提前采纳香港会计准则第12号（经修订）「所得税」之影响），列示如下：

	于2011年6月30日					
	加速折旧 免税额	物业重估	亏损	减值准备	其他 暂时性差额	总计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于2011年1月1日	535	3,881	(124)	(333)	90	4,049
于简要收益表内（拨回）／ 支取（附注14）	(15)	3	-	(44)	(20)	(76)
借记其他全面收益	-	855	-	-	103	958
汇兑差额	-	1	-	(1)	-	-
于2011年6月30日	520	4,740	(124)	(378)	173	4,931

	于2010年12月31日					
	加速折旧 免税额	物业重估	亏损	减值准备	其他 暂时性差额	总计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于2010年1月1日之早期列账 提前采纳香港会计准则第12号 （经修订）之影响	540	4,359	(139)	(274)	(44)	4,442
	(11)	(1,269)	-	-	-	(1,280)
于2010年1月1日之重列 于收益表内支取／（拨回）	529	3,090	(139)	(274)	(44)	3,162
借记其他全面收益	6	1	15	(57)	5	(30)
汇兑差额	-	788	-	-	129	917
	-	2	-	(2)	-	-
于2010年12月31日	535	3,881	(124)	(333)	90	4,049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31. 递延税项 (续)

当有法定权利可将现有税项资产与现有税项负债抵销，而递延税项涉及同一财政机关，则可将个别法人的递延税项资产与递延税项负债互相抵销。下列在简要综合资产负债表内列账之金额，已计入适当抵销：

	于2011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0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递延税项资产	(147)	(157)
递延税项负债	5,078	4,206
	4,931	4,049

	于2011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0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递延税项资产 (超过12个月后收回)	(119)	(106)
递延税项负债 (超过12个月后支付)	4,878	4,085
	4,759	3,979

于期内借记其他全面收益各成份之递延税项如下：

	半年结算至 2011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重列) 半年结算至 2010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可供出售证券之公平值变化	103	253
房产重估	849	313
非控制权益	6	-
	958	566

32. 对投保人保单之负债

	于2011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0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于1月1日	39,807	33,408
已付利益	(3,689)	(3,366)
已承付索偿及负债变动	6,927	9,765
于期/年末	43,045	39,807

对投保人保单之负债中包含之再保险安排为港币49.22亿元 (2010年12月31日：港币20.53亿元)，其相关的再保险资产港币49.88亿元 (2010年12月31日：港币21.58亿元) 包括在「其他资产」(附注26) 内。

33. 后偿负债

	于2011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0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后偿贷款，按摊销成本列账 6.6亿欧元*	7,439	6,848
后偿票据，按摊销成本及公平值对冲调整列账 25亿美元**	20,399	20,029
总额	27,838	26,877

于2008年，中银香港获得本集团之间接控股公司中国银行提供浮动息率的后偿贷款。该等后偿贷款可于首5年贷款期后在借款人之选择下偿还。于2010年，中银香港发行总值25亿美元上市后偿票据。

按监管要求可作为附加资本之后偿负债金额，于附注3.5(B)中列示。

* 利息每半年支付一次，首5年利率为6个月欧元银行同业拆息加0.85%，剩余期间的利率为6个月欧元银行同业拆息加1.35%，2018年6月到期。

** 利息每半年支付一次，年利率5.55%，2020年2月到期。

34. 股本

	于2011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0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法定： 2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港币5元之普通股	100,000	100,000
已发行及缴足： 10,572,780,266股每股面值港币5元之普通股	52,864	52,864

35. 储备

本集团本期及往期的储备金额及变动情况载于第41页之简要综合权益变动表。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36. 简要综合现金流量表附注

(a) 经营溢利与除税前经营现金之流入对账

	半年结算至 2011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10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经营溢利	13,103	8,168
折旧	614	556
减值准备净拨备／(拨回)	30	(161)
折现减值准备回拨	(1)	(5)
已撇销之贷款(扣除收回款额)	118	115
后偿负债之变动	1,257	729
原到期日超过3个月之存放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之 结余之变动	(230)	5,726
原到期日超过3个月之在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之 定期存放之变动	(50,019)	21,741
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资产之变动	16,782	(17,019)
衍生金融工具之变动	(1,115)	247
贷款及其他账项之变动	(74,235)	(70,191)
证券投资之变动	(31,490)	(3,771)
其他资产之变动	(12,272)	(2,438)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之存款及结余之变动	73,120	11,139
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负债之变动	(20,618)	10,588
客户存款之变动	76,402	49,890
按摊销成本发行之债务证券之变动	5	-
其他账项及准备之变动	12,362	4,760
对投保人保单之负债之变动	3,238	1,642
汇兑差额	115	26
除税前经营现金之流入	7,166	21,742
经营业务之现金流量中包括：		
— 已收利息	14,178	10,135
— 已付利息*	4,034	1,296
— 已收股息	62	54

* 比较数字已作修订，以符合本期之呈报方式。

(b) 现金及等同现金项目结存分析

	于2011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0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库存现金及原到期日在3个月内之存放银行及 其他金融机构的结余	412,673	158,378
原到期日在3个月内之在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之 定期存放	13,651	12,769
原到期日在3个月内之库券	20,177	26,629
	446,501	197,776

37. 或然负债及承担

或然负债及承担中每项重要类别之合约数额及相对之总信贷风险加权数额概述如下：

	于2011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0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直接信贷替代项目	6,377	5,619
与交易有关之或然负债	12,397	7,262
与贸易有关之或然负债	49,081	42,691
不需事先通知的无条件撤销之承诺	242,833	216,626
其他承担，原到期日为		
— 一年或以下	12,686	15,470
— 一年以上	47,519	49,042
	370,893	336,710
信贷风险加权数额	44,182	38,282

信贷风险加权数额是根据《银行业（资本）规则》计算。该数额与交易对手之情况及各类合约之期限特征有关。

本集团于2011年6月30日采用基础内部评级算法计算信贷风险，而于2010年12月31日则采用标准（信用风险）算法。由于采用的基准有所改变，上表列示的风险加权数额不应作直接比较。

38. 资本承担

本集团未于本中期财务资料中拨备之资本承担金额如下：

	于2011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0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已批准及签约但未拨备	322	169
已批准但未签约	23	12
	345	181

以上资本承担大部分为将购入之电脑硬件及软件，及本集团之楼宇装修工程之承担。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39. 经营租赁承担

(a) 作为承租人

根据不可撤销之经营租赁合同，下列为本集团未来有关租赁承担所需支付之最低租金：

	于2011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0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土地及楼宇		
— 不超过1年	543	474
— 1年以上至5年内	861	547
— 5年后	307	22
	1,711	1,043

上列若干不可撤销之经营租约可再商议及参照协议日期之市值而作租金调整。

(b) 作为出租人

根据不可撤销之经营租赁合同，下列为本集团与租客订约之未来有关租赁之最低应收租金：

	于2011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0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土地及楼宇		
— 不超过1年	356	309
— 1年以上至5年内	504	594
	860	903

本集团以经营租赁形式租出投资物业（附注24）；租赁年期通常由1年至3年。租约条款一般要求租客提交保证金及因应租务市况之状况而调整租金。所有租约并不包括或有租金。

40. 分类报告

本集团在多个地区经营许多业务。但在分类报告中，只按业务分类提供资料，没有列示地区分类资料，此乃由于本集团的收入、税前利润和资产，超过90%来自香港。

分类报告提供四个业务分类的资料，它们分别是个人银行业务、企业银行业务、财资业务和保险业务。业务线的分类是基于不同客户层及产品种类，这与集团推行的RPC（客户关系、产品管理及分销渠道）管理模型是一致的。

本集团的主要收入来源为利息收入，并且高层管理人员主要用净利息收入来评估各业务分类的业绩，因此所有业务分类的利息收入及支出以净额列示。

个人银行和企业银行业务线均会提供全面的银行服务；个人银行业务线主要是服务个人客户，而企业银行业务线主要是服务非个人客户。至于财资业务线，除了自营买卖，还负责管理本集团的资本、流动资金、利率和外汇敞口。保险业务线主要提供长期人寿保险产品，包括传统和与投资相连的个人寿险及团体寿险产品，并且高层管理人员主要用净保费收入及索偿利益来评估业务分类的业绩。「其他」这一栏，乃涵盖有关本集团整体，而非由其四个业务线所直接引起的活动，包括本集团持有房地产、投资物业、股权投资及联营公司权益等等。

一个业务线的收入、支出、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直接归属于该业务线的项目。关于业务线之间资金调动流转的价格，则按集团内部资金转移价格机制厘定。如占用本集团的物业，会按占用面积以市场租值内部计收租金；至于管理费用，会根据合理基准摊分。本期的成本摊分已采用一个更细致及更全面的机制。但没有对去年同期比较数字作出修订；不过，若在去年同期采用相同的成本摊分机制，估计个人银行、企业银行、财资及其他业务线的经营支出会分别减少港币4.69亿元及增加港币4百万元、港币5千万元及港币8.8千万元。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40. 分类报告 (续)

	个人银行 港币百万元	企业银行 港币百万元	财资业务 港币百万元	保险业务 港币百万元	其他 港币百万元	小计 港币百万元	合并抵销 港币百万元	综合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2011年6月30日								
净利息收入/(支出)								
— 外来	820	3,287	5,262	847	(11)	10,205	—	10,205
— 跨业务	2,023	876	(2,869)	—	(30)	—	—	—
	2,843	4,163	2,393	847	(41)	10,205	—	10,205
净服务费及佣金收入	2,407	1,483	57	19	66	4,032	(46)	3,986
净保费收入	—	—	—	3,397	—	3,397	(6)	3,391
净交易性收益/(亏损)	301	139	352	(2)	(29)	761	—	761
界定为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								
损益之金融工具净收益	—	—	18	380	—	398	—	398
证券投资之净收益	—	—	324	—	36	360	—	360
其他经营收入	12	—	1	2	663	678	(433)	245
总经营收入	5,563	5,785	3,145	4,643	695	19,831	(485)	19,346
保险索偿利益净额	—	—	—	(4,220)	—	(4,220)	—	(4,220)
提取减值准备前之净经营收入	5,563	5,785	3,145	423	695	15,611	(485)	15,126
减值准备净(拨备)/拨回	(82)	40	43	(31)	—	(30)	—	(30)
净经营收入	5,481	5,825	3,188	392	695	15,581	(485)	15,096
经营支出	(2,754)	(1,371)	(323)	(101)	2,071	(2,478)	485	(1,993)
经营溢利	2,727	4,454	2,865	291	2,766	13,103	—	13,103
投资物业出售/公允价值调整								
之净收益	—	—	—	—	1,486	1,486	—	1,486
出售/重估物业、厂房及								
设备之净亏损	(4)	(1)	—	—	—	(5)	—	(5)
应占联营公司之税后溢利								
扣减亏损	—	—	—	—	3	3	—	3
除税前溢利	2,723	4,453	2,865	291	4,255	14,587	—	14,587
于2011年6月30日								
资产								
分部资产	237,746	508,613	992,322	53,186	56,310	1,848,177	(18,012)	1,830,165
联营公司权益	—	—	—	—	214	214	—	214
	237,746	508,613	992,322	53,186	56,524	1,848,391	(18,012)	1,830,379
负债								
分部负债	656,172	487,944	509,338	49,850	15,464	1,718,768	(18,012)	1,700,756
半年结算至2011年6月30日								
其他资料								
资本性支出	6	—	—	—	261	267	—	267
折旧	164	75	25	2	348	614	—	614
证券摊销	—	—	(23)	34	—	11	—	11

40. 分类报告 (续)

	个人银行 港币百万元	企业银行 港币百万元	财资业务 港币百万元	保险业务 港币百万元	其他 港币百万元	小计 港币百万元	合并抵销 港币百万元	综合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2010年6月30日								
净利息收入/(支出)								
— 外来	1,358	3,235	3,647	724	—	8,964	—	8,964
— 跨业务	1,574	(240)	(1,306)	—	(28)	—	—	—
	2,932	2,995	2,341	724	(28)	8,964	—	8,964
净服务费及佣金收入/(支出)	2,160	1,382	(4)	(154)	67	3,451	(54)	3,397
净保费收入	—	—	—	2,802	—	2,802	(4)	2,798
净交易性收益/(亏损)	205	81	(296)	(4)	(18)	(32)	(4)	(36)
界定为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								
损益之金融工具净收益	—	—	49	591	—	640	—	640
证券投资之净收益	—	—	286	118	—	404	—	404
其他经营收入	19	1	—	8	968	996	(747)	249
总经营收入	5,316	4,459	2,376	4,085	989	17,225	(809)	16,416
保险索偿利益净额	—	—	—	(3,875)	—	(3,875)	—	(3,875)
提取减值准备前之净经营收入	5,316	4,459	2,376	210	989	13,350	(809)	12,541
减值准备净(拨备)/拨回	(42)	131	72	—	—	161	—	161
净经营收入	5,274	4,590	2,448	210	989	13,511	(809)	12,702
经营支出	(3,044)	(1,232)	(330)	(104)	(633)	(5,343)	809	(4,534)
经营溢利	2,230	3,358	2,118	106	356	8,168	—	8,168
投资物业出售/公允价值调整								
之净收益	—	—	—	—	601	601	—	601
出售/重估物业、厂房及								
设备之净亏损	—	—	—	—	(1)	(1)	—	(1)
应占联营公司之税后溢利								
扣减亏损	—	—	—	—	(1)	(1)	—	(1)
除税前溢利	2,230	3,358	2,118	106	955	8,767	—	8,767
于2010年12月31日								
资产								
分部资产	210,978	458,928	910,772	48,195	50,650	1,679,523	(18,695)	1,660,828
联营公司权益	—	—	—	—	212	212	—	212
	210,978	458,928	910,772	48,195	50,862	1,679,735	(18,695)	1,661,040
负债								
分部负债	657,605	407,328	437,174	45,149	14,190	1,561,446	(18,695)	1,542,751
半年结算至2010年6月30日								
其他资料								
资本性支出	1	1	—	—	162	164	—	164
折旧	154	78	36	2	286	556	—	556
证券摊销	—	—	25	47	—	72	—	72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41. 主要之有关连人士交易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通过中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中投」)、其全资附属公司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汇金」)及汇金拥有控制权益之中国银行，对本集团实行控制。

(a) 与母公司及母公司控制之其他公司进行的交易

母公司的基本资料：

本集团受中国银行控制。汇金是中国银行之主要控股公司，亦是中投的全资附属公司，而中投是从事外汇资金管理业务的国有独资公司。

汇金于某些内地企业均拥有控制权益。

本集团在正常业务中与该等公司进行银行及其他业务交易，包括贷款、证券投资、货币市场及再保险交易。

(b) 与政府机构、代理机构、附属机构及其他国有控制实体的交易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通过中投及汇金对本集团实施控制，而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亦通过政府机构、代理机构、附属机构及其他国有控制实体直接或间接控制大量其他实体。本集团按一般商业条款与政府机构、代理机构、附属机构及其他国有控制实体之间进行的银行业务交易。

这些交易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各项：

- 借贷、提供贷项及担保和接受存款；
- 银行同业之存放及结餘；
- 售卖、购买、包销及赎回由其他国有企业所发行之债券；
- 提供外汇、汇款及相关投资服务；
- 提供信托业务；及
- 购买公共事业、交通工具、电信及邮政服务。

41. 主要之有关连人士交易 (续)

(c) 与联营公司及其他有关连人士在正常业务范围内进行之交易摘要

与本集团之联营公司及其他有关连人士达成之有关连人士交易所产生之总收入及支出概述如下：

	半年结算至2011年6月30日		半年结算至2010年6月30日	
	联营公司 港币百万元	其他 有关连人士 港币百万元	联营公司 港币百万元	其他 有关连人士 港币百万元
收益表项目： 已收／应收行政服务费用	-	4	-	4

	于2011年6月30日		于2010年12月31日	
	联营公司 港币百万元	其他 有关连人士 港币百万元	联营公司 港币百万元	其他 有关连人士 港币百万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客户存款	166	-	157	-

(d) 主要高层人员

主要高层人员是指某些能直接或间接拥有权力及责任来计划、指导及掌管集团业务之人士，包括董事及高层管理人员。本集团在正常业务中会接受主要高层人员存款及向其提供贷款及信贷融资。于期内及往期，本集团并没有与中银香港及其控股公司之主要高层人员或其有关连人士进行重大交易。

主要高层人员之薪酬如下：

	半年结算至 2011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10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薪酬及其他短期员工福利	21	23
退休福利	1	1
	22	24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42. 货币风险

下表列出因自营交易、非自营交易及结构性仓盘而产生之主要外币风险额，并参照金管局报表「认可机构持有外汇情况」的填报指示而编制。期权盘净额乃根据所有外汇期权合约之「得尔塔加权持仓」为基础计算。

	于2011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等值							
	美元	日圆	欧罗	澳元	英镑	人民币	其他外币	外币总计
现货资产	476,409	6,041	28,395	38,501	11,777	538,097	17,000	1,116,220
现货负债	(341,308)	(2,181)	(24,808)	(30,859)	(16,982)	(514,418)	(18,560)	(949,116)
远期买入	264,114	28,875	29,491	25,919	21,609	103,611	31,189	504,808
远期卖出	(391,984)	(32,739)	(33,087)	(33,514)	(16,369)	(119,572)	(29,534)	(656,799)
期权盘净额	154	(1)	5	(21)	(8)	(1)	14	142
长/(短) 盘净额	7,385	(5)	(4)	26	27	7,717	109	15,255
结构性仓盘净额	316	-	-	-	-	5,135	-	5,451

	于2010年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等值							
	美元	日圆	欧罗	澳元	英镑	人民币	其他外币	外币总计
现货资产	454,733	8,486	33,414	46,818	4,366	434,077	15,517	997,411
现货负债	(281,774)	(2,250)	(23,881)	(37,113)	(17,865)	(412,948)	(22,109)	(797,940)
远期买入	250,546	28,083	20,996	22,732	32,637	91,295	34,530	480,819
远期卖出	(417,632)	(34,375)	(30,466)	(32,549)	(19,273)	(109,072)	(27,925)	(671,292)
期权盘净额	262	1	3	(19)	(7)	-	15	255
长/(短) 盘净额	6,135	(55)	66	(131)	(142)	3,352	28	9,253
结构性仓盘净额	296	-	-	-	-	3,309	-	3,605

43. 跨国债权

跨国债权资料显示对海外交易对手之最终风险之地区分布，并会按照交易对手所在地计入任何风险转移。一般而言，假如债务之担保人所处国家与借贷人不同，或债务由某银行之海外分行作出而其总公司位处另一国家，则会确认跨国债权风险之转移。占总跨国债权10%或以上之地区方作分析及披露如下：

	银行 港币百万元	公共机构* 港币百万元	其他 港币百万元	总计 港币百万元
于2011年6月30日				
亚洲，不包括香港				
— 中国内地	233,460	337,664	110,728	681,852
— 其他	53,613	7,039	29,488	90,140
	287,073	344,703	140,216	771,992
北美洲				
— 美国	5,887	49,115	34,761	89,763
— 其他	7,748	2,941	208	10,897
	13,635	52,056	34,969	100,660
西欧				
— 英国	31,511	1,916	3,022	36,449
— 其他	42,673	18,878	5,502	67,053
	74,184	20,794	8,524	103,502
总计	374,892	417,553	183,709	976,154

中期财务资料附注

43. 跨国债权 (续)

	银行 港币百万元	公共机构* 港币百万元	其他 港币百万元	总计 港币百万元
于2010年12月31日				
亚洲，不包括香港				
— 中国内地	155,935	347,683	87,066	590,684
— 其他	51,481	12,405	27,333	91,219
	207,416	360,088	114,399	681,903
北美洲				
— 美国	5,653	51,303	30,968	87,924
— 其他	8,761	3,438	125	12,324
	14,414	54,741	31,093	100,248
西欧				
— 英国	29,834	2,722	1,246	33,802
— 其他	56,616	14,083	4,989	75,688
	86,450	16,805	6,235	109,490
总计	308,280	431,634	151,727	891,641

* 包括在美国港币97.21亿元(2010年12月31日:港币73.34亿元)、其他北美洲国家港币29.06亿元(2010年12月31日:港币34.05亿元)及其他西欧国家港币115.82亿元(2010年12月31日:港币50.26亿元)在《银行业(资本)规则》内认可为公共机构。

44. 非银行的中国内地风险承担

非银行业之交易对手乃按照金管局报表「贷款、垫款及准备金分析季报表」内的定义界定。有关非银行的内地风险承担概述如下：

	于2011年6月30日			
	资产负债表内 的风险承担 港币百万元	资产负债表外 的风险承担 港币百万元	总风险承担 港币百万元	个别评估之 减值准备 港币百万元
中国内地机构	207,821	59,196	267,017	30
中国境外公司及个人用于境内的信贷	34,365	15,270	49,635	18
其他非银行的中国内地风险承担	35,814	1,544	37,358	45
	278,000	76,010	354,010	93

44. 非银行的中国内地风险承担 (续)

	于2010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表内 的风险承担 港币百万元	资产负债表外 的风险承担 港币百万元	总风险承担 港币百万元	个别评估之 减值准备 港币百万元
中国内地机构	185,309	48,278	233,587	59
中国境外公司及个人用于境内的信贷	25,600	11,827	37,427	18
其他非银行的中国内地风险承担	30,170	3,838	34,008	44
	241,079	63,943	305,022	121

45. 符合香港会计准则第34号

截至2011年上半年止的未经审核中期财务资料符合香港会计师公会所颁布之香港会计准则第34号「中期财务报告」之要求。

46. 法定账目

此中期业绩报告所载为未经审核资料，并不构成法定账目。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之法定账目，已送呈公司注册处及金管局。该法定账目载有于2011年3月24日发出之无保留意见的核数师报告。

其他资料

1. 企业资讯

董事会

董事长	肖钢#
副董事长	李礼辉# 和广北
董事	李早航# 周载群# 张燕玲# 高迎欣 冯国经* 高铭胜* 单伟建* 董建成* 童伟鹤*

非执行董事

* 独立非执行董事

高层管理人员

总裁	和广北
副总裁	高迎欣
财务总监	卓成文
副总裁	王仕雄
副总裁	杨志威（于2011年4月1日获委任） 林炎南（自2011年4月1日起退任）
风险总监	李久仲
营运总监	李永逵
助理总裁	朱燕来

公司秘书

陈振英（于2011年4月1日获委任）
杨志威（自2011年4月1日起停任）

注册地址

香港花园道1号中银大厦52楼

核数师

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

股份过户登记处

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183号
合和中心17M楼

美国预托证券托管银行

花旗银行(Citibank, N.A.)
388 Greenwich Street
14th Floor
New York, NY 10013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信用评级(长期)

标准普尔	A-
穆迪投资服务	Aa3
惠誉国际评级	A

指数成份股

本公司为下列指数之成份股：
恒生指数
恒生可持续发展企业指数
恒生内地及香港可持续发展企业指数
摩根士丹利综合指数
富时环球指数系列

股份代号

普通股：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2388
路透社 2388.HK
彭博 2388 HK

一级美国预托股份：

CUSIP号码 096813209
场外交易代码 BHKLY

网址

www.bochk.com

2. 股息及暂停办理股份过户登记手续

董事会宣布将于2011年9月23日(星期五)向于2011年9月15日(星期四)名列本公司股东名册内之股东派发中期股息，每股0.63港元(2010:0.40港元)。

本公司将由2011年9月12日(星期一)至2011年9月15日(星期四)(包括首尾两天)暂停办理股份过户登记手续，以确定有权收取中期股息的股东名单。股东如欲收取中期股息，须于2011年9月9日(星期五)下午4时半前，将股票连同所有过户文件一并送交本公司股份过户登记处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地址为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183号合和中心17楼1712-1716室，办妥过户登记手续。本公司股份将由2011年9月8日(星期四)起除息。

3. 主要股东权益

于2011年6月30日，本公司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36条而备存的登记册载录下列各方拥有本公司的权益(按照《证券及期货条例》所定义者)：

公司名称	本公司每股面值5.00港元的股份数目 (占已发行股份总数的百分比)	
汇金	6,984,274,213	(66.06%)
中国银行	6,984,274,213	(66.06%)
中银香港(集团)	6,984,175,056	(66.06%)
中银(BVI)	6,984,175,056	(66.06%)

注：

1. 自中国银行于2004年8月改制后，汇金便代表国家控股中国银行，因此，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汇金被视为拥有与中国银行相同的本公司权益。
2. 中国银行持有中银香港(集团)的全部已发行股本，而中银香港(集团)则持有中银(BVI)的全部已发行股本。因此，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中国银行及中银香港(集团)均被视为拥有与中银(BVI)相同的本公司权益。中银(BVI)实益持有本公司6,984,175,056股股份的权益。
3. 中国银行持有中银国际的全部已发行股本，而中银国际则持有中银国际亚洲有限公司及中银国际金融产品有限公司的全部已发行股本。因此，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中国银行被视为拥有与中银国际亚洲有限公司及中银国际金融产品有限公司相同的本公司权益。中银国际亚洲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24,479股股份的权益及持有本公司72,000股以实物结算的股本衍生工具股份的权益，中银国际金融产品有限公司则持有本公司2,678股股份的权益。

上述全部权益皆属好仓。除上述披露外，于2011年6月30日，中银国际金融产品有限公司持有属淡仓的143,522股股份。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中国银行及汇金被视为拥有该等股份的权益。除披露外，于2011年6月30日，本公司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36条而备存之登记册并无载录其他权益或淡仓。

其他资料

4. 董事认购股份之权益

于2002年7月5日，本公司直接控股公司中银(BVI)根据上市前认股权计划向下列董事授予认股权，彼等可据此向中银(BVI)购入本公司现有已发行股份，行使价为每股8.50港元。该等认股权自2002年7月25日起的4年内归属，有效行使期为10年。

以下列出截至2011年6月30日根据上市前认股权计划向董事授予的尚未行使认股权的详情：

董事姓名	授出日期	每股 行使价 (港元)	行使期限	认股权数量					于2011年 6月30日
				于2002年 7月5日授出 之认股权	于2011年 1月1日	期内已行使 之认股权	期内已放弃 之认股权	期内已作废 之认股权	
李早航	2002年7月5日	8.50	2003年7月25日至 2012年7月4日	1,446,000	1,446,000	-	-	-	1,446,000
周载群	2002年7月5日	8.50	2003年7月25日至 2012年7月4日	1,446,000	1,084,500	-	-	-	1,084,500
张燕玲	2002年7月5日	8.50	2003年7月25日至 2012年7月4日	1,446,000	1,446,000	-	-	-	1,446,000
共				4,338,000	3,976,500	-	-	-	3,976,500

除上文披露外，于期内任何时间，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他任何附属公司或各同系附属公司概无订立任何安排，使董事可藉购买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团体之股份或债券而获益。

5. 董事及总裁于股份、相关股份及债券中之权益

于2011年6月30日，本公司董事、总裁及彼等各自的联系人在本公司的股份及相关股份中拥有以下权益，而该等权益是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52条须予备存的登记册内或根据《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须知会本公司及联交所之权益：

董事姓名	持有股份／相关股份数目					总数	占已发行 股本百分比
	个人权益	家属权益	公司权益	其他权益			
和广北	100,000	-	-	-	-	100,000	0.001%
李早航	1,446,000 ^注	-	-	-	-	1,446,000	0.014%
周载群	1,084,500 ^注	-	-	-	-	1,084,500	0.010%
张燕玲	1,446,000 ^注	-	-	-	-	1,446,000	0.014%
共	4,076,500	-	-	-	-	4,076,500	0.039%

注：该权益代表各董事按上市前认股权计划所获得的认股权的权益。认股权的权益详情请参照「董事认购股份之权益」部分。

5. 董事及总裁于股份、相关股份及债券中之权益 (续)

除上文披露外，于2011年6月30日，本公司董事、总裁或彼等各自的联系人概无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关法团（按《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所指的定义）的股份、相关股份或债券中拥有任何权益或淡仓，而该等权益或淡仓是须记录在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52条须予备存的登记册内或须根据《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知会本公司及联交所之权益。

6. 董事资料的变动

根据《上市规则》第13.51B(1)条，自本公司2010年年报于2011年3月24日刊发后至2011年8月24日（通过本中期业绩报告当日）期间，董事须按第13.51(2)条第(a)至(e)段及第(g)段规定披露的更新资料如下：

担任其他公司董事职务及其他主要任命

- (a) 周载群先生（其为本公司非执行董事）自2011年5月28日起辞任中国银行（其为一间于香港联合交易所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亦为本公司之控股股东）执行董事、董事会下设专业委员会委员及副行长职务。
- (b) 冯国经博士（其为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自2011年4月7日起担任Koc Holding A.S.（其为一间于伊斯坦堡交易所上市之公司）之独立非执行董事。
- (c) 单伟建先生（其为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自2011年6月7日起担任China Venture Capital and Private Equity Association Limited之理事。
- (d) 董建成先生（其为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自2011年5月18日起退任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其为一间于香港联合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及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之独立非执行董事。
- (e) 董伟鹤先生（其为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自2011年7月1日起获委任为投资公司Investcorp（其为一间于卢森堡注册成立的公司）北美地区总裁，主责私募股权、房地产、对冲基金及科技投资业务。

7. 购买、出售或赎回本公司股份

于期内，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属公司概无购买、出售或赎回本公司任何股份。

其他资料

8. 稽核委员会

稽核委员会全部由非执行董事组成，其中独立非执行董事占多数，主席由独立非执行董事单伟建先生担任，其他成员包括：周载群先生、冯国经博士、董建成先生、董伟鹤先生及高铭胜先生。

该委员会按照独立性的原则，协助董事会对本集团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内部审计和外部审计等方面实施监督。

因应本公司稽核委员会之要求，本集团外部核数师已按照香港会计师公会颁布的香港审阅准则第2410号「由实体的独立核数师执行中期财务资料审阅」对此中期财务资料进行审阅。稽核委员会会同管理层审阅集团所采用之会计准则及做法，并已就有关审计、内部监控及财务报告等事项（包括审阅未经审计之中期业绩报告）进行商讨。

9. 符合《企业管治常规守则》

本公司秉承维持和强化良好公司治理之理念。于期内，本公司已全面符合《上市规则》附录十四《企业管治常规守则》（「《守则》」）中的所有守则条文，同时亦在绝大多数方面符合《守则》中所列明的建议最佳常规。有关具体资料请参阅载列于本公司2010年年报中的「公司治理」部分。

10. 符合董事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

本公司已采纳实施了一套《董事证券交易守则》（「内部守则」）以规范董事的证券交易事项。内部守则的条款比《上市规则》附录十《上市发行人董事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标准守则》）中的强制性标准更为严格。此外，自本公司的母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2006年6月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后，内部守则除适用于董事于本公司的证券交易外，亦同时适用于董事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证券交易。经就此事专门徵询所有董事，彼等均已确认其于期内严格遵守了内部守则及标准守则有关条款的规定。本公司于2010年12月对内部守则进行了重检，是次重检并无原则性的修订，只作出适应性修改，藉以优化内部守则。

11. 符合《银行业（披露）规则》及《上市规则》

本未经审核之中期业绩报告符合《银行业条例》项下《银行业（披露）规则》之要求，及符合《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有关财务披露之规定。

12. 中期业绩报告

本中期业绩报告备有中、英文版。阁下可致函本公司股份过户登记处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地址：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183号合和中心17M楼）或电邮至bochk.ecom@computershare.com.hk索取本中期业绩报告之英文版本。

阁下亦可在本公司网址www.bochk.com及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网址www.hkexnews.hk阅览本中期业绩报告之中、英文版本。为支持环保，建议阁下透过上述网址阅览本中期业绩报告及其他公司通讯，以代替收取公司通讯文件的印刷本。我们相信这亦是我们与股东通讯的最方便快捷的方法。

倘阁下对如何索取本中期业绩报告或如何在本公司网址上阅览该文件有任何疑问，请致电本公司热线(852) 2846 2700。

13.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之对账调整

本公司理解到，作为本公司的中介控股公司和控股股东，中国银行将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及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及披露综合财务资料，当中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将组成该中期财务资料的其中一部分。中国企业会计准则是指由2007年1月1日起的会计年度开始生效，适用于中国内地公开上市之公司的中国企业新会计准则。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基本上与香港财务报告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趋同。

中国银行将在其中期财务资料中披露的有关期间「中银香港集团」综合财务资料，将不同于本公司按照香港有关法例及条例印发公布的本集团在有关期间的综合财务资料。出现这种情况的原因有两个。

首先「中银香港集团」（如中国银行为财务披露之目的所采用的）和「本集团」（如本公司在编制和列示其综合财务资料时所采用的）的定义不同：「中银香港集团」指中银香港（集团）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而「本集团」则指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请见下述机构图）。尽管「中银香港集团」与「本集团」的定义不同，它们的财务结果在有关期间却基本上相同。这是因为中银香港（集团）有限公司和中银(BVI)仅是控股公司，其没有自己的实质业务。



其他资料

13.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之对账调整（续）

其次，本集团在2005年1月1日以前是按照香港公认会计准则和在2005年1月1日起是按照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编制其中期财务资料；而汇报给中国银行的综合财务资料则是分别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和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尽管香港财务报告准则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已接轨，但由于本集团和中国银行于不同时期首先采用香港财务报告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因此仍存在时间上的差异。

董事会认为，为了确保股东和公众投资者理解本公司印发的本集团之综合财务资料与中国银行在其中期财务资料中披露的中银香港集团综合财务资料之间的主要差异，最佳的方法是列示集团在有关期间分别按香港财务报告准则及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税后利润／净资产之对账调整。

由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中国企业会计准则采用不同的计量基础，以及香港财务报告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在不同时期被首先采用，因此导致香港财务报告准则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之间存在与下述各项相关的主要差异：

- 重新计量资金产品之账面值；
- 重列银行房产之账面值；
- 上述不同计量基础而产生的递延税项影响；及
- 提前采纳经修订的香港会计准则第12号。

(a) 重新计量资金产品之账面值

因在不同时期首次采用香港财务报告准则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若干投资证券的分类和计量在香港财务报告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项下并不相同。因此，需按照有关期间的中国银行会计政策，对投资证券进行重新分类和重新计量。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与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之间在分类及计量上基本相同。

(b) 重列银行房产之账面值

本公司已选择按照香港财务报告准则采用重估模型（而不是成本模型）计量银行房产及投资物业。相反，中国银行已选择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及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下采用成本模型计量银行房产和采用重估模型计量投资物业。因此，已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及中国企业会计准则调整银行房产之账面值，重新计算折旧金额及出售之盈亏。

(c) 递延税项调整

该等调整反映了上述调整的递延税项结果。

13.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之对账调整(续)

(d) 提前采纳经修订的香港会计准则第12号

本公司提前采纳了经修订的香港会计准则第12号，而中国银行则没有选择提前采纳国际会计准则及中国会计准则的相关修订。因此，把提前采纳经修订的香港会计准则第12号之影响调回。

税后利润／净资产之对账调整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的差异

	税后利润		净资产	
	半年结算至 2011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10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1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于2010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中银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根据香港财务报告准则 编制的税后利润／净资产	12,354	7,355	129,623	118,289
加：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中国企业会计准则调整				
重新计量资金产品之账面值	(14)	(17)	-	(3)
重列银行房产之账面值	181	172	(22,757)	(17,726)
递延税项调整	8	(40)	3,779	2,931
提前采纳香港会计准则第12号 (经修订)之影响	(214)	(2)	(1,658)	(1,449)
中银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中国企业会计准则 编制的税后利润／净资产	12,315	7,468	108,987	102,042

独立审阅报告

中期财务资料的审阅报告

致中银香港（控股）有限公司董事会

（于香港注册成立的有限公司）

引言

本核数师（以下简称「我们」）已审阅刊载于第38至109页的中期财务资料，此中期财务资料包括中银香港（控股）有限公司（「贵公司」）及其子公司（合称「贵集团」）于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的简要综合资产负债表与截至该日止六个月期间的相关简要综合收益表、简要综合全面收益表、简要综合权益变动表和简要综合现金流量表，以及主要会计政策概要和其他附注解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规定，就中期财务资料编制的报告必须符合以上规则的有关条文以及香港会计师公会颁布的香港会计准则第34号「中期财务报告」。贵公司董事须负责根据香港会计准则第34号「中期财务报告」编制及列报该等中期财务资料。我们的责任是根据我们的审阅对该等中期财务资料作出结论，并按照委聘之条款仅向整体董事会报告，除此之外本报告别无其他目的。我们不会就本报告的内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负上或承担任何责任。

审阅范围

我们已根据香港会计师公会颁布的香港审阅准则第2410号「由实体的独立核数师执行中期财务资料审阅」进行审阅。审阅中期财务资料包括主要向负责财务和会计事务的人员作出查询，及应用分析性和其他审阅程序。审阅的范围远较根据香港审计准则进行审核的范围为小，故不能令我们可保证我们将知悉在审核中可能被发现的所有重大事项。因此，我们不会发表审核意见。

结论

按照我们的审阅，我们并无发现任何事项，令我们相信中期财务资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据香港会计准则第34号「中期财务报告」编制。



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会计师

香港，2011年8月24日

附录

本公司之附属公司

本公司附属公司的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营业地点及日期	已发行并缴足股本／注册资本	所占股权百分比	主要业务
直接持有：				
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1964年10月16日于香港	普通股份 43,042,840,858港元	100.00%	银行业务
中银集团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1997年3月12日于香港	普通股份 2,868,000,000港元	51.00%	人寿保险业务
BOCHK Asset Management (Cayman) Limited*	2010年10月7日于开曼群岛	普通股份 30,000,000港元	100.00%	投资控股
间接持有：				
南洋商业银行有限公司	1948年2月2日于香港	普通股份 700,000,000港元	100.00%	银行业务
集友银行有限公司	1947年4月24日于香港	普通股份 300,000,000港元	70.49%	银行业务
中银信用卡（国际）有限公司	1980年9月9日于香港	普通股份 480,000,000港元	100.00%	信用卡服务
中国银行（香港）代理人有限公司*	1985年10月1日于香港	普通股份 2港元	100.00%	代理人服务
中国银行（香港）信托有限公司*	1987年11月6日于香港	普通股份 3,000,000港元	100.00%	信托及代理服务
中银集团信托人有限公司*	1997年12月1日于香港	普通股份 200,000,000港元	64.20%	信托服务
中银旅游有限公司*	1982年8月24日于香港	普通股份 2,000,000港元	100.00%	旅游服务
中银香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0年10月28日于香港	普通股份 29,500,000港元	100.00%	资产管理
中银香港金融产品（开曼）有限公司	2006年11月10日于开曼群岛	普通股份 50,000美元	100.00%	发行结构性票据
中银信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990年4月16日于中国	注册资本 70,000,000港元	100.00%	物业持有及物业投资
中银信息技术服务（深圳）有限公司*	1993年5月26日于中国	注册资本 40,000,000港元	100.00%	信息技术服务

附录

本公司之附属公司 (续)

公司名称	注册／营业地点及日期	已发行并缴足股本／注册资本	所占股权百分比	主要业务
中银国际英国保诚信托有限公司*	1999年10月11日于香港	普通股份 300,000,000港元	41.10%	信托服务
浙兴(代理人)有限公司*	1980年4月23日于香港	普通股份 10,000港元	100.00%	代理人服务
集友银行(代理人)有限公司*	1981年11月3日于香港	普通股份 100,000港元	70.49%	投资控股
中捷有限公司	1980年4月9日于香港	普通股份 200港元	100.00%	物业持有及物业投资
Dwell Bay Limited	1980年12月19日于香港	普通股份 100,000港元	100.00%	物业持有及物业投资
亮泽有限公司*	2001年3月26日于香港	普通股份 2港元	70.49%	投资控股
朗权有限公司*	2001年5月4日于香港	普通股份 2港元	70.49%	投资控股
欣泽有限公司*	2001年5月4日于香港	普通股份 2港元	70.49%	投资控股
港中银缩微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1993年9月24日于中国	注册资本 40,000,000港元	100.00%	物业持有及物业投资
京城财务(香港)有限公司	1979年3月30日于香港	普通股份 100港元	100.00%	借贷融资
金城投资发展(香港)有限公司	1981年5月15日于香港	普通股份 6,000港元	100.00%	物业持有及物业投资
金城(代理人)有限公司*	1980年12月12日于香港	普通股份 100,000港元	100.00%	代理人服务
侨南置业有限公司	1963年11月9日于香港	普通股份 2,000,000港元	100.00%	物业持有及物业投资
广利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984年5月25日于香港	普通股份 3,050,000港元	100.00%	投资代理

本公司之附属公司(续)

公司名称	注册／营业地点及日期	已发行并缴足股本／注册资本	所占股权百分比	主要业务
南商有限公司*	1965年4月13日 于香港	普通股份 1,000,000港元	100.00%	物业投资及投资控股
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2007年12月14日 于中国	注册资本 4,100,000,000人民币	100.00%	银行业务
南洋商业银行(代理人)有限公司*	1980年8月22日 于香港	普通股份 50,000港元	100.00%	代理人服务
南洋商业银行信托有限公司*	1976年10月22日 于香港	普通股份 3,000,000港元	100.00%	信托服务
南洋财务有限公司	1979年3月16日 于香港	普通股份 50,000,000港元	100.00%	财务服务
Pacific Trend Profits Corporation*	2001年4月20日 于英属处女群岛	注册股份 1美元	70.49%	投资控股
百信有限公司*	1970年8月18日 于香港	普通股份 1,000,000港元	100.00%	物业投资
柏浪涛有限公司	1983年9月27日 于香港	普通股份 10,000港元	100.00%	物业持有及物业投资
宝喜企业有限公司	1979年10月2日 于香港	普通股份 100,000港元	100.00%	物业持有及物业投资
宝生金融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1980年9月23日 于香港	普通股份 25,000,000港元	100.00%	黄金买卖及投资控股
宝生期货有限公司*	1993年10月19日 于香港	普通股份 25,000,000港元	100.00%	商品经纪
诚信置业有限公司*	1961年12月11日 于香港	普通股份 2,800,000港元	70.49%	投资控股
兴通有限公司	1979年9月4日 于香港	普通股份 2港元	100.00%	物业持有及物业投资
新侨企业有限公司*	1961年9月13日 于香港	普通股份 3,000,000港元	100.00%	物业持有及物业投资
新华信托有限公司*	1978年10月27日 于香港	普通股份 3,000,000港元	100.00%	信托服务

附录

本公司之附属公司 (续)

公司名称	注册／营业地点及日期	已发行并缴足股本／注册资本	所占股权百分比	主要业务
新美(代理人)有限公司*	1982年4月27日于香港	普通股份 100,000港元	100.00%	代理人服务
新月城有限公司	1980年11月28日于香港	普通股份 100,000港元	100.00%	物业持有及物业投资
中讯资讯服务有限公司*	1993年2月11日于香港	普通股份 7,000,000港元	100.00%	资讯服务
中南(代理人)服务有限公司*	1981年2月13日于香港	普通股份 100,000港元	100.00%	代理人服务
倬伶投资有限公司	1994年2月8日于香港	普通股份 2港元	100.00%	物业持有及物业投资

朗权有限公司已于2011年1月7日撤销。

南洋财务有限公司、百信有限公司及南商有限公司于2011年3月23日进入股东自动清盘程序。

Dwell Bay Limited、柏浪涛有限公司及兴通有限公司于2011年6月30日进入股东自动清盘程序。

亮泽有限公司于2011年3月18日出售全部股权予第三者。

备注：

以上表内的附属公司名称未附有*者，表示该公司并无纳入按监管在计算资本充足率所要求的综合基础内。中银香港及其按金管局指定的附属公司根据《银行业(资本)规则》组成综合基础。在会计处理方面，附属公司则按照会计准则进行综合，有关会计准则乃由香港会计师公会依据《专业会计师条例》18A所颁布的。

释义

在本中期业绩报告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否则下列词汇具有以下涵义：

词汇	涵义
「美国预托股份」	托管银行发行的美国预托股份
「董事会」	本公司的董事会
「中国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根据中国法例成立之商业银行及股份制有限责任公司，其H股及A股股份分别于香港联交所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中银(BVI)」	BOC Hong Kong (BVI) Limited，根据英属处女群岛法例注册成立之公司，并为中银香港(集团)有限公司之全资附属公司
「中银保险」	中银集团保险有限公司，根据香港法例注册成立之公司，并为中国银行之全资附属公司
「中银人寿」	中银集团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根据香港法例注册成立之公司，本集团及中银保险分别占51%及49%股权
「中银香港」	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根据香港法例注册成立之公司，并为本公司之全资附属公司
「中银香港(集团)」	中银香港(集团)有限公司，根据香港法例注册成立之公司，并为中国银行之全资附属公司

释义

词汇	涵义
「中银国际」	中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根据香港法例注册成立之公司，并为中国银行之全资附属公司
「中投」	中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汇金」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集友」	集友银行有限公司，根据香港法例注册成立之公司，中银香港占其70.49%股权
「本公司」	中银香港（控股）有限公司，根据香港法例注册成立的公司
「本集团」	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金管局」	香港金融管理局
「香港」	香港特别行政区

词汇	涵义
「上市规则」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
「内地」或「中国内地」	中华人民共和国内地
「强积金」	强制性公积金
「强积金条例」	强制性公积金计划条例，香港法例第485章（修订）
「穆迪」	穆迪投资者服务
「南商」	南洋商业银行有限公司，根据香港法例注册成立之公司，并为中银香港之全资附属公司
「南商（中国）」	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根据中国法例注册成立之公司，并为南商之全资附属公司
「中国」	中华人民共和国

释义

词汇	涵义
「人民币」	人民币，中国法定货币
「证券及期货条例」	证券及期货条例，香港法例第571章
「认股权计划」	本公司股东于2002年7月10日有条件地批准及采纳的认股权计划
「股份储蓄计划」	本公司股东于2002年7月10日有条件地批准及采纳的股份储蓄计划
「标准普尔」	标准普尔评级服务
「联交所」或「香港联交所」或 「香港联合交易所」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风险值」	风险持仓涉险值

承董事会命
公司秘书
陈振英

香港，2011年8月24日

于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会由肖钢先生* (董事长)、李礼辉先生* (副董事长)、和广北先生 (副董事长兼总裁)、李早航先生*、周载群先生*、张燕玲女士*、高迎欣先生、冯国经博士**、高铭胜先生**、单伟建先生**、董建成先生**及童伟鹤先生**组成。

* 非执行董事

** 独立非执行董事